

股票代號：2457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TECHNOLOGY CO., LTD.

# 106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phihong.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陳秋琴

職稱：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電話：(03) 327-7288

電子信箱：spokesman@phihon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中民

職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電話：(03) 327-7288

電子信箱：spokesman@phihong.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三路 568 號

電話：(03) 327-72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 6636-5566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吳恪昌會計師、黃毅民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 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phihong.com.tw>**

# 目 錄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5

##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4
六、重要契約	77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2
三、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5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5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8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29
二、財務績效	229
三、現金流量	23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3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23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6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3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3



#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在一〇六年度面臨世界各大經濟體不穩定之衝擊及零組件價格持續飆漲之挑戰，全年營運狀況相較一〇五年度有向上轉好趨勢；茲將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之營運狀況及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報告如下：

##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1,283,520 仟元，較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1,352,243 仟元，減少約 0.61%；一〇六年度稅後淨利 6,656 仟元，較一〇五年度稅後淨損 301,299 仟元，獲利增加約 102.21%。

整體之營收及獲利並未能達成內部設定目標。

###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 財務收支分析

項目	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變動%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556	287,463	517.46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一〇五年度增加，主要係因一〇六年度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 2.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7)	0.33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7)	0.13
	占實收資本比率(%)	(11.11)	(6.10)
	營業利益稅前純益	(9.43)	2.41
	純益率(%)	(2.65)	0.06
	每股盈餘(元)(註)	(1.09)	0.02

註：每股盈餘已考慮歷年無償配股而追溯調整。

### (三)研究發展狀況

#### 1. 專注綠色效能產品開發設計

全球暖化議題持續延燒，因應環境保護，本公司多年來持續以環境保護為首要任務，從無鉛、無鹵、無紅磷及產品禁用有毒有害之原物料，符合 RoHS, REACH 的要求，乃至於目前節能產品開發如電動車充電解決方案等，更從設計端改進電源充電器效率，專注於研發符合美國政府 2016 年新的節能法規 DOE Level 6 效率規範及歐盟 CoC V5T2 能源效率的要求，無非是為環境保護盡一分心力，從研發源頭即開始履行企業社會責任(CSR)，落實執行環境保護政策，符合世界趨勢。

另外，從日本 311 海嘯所引發出的核災問題，突顯出必需從電力消耗之源頭來改善，從事(HEMS)家庭建築能源管理系統的研發，使得用電量得以被監控及管理以達到節約能源的目的，減少投資核能發電廠之需求，因此，研發電源管理產品以及提高產品效能不僅可使電量使用減少，同時也減少碳排放，進而促進環境保護，身為地球的一份子，克盡己力，責無旁貸。

#### 2. 提昇新技術開發能力

公司除不斷網羅台灣高科技人才，透過不同研發設計背景之人才，激發出更有創

意思維之產品，並且朝向輕薄短小、節能減碳、與注重產品的外觀設計等相關新技術之研發設計，各項產品更以模擬方式進行優化，並將 3D 列印技術導入樣品製作流程，縮短設計時程，提昇開發能力，快速提供客戶需求之最佳化產品。

### 3. 創意創新之技術

- (1)人才國際化，融合不同思維，激發共同創意。
- (2)專注產品創新，以最優化的設計，創造最高效能之產品。
- (3)加強設計快速化，導入 3D 列印技術及設計模擬以加快設計速度達成量產。
- (4)提高自動化生產的比例，在設計之初即導入以創新之自動化技術為主軸，並投資自動化設備，將自動化的生產方式移轉到生產工廠以降低成本。
- (5)寬能隙半導體在高功率密度及高效率的應用，使能進一步提高電源產品的效率，達到更好的節能效果，並將體積縮小，減少原料的消耗。
- (6)USB PD 技術的開發，設計一個電源產品可以因應需求自動調整不同的輸出電壓及電流，可支援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及顯示器等各類 3C 產品使用，減少使用電源產品的數量，進而減少原料的消耗。

### 4. 專業的研發能力

- (1)人才國際化，提升與客戶溝通效率，迅速滿足客戶需求。
- (2)著重環境保護，從用心設計開始。
- (3)積極投入高效率 IC 整合技術，發展高效能符合 DOE Level 6 輕薄短小之產品。
- (4)持續學習改善，提供多功能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以符合成本效益。
- (5)投入 ID 設計人才，提昇美觀產品造型，因應世界的潮流。

##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1. 提升品質、價格、交期之競爭力，以追求利潤為營運目標，回饋投資股東。
2. 制定產品事業群之銷售策略與計畫，定期確認執行狀況。
3. 漸進式投資製程自動化、提昇生產效能，精簡直接員工人數，朝精實製程發展。
4. 導入 KPI 績效考核制度，藉此凝聚各部門行動力，達成公司營運目標。
5. 提昇各項產品優越性並降低設計成本、增加利潤。
6. 增強系統化提昇工作效率及準確度。
7. 內控總公司營運成本及工廠 5 大費用。
8. 制定政策性產品交期 L/T，增強交期對應力當成各部門目標服務客戶。

### (二)營業目標

1. 凝聚全員向心力及行動力達成(超越)年度營業銷售預算及損益預算。
2. 精實產品事業群人力體制及產品技術力，以利增加新客戶及案件開案數量。
3. 持續推廣節能減碳產品如電動車充電產品進入歐美、日本及大中華地區市場，擴大電動車電能事業群營業額及利潤。
4. 展望一〇八年度營業預算目標，重視新興產業如穿戴式裝置、無人機、VR(虛擬實境)、AI 和物聯網市場動向，提早展開業務活動開拓客戶群及增加新產品營業額。
5. 消除量產中虧損機種案件。
6. 降低產品及材料庫存金額。
7. 增加高功率電源產品營業額及客戶群。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因應市場競爭，與美國、歐洲、日本地區業務連結，持有共同意識展開密集業務活動。
2. 藉由漸進式導入自動化，以提昇生產效能，降低加工費。
3. 藉由制定政策性 L/T，縮短零件 LT，讓生產計畫順暢，協助達成銷售預算。

4. 藉由內控工廠 5 大費用，降低工廠營運成本，協助達成損益預算。
5. 實施工廠端對於直接作業員人力安定對策，確保生產線人員安定化。
6. 建立醫療、AI、無人機產業之少量案件機種之生產線對應體制。
7. 建立業務開拓體制、拓展新興市場產品需求，創造更多營收來源。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設立市場新產品研發設計部門，將新產品早日打入市場，增加營收及利潤。
- (二) 伴隨導入生產自動化減少直接作業員人數，降低大陸地區缺工危機，以期生產安定化。
- (三) 提昇品質、價格、交期之競爭力。
- (四) 避免集中東莞地區生產之風險，考量增設其他地區之生產基地。
- (五) 提昇研發技術力及產品優越性，藉此增加既有客戶之營業額、利潤及增加新客戶群。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 (一) 外部競爭環境

競爭激烈之下，營業額依然持平並未大幅下滑，本公司也積極降低總公司營運成本及工廠 5 大費用，並以追求利潤為營運目標。

另外也積極投入電動車充電樁新能源產品之研發及市場開拓，提昇產品優越性，吸引更多國際知名大廠之支持。

#### (二) 法規環境

在環保法規方面，本公司自研發設計之源頭即導入各項法規之鑑別，產品皆能符合 RoHS、Pb-free、Halogen-free、HSF 等規定，影響甚微。在安規方面亦符合不斷更新之法令。此外，本公司已通過 ISO9001、ISO14001、ISO13485、OHSAS18000 等認證，對於產品品質、環境保護、職工勞動安全衛生等各方面都具有完善之管理，亦符合國際客戶之要求。未來本公司將朝開發設計以取得專利為目標，特別是在於節能產品之新技術及設計必需符合世界各項節能標準，藉以提高產品競爭門檻。

#### (三) 總體經濟環境

受到全球經濟環境影響，成長力道趨緩，雖然電源供應器之應用範圍廣泛，預估市場需求仍可持續緩長，但勞工成本上揚及原物料持續短缺，使得經營環境仍然險峻，本公司以整體提昇品質、價格、交期之競爭力、導入生產自動化、降低營運總成本、強化業務活動體制、提昇產品技術力之經營方針來抗衡外部的嚴峻競爭，另外本公司以秉持追求利潤為營運目標將持續為員工謀福利，以提昇整體向心力及工作效率能達到效益彰顯，並且同時注意市場新產品之動向致力開發高附加價值之優越性產品，以增加營收提昇整體獲利能力，期能因應總體環境之變化，朝永續經營之目標前進。

展望一〇七年度營運，本公司將繼續秉持經營理念『卓越的設計、優良的品質、準確的交期、合理的價格、滿意的服務』提昇成長動能，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CSR)，我們深信，在全體同仁的合作與努力下，將可創造更大的股東價值。

董事長：林中民



經理人：林中民



會計主管：陳秋琴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61 年 12 月 12 日成立。

### 二、公司沿革：

- 61 年(1972)：成立於十二月十二日，資本額為新台幣 200,000 元，設址於臺北市，公司型態為有限公司，初期以引進高科技之儀器設備等產品為主。
- 62 年(1973)：設廠生產電源變壓器，自耦變壓器及線性電源供應器等產品。
- 66 年(1977)：增資為新台幣 3,000,000 元。
- 69 年(1980)：創記錄銷售 800,000 台 CB 用電源供應器至世界各地。
- 70 年(1981)：公司型態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20,000,000 元，公司與工廠均遷移至三重市中正北路，廠房擴增至 1,400 建坪，及生產交換式電源供應器。
- 72 年(1983)：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0,000,000 元。
- 74 年(1985)：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40,000,000 元。
- 75 年(1986)：進入電腦管理化時代。
- 76 年(1987)：增資為新台幣 60,000,000 元，並在加州成立行銷據點。
- 78 年(1989)：現金增資 68,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12,000,000 元，資本額增為 140,000,000 元。
- 79 年(1990)：現金增資 48,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16,8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4,200,000 元，資本額增為 209,000,000 元，同年十月經財政部證管會審核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 80 年(1991)：盈餘轉增資 20,900,000 元，資本額增為 229,900,000 元。
- 83 年(1994)：通過 ISO-9001 認證，產品品質深獲市場肯定，董事由 3 席增為 7 席，增強經營團隊。
- 84 年(1995)：取得日本 T-MARK 之認證，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排名第 881 名。
- 85 年(1996)：日商尼密克蘭達(股)公司加入經營團隊，設立飛宏國際(股)公司及中國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成立，從事電源供應器之加工。  
成立日本辦事處，負責市場行銷業務。  
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排名第 435 名。
- 86 年(1997)：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42,731,410 元，資本額增為 372,631,410 元。  
成立美國子公司負責市場行銷、研發及服務業務。  
東莞廠通過 ISO-9002 及日本 T-MARK 之認證。  
三重廠通過 ISO-14001 之認證。
- 87 年(1998)：榮獲經濟部第七屆國家磐石獎。  
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排名第 248 名。  
天下雜誌營運績效最好的五十家公司排名第 6 名。  
天下雜誌成長最快的五十家公司排名第 30 名。  
中華徵信所 TOP 500 最值得投資的五十家公司排名第 7 名(每元淨值純益額排名)。  
中華徵信所 TOP500 企業經營績效綜合指標全體企業混合排名前五十名之第 11 名。  
盈餘轉增資 277,368,590 元，資本額增為 650,000,000 元。  
東莞廠通過 ISO-14001 之認證。  
斥資購置 IBM RS 6000，更新資訊系統。
- 88 年(1999)：購置華亞工業園區土地，計 4,540 坪，以為未來建廠之需。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20,000,000 元，資本額增為 1,070,000,000 元。  
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排名第 252 名。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備上櫃。  
成立達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 89 年(2000)：成立飛宏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2 月 15 日正式掛牌上櫃。  
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排名第 217 名。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64,000,000 元，資本額增為 1,534,600,000 元。  
成立飛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與巴西 PWM BRASIL LTDA. 合資設立 PHIHONG PWM BRASIL LT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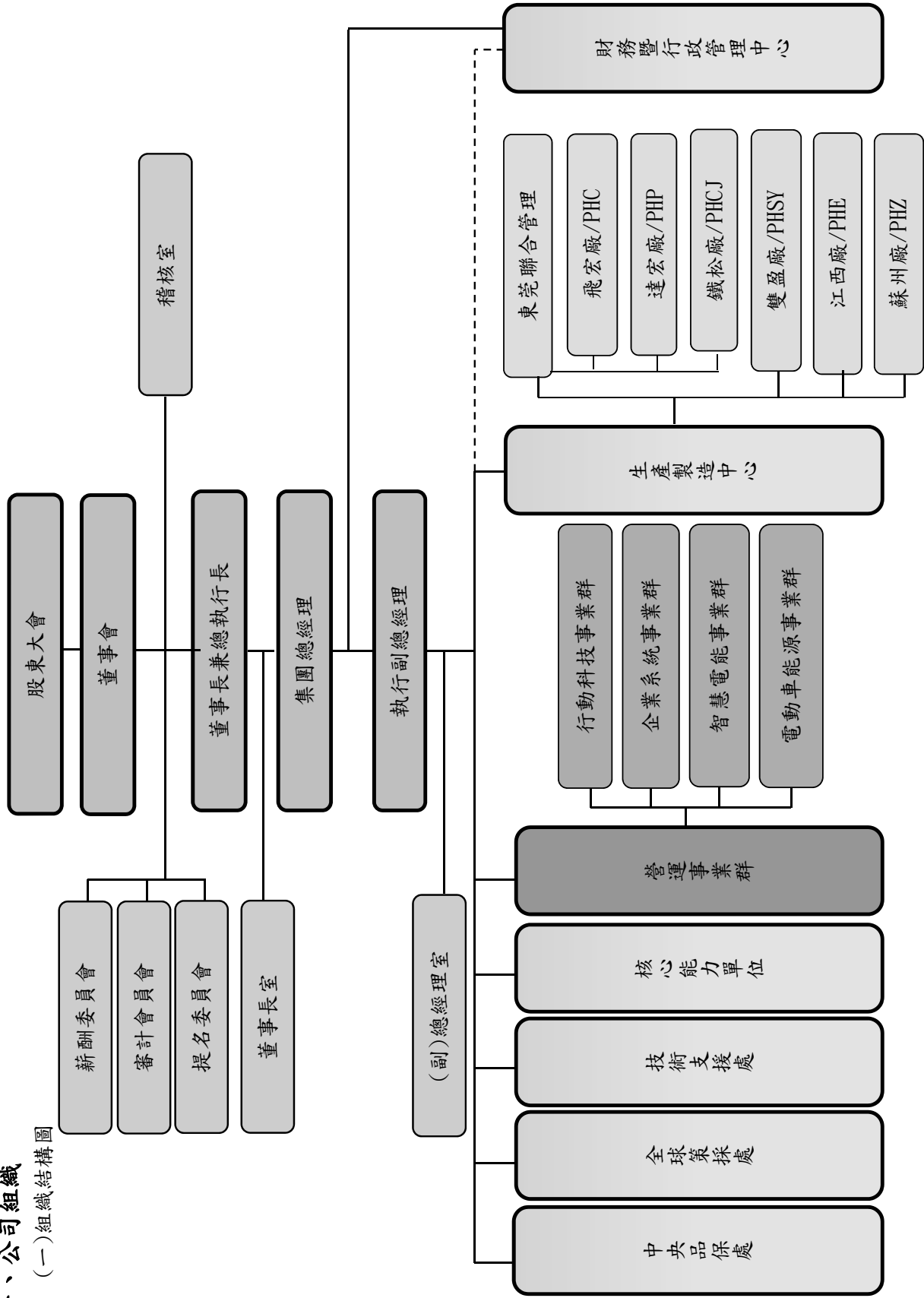


- 90年(2001)：成立達宏(天津)電子有限公司。  
9月17日正式掛牌上市。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25,900,000元及資本額增為1,960,500,000元。  
成立廣銖投資(股)公司。  
成立鉍砷投資(股)公司。  
投資卓宏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189名。  
購置華亞工業園區廠辦大樓，計土地1,499坪，廠房2,702坪，作為飛宏總部之營運中心。
- 91年(2002)：發行ECB美金五千萬元及資本額增為2,571,194,740元。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167名。  
林口總部營運中心動工。  
成立飛宏(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 92年(2003)：發行ECB美金三千萬元及實收資本額增為2,923,815,630元。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198名。  
92年5月搬遷至林口總部營運中心。  
92年6月更改公司名稱為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3年(2004)：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71,823,340元及實收資本額增為3,103,389,870元。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06名。  
93年4月天津廠(PHTJ)及蘇州廠(PHZ)通過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同時間飛宏廠(PHC)與達宏廠(PHP)續審ISO14001換證通過，將各廠原ISO14000獨立證書整合為ISO14001:1996五合一新證書。
- 94年(2005)：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85,432,190元及實收資本額增為3,196,144,820元。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08名。  
94年4月TL9000-HW R3.0/R3.5及ISO9001:2000換證通過(五合一證書)。  
94年10月勞氏第1次定期審查及換證通過(六合一證書)。  
94年11月廣銖投資(股)公司與鉍砷投資(股)公司合併案核准；廣銖投資(股)公司為存續公司。
- 95年(2006)：95年2月註銷庫藏股5,565,000股辦理減資變更登記。  
成立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24名。  
95年6月集團各廠(PHT/PHC/PHP/PHTJ/PHZ)環境管理系統轉換新版。ISO14001:2004審查通過。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258,343,47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3,398,838,290元。  
95年12月註銷庫藏股10,000,000股辦理減資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減為3,298,838,290元。
- 96年(2007)：96年1月份轉讓庫藏股10,000,000股予員工。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09名。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89,447,58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3,488,285,870元。  
96年10月轉版換證審查通過，取得TL9000-HW R4.0/R4.0五合一新證書。  
96年12月成立洋宏照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6年12月發行96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 97年(2008)：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352,223,23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3,840,509,100元。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15名。  
97年4月集團各廠品質管理系統順利換證通過，取得ISO9001:2000新證書。  
透過子公司飛宏國際(股)公司及廣銖投資(股)公司間接轉投資子公司影來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98年(2009)：98年6月註銷庫藏股16,463,000股辦理減資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減為3,675,879,100元。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09名。  
98年3月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2007認證通過證書。

- 98年5月成立蘇州新輝宏電子有限公司。  
98年11月集團各廠品質管理系統順利換證通過，取得ISO9001:2008新證書。
- 99年(2010)：99年4月設立飛宏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99年5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4,167,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3,717,549,100元。  
99年7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622,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3,723,769,100元。  
99年8月現金減資100,000,000股，實收資本額減為2,723,769,100元。  
99年11月集團各廠品質管理系統轉版換證通過，取得ISO9001:2008新證書。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13名。
- 100年(2011)：100年1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172,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25,489,100元。  
100年4月飛宏集團ISO9001:2008證書換證續審通過且DLP HDTV產品取得品質管理系統認證通過。  
100年5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2,258,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48,709,100元。  
100年7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64,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48,709,100元。  
100年9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62,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49,329,100元。  
100年10月PHC/PHCJ廠取得ISO14064-1：2006溫室氣體查證通過聲明證書。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42名。
- 101年(2012)：PHC廠OHSAS18001證書換證續審通過及增加PHCJ廠OHSAS18001認證通過取得新證書。  
101年4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1,926,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68,589,100元。  
101年7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185,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70,439,100元。  
101年12月飛宏集團ISO14001證書換證續審通過取得新證書。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67名。
- 102年(2013)：102年4月向勞氏提出變更申請，將公司照明用產品納入ISO9001認證產品範圍內。  
102年1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65,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71,089,100元。  
102年4月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55,000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71,639,100元。  
102年6月飛宏科技日本株式會社(簡稱PHJ)搬遷至日本東京都江東區。  
102年10月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簡稱PHP)搬遷至東莞市清溪鎮鐵松村。  
102年12月PHP廠驗證通過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62名。
- 103年(2014)：103年3月飛宏集團ISO9001證書換證通過。  
103年3月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江西廠)(PHE)申請ISO9001認證通過。  
103年12月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普通股524,506股，實收資本額增為2,776,884,160元。  
103年12月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簡稱PHSY)申請ISO9001認證通過。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55名。
- 104年(2015)：104年2月飛宏集團ISO14001證書及OHSAS18001證書換證通過。  
104年4月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雙盈線材廠申請ISO9001認證通過。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63名。
- 105年(2016)：105年4月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5年7月台灣總公司及子公司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通過ISO13485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5年12月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申請充電樁(Electric Vehicle Charger)新產品通過ISO9001製造認證。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58名。
- 106年(2017)：現金增資60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3,376,884,160元。  
106年3月取得ISO9001:2015新版證書。  
106年11月獲得「台灣企業永續獎(TCSA)」之企業永續報告獎-銀獎。  
天下雜誌1000大製造業排名第273名。
- 107年(2018)：107年1月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證書三年到期換證通過。  
107年3月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通過IATF16949：2016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符合性聲明。  
107年3月獲得外貿協會「TAIPEI AMPA 創新產品獎」銅獎。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執行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並領導經理人制定公司重要決策。</li> </ul>
(副)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市場情勢及競爭狀況制定各項業務計劃及發展策略。</li> <li>■協助集團總經理短、中、長程目標/計劃之策劃及推動。</li> <li>■督導與協調集團公司各事業群(處)年度目標及工作計劃的達成狀況與追蹤。</li> <li>■負責公司之成本管理。</li> <li>■社會責任業務之推動。</li> </ul>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稽核公司各項規章制度之執行。</li> <li>■提供管理、執行單位改善意見等事宜。</li> </ul>
中央品保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產品之測試與驗證。</li> <li>■可靠度測試驗證標準之制定。</li> <li>■ISO9001 及 TL9000 品質管理系統的推動、維護、督導與執行。</li> <li>■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的推動、維護與督導。</li> <li>■協助集團各部門品質/環境管理系統之制(修)定與整合。</li> <li>■公司生產產品之品質預防、保證及執行。</li> </ul>
全球策採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協力廠商之管理。</li> <li>■採購符合品質規範之材料及組件。</li> <li>■物料、成品進出存放之管理。</li> <li>■年度材料降價策略訂定與執行。</li> <li>■市場價格比較分析。</li> <li>■參與新產品開發，提供資源及議價。</li> </ul>
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督導集團各功能組織之執行成效，及經營績效評估。</li> <li>■集團短、中、長期資金之取得運用與調度。</li> <li>■會計帳務資金管理及控制。</li> <li>■集團人力資源培育、發展與管理。</li> <li>■集團資訊作業整合，各項作業電腦，工作效率提昇。</li> </ul>
行動科技事業群 企業系統事業群 智慧電能事業群 電動車能源事業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各項電源產品設計及開發。</li> <li>■電源產品之技術導入與支援。</li> <li>■現有產品之發展與改良。</li> <li>■新技術產品設計規劃。</li> <li>■協助解決量產階段之工程技術問題。</li> <li>■產品市場資訊之搜集與分析。</li> <li>■新市場、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li> <li>■產品開發之設計/樣品/模具/安規/人力/設備/物料/運輸/差旅/環保/檢測等相關費用成本之計算控管與協助。</li> </ul>
核心能力單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各事業群之機構設計、Layout 設計相關需求。</li> <li>■新產品之機構規劃設計、Layout 規劃設計與導入。</li> <li>■解決製造工程技術、安規問題，以提升產品的量產性。</li> <li>■負責軟體之分析、設計以及程式撰寫。</li> <li>■模具設計、開模、試模並檢討修改模具熱傳分析/溫度量測/散熱問題解決熟悉各類散熱器及散熱產品之應用。</li> </ul>
技術支援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產品之測試流程及操作說明書之制定。</li> <li>■執行各項產品之安規認證。</li> <li>■技術文件製作、修改、歸檔與保管。</li> </ul>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生產製造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循計劃執行經營者所指示之營運目標。</li> <li>■ 依生產規格及標準作業程式按時製造合乎客戶滿意之產品。</li> <li>■ 生產機器及工廠設施之保養、維護及規劃。</li> <li>■ 依品質政策與品質目標實施，並協調有關部門解決品質之問題。</li> <li>■ 製程設計及改良。</li> <li>■ 外包廠商之管理。</li> <li>■ 售後服務之管理。</li> </ul>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07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中民	男	106.6.14	三年	70.6.15	51,352,063	15.21%	51,702,063	15.31%	3,813,236	1.13%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飛宏國際(股)公司董事 達宏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ASCENT ALLIANCE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宏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中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文創一號(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普臻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宏鼎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爻域互動科技設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董事	簡淑女 林洋宏	夫妻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簡淑女	女	106.6.14	三年	85.7.18	3,813,236	1.13%	3,813,236	1.13%	51,702,063	15.31%	0	0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廣錄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取締役 宏鼎資訊(股)公司監察人	( ) 董事長 董事	林中民 林洋宏	夫妻 母子
董事	中華民國	楊世雄	男	106.6.14	三年	97.6.13	4,662	0	4,662	0	0	0	0	0	數位通國際網路公司首席顧問 PhD., ChiaoTungUniversity MSc. University of London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汪佳坤	男	106.6.14	三年	94.6.14	0	0	0	0	0	0	0	0	宏群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美國聖地牙哥國家大學MBA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日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周明智	男	106.6.14	三年	103.6.19	0	0	0	0	0	0	0	0	明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研所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周大任(註1)	男	106.6.14	三年	94.6.14	0	0	0	0	0	0	0	和利財務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東吳大學法律系 哈佛大學法學院碩士	和梅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亞翔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董事 瑞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蔣為峰(註1)	男	106.6.14	三年	100.6.15	0	0	0	0	0	0	0	萬豐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中興大學企管碩士	銖德科技(股)公司董事 瑞軒科技(股)公司董事 華容(股)公司董事 巨生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註1)	不適用				3,034,905	0.90%	3,034,905	0.9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林洋宏	男	106.6.14	三年	92.6.9	3,000,000	0.88%	3,000,000	0.88%	63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San Jose State University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arketing)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廣錫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春天酒店(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董事	林中央 鄺淑女	父子 母子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洪裕原(註2)	男	106.6.14	三年	106.6.14	0	0	0	0	0	0	0	三貴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澳洲雪梨大學管理學博士	宏成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順安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奎宏(註2)	男	106.6.14	三年	106.6.14	20,578	0.01%	20,578	0.01%	0	0	0	樂活島戶外用品企業社負責人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系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先達(註2)	男	106.6.14	三年	106.6.14	0	0	0	0	0	0	0	唐詰企業社負責人 臺北高級中學	味到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1：原擔任本公司之監察人，於106.06.14股東會改選時當選為董事。  
註2：於106.06.14股東會改選時當選為獨立董事。

107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林冠宏	16.67%
	林中民	16.67%
	簡淑女	16.67%
	林洋宏	16.67%
	林飛宏	16.66%
	林心怡	16.66%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7年4月15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業 務 所 關 科 系 私 立 大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 或 其 他 業 務 所 之 國 家 考 試 領 有 證 書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法 務、 會 計 或 業 務 所 之 國 家 考 試 領 有 證 書 及 技 術 人 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中民	否	否	是					✓		✓		✓	✓	無
簡淑女	否	否	是	✓				✓		✓		✓	✓	無
楊世雄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汪佳坤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周明智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周大任	否	是	是	✓	✓	✓	✓	✓	✓	✓	✓	✓	✓	1
蔣為峰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洋宏	否	否	是					✓		✓		✓		無
洪裕原	是	否	是	✓	✓	✓	✓	✓	✓	✓	✓	✓	✓	無
林奎宏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張先達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子女持有股份數	年成股份持有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數	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任總執行長 豐集團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中民	男	70.06.15	51,702,063	15.31%	3,813,236	1.13%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飛宏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友友電氣公司銷售工程師 嘉義高工電子設備修護科	廣錄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春天酒店(股)公司董事長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飛宏(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代表取締役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長 飛宏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達宏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ASCENT ALLIANCE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宏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漢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中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文創一號(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普臻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宏鼎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艾域互動科技設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副 總經理	林洋宏	父子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洋宏	男	105.09.01	3,000,000	0.89%	63	0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執行副 總經理 San Jose State University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arketing)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飛宏(蘇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廣錄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春天酒店(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兼任總 執行長 暨集團 總經理	林中民	父子
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副 總經理兼任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陳秋琴	女	94.08.29	689,032	0.20%	0	0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化大學國貿系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董事(法人代表) 普臻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察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先進研發中心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俊成	男	99.11.01	28,432	0.01%	0	0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偉創力(股)公司研發總監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積電電能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年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他人名股份持有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先進研發中心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遠順	男	103.10.01	93,091	0.03%	0	0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達利機械製造部組長 品邁電子製造部研究助理 華丰通信製造部維護工程師 美國州立北阿拉巴馬大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行動科技 事業群 協理	中華民國	洪誌隆	男	105.09.01	42,000	0.01%	0	0	0	0	飛宏科技(股)公司協理 合億電腦工程部組長兼業務 裕成電子開發部/工程師 Lawrence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無	無	無	無	無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及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薪、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註2)		員工酬勞(G)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林中民	0	0	0	0	0	0	0	11,060	16,987	0	0	0	0	0			無
董事	簡淑女	0	0	0	0	0	42	42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楊世雄	0	0	0	0	0	36	36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汪佳坤	0	0	0	0	0	36	36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周明智	0	0	0	0	0	36	36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蔣為峰 (註7)	0	0	0	0	0	18	18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周大任 (註7)	0	0	0	0	0	24	24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註7) 法人代表人： 林洋宏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7.14%	296.18%	無
董事	鄭棟評 (註8)	0	0	0	0	0	6	6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洪裕原 (註9)	0	0	0	0	0	24	24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林奎宏 (註9)	0	0	0	0	0	24	24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張先達 (註9)	0	0	0	0	0	24	24	0	0	0	0	0	0	0			無

註1：係指106年度董事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其他經理人及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106年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擬不分派員工酬勞。

註2：係指106年度董事之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106年度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註3：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106年度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擬不分派董事酬勞。

註4：係指106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註5：係指106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106年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擬不分派員工酬勞。

註7：原擔任本公司之監察人，於106.06.14股東會改選時當選為董事；其董事酬金期間為106.06.14至106.12.31止。

註8：於106.06.14股東會改選後卸任；其董事酬金期間為106.01.01至106.06.13止。

註9：於106.06.14股東會改選時當選為獨立董事；其董事酬金期間為106.06.14至106.12.31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2,000,000元	林 中 民	林 中 民	簡 淑 女	簡 淑 女
	簡 淑 女	簡 淑 女	楊 世 雄	楊 世 雄
	楊 世 雄	楊 世 雄	汪 佳 坤	汪 佳 坤
	汪 佳 坤	汪 佳 坤	周 明 智	周 明 智
	周 明 智	周 明 智	鄭 棟 評	鄭 棟 評
	鄭 棟 評	鄭 棟 評	蔣 為 峰	蔣 為 峰
	蔣 為 峰	蔣 為 峰	周 大 任	周 大 任
	周 大 任	周 大 任	洪 裕 原	洪 裕 原
洪 裕 原	洪 裕 原	林 奎 宏	林 奎 宏	
林 奎 宏	林 奎 宏	張 先 達	張 先 達	
張 先 達	張 先 達	冠 峰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冠 峰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冠 峰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冠 峰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法 人 代 表 人 : 林 洋 宏	法 人 代 表 人 : 林 洋 宏	
法 人 代 表 人 : 林 洋 宏	法 人 代 表 人 : 林 洋 宏	-	法 人 代 表 人 : 林 洋 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000,000元以上	13人	13人	13人	
總計	13人	13人	13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前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1)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註5) 法人代表人:楊同彤	0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周大任(註5)	0	0	0	0	12	12	0.72%	無	
監察人	蔣為峰(註5)	0	0	0	0	18	18	0.72%	無	

註1：係指106年度監察人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及獎勵金等。

註2：係指106年度監察人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106年度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註3：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106年度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擬不分派監察人酬勞。

註4：係指106年度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註5：於106.06.14股東會改選時卸任；其監察人酬金期間為106.01.01至106.06.13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周大任 蔣為峰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楊同彤	周大任 蔣為峰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楊同彤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人	4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 (B)(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兼任總執行長 暨集團總經理	林中民														
執行副總經理	林洋宏														
財務暨行政管理 中心副總經理	陳秋琴	17,529	23,007	432	432	11,152	11,601	0	0	0	0	437.39%	526.44%		無
先進研發中心 副總經理	陳俊成														
先進研發中心 副總經理	張遠順														

註1：係指106年度董事長兼總執行長及總經理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指106年度董事長兼總執行長及總經理之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106年度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註3：係指106年度董事長兼總執行長及總經理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106年度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擬不分派員工酬勞。

註5：係指截至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6：係指截至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其他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酬金級距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林洋宏 張遠順 陳秋琴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陳俊成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林中民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林中民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100,000,000元以上	-
總計	5人

4.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註2)	現金金額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任總執行長暨 集團總經理	林中民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林洋宏				
	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 副總經理	陳秋琴				
	先進研發中心 副總經理	陳俊成				
	先進研發中心 副總經理	張遠順				
	行動科技事業群 協理	洪誌隆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106年度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擬不分派員工酬勞。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本公司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 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 之關聯性說明
	總金額 (台幣仟元)	占稅後純 益比例(%)	總金額 (台幣仟元)	占稅後純益 比例(%)	
105年	40,668	13.50%	46,983	15.59%	一、董事、監察人酬金係依照公司章程所規定及下列實際狀況調整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董事及監察人實際期間及所附加之責任度。</li> <li>各董事、監察人之出席率，以及參與公司內部營運程度調整之。</li> <li>為董監事酬勞合理化及顧及未來可能風險，並參酌同業標準發放之。</li> </ol> 二、經理人之酬金包含下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各主管每月薪酬。</li> <li>內部獎金分配。</li> <li>員工酬勞依下列標準調整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參考公司之營運狀況。</li> <li>(2)各級主管工作績效及貢獻度。</li> <li>(3)內部辦法規範進行分配調整。</li> </ol> </li> </ol> 三、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公司106年度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擬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
106年	29,443	442.35%	35,370	531.40%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自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董事會開會8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林中民	3	5	37.50%	106年6月14日股東會改選時連選連任之董事；106年度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8次。
董事	簡淑女	8	0	100.00%	
董事	汪佳坤	7	0	87.50%	
董事	楊世雄	7	0	87.50%	
董事	周明智	7	1	87.50%	
董事	周大任	5	0	100.00%	106年6月14日股東會改選時當選之董事；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5次。
董事	蔣為峰	4	1	80.00%	
董事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洋宏	5	0	100.00%	
獨立董事	洪裕原	5	0	100.00%	106年6月14日股東會改選時當選之獨立董事；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5次。
獨立董事	林奎宏	5	0	100.00%	
獨立董事	張先達	5	0	100.00%	
董事	鄭棟評	1	2	33.33%	106年6月14日股東會改選時卸任之董事；106年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3次。
監察人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同彤	2	0	66.67%	106年6月14日股東會改選時卸任之監察人；106年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3次。
監察人	周大任	3	0	100.00%	
監察人	蔣為峰	3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6.01.06 第十二屆 第17次	林中民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林中民董事長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利益迴避制度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6.06.14 第十三屆 第1次	洪裕原 林奎宏	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聘任案。	洪裕原、林奎宏及張先達等三位獨立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已依利益迴避規定，未參與本案的討論及表決。
	張先達	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聘任案。	
106.08.11 第十三屆 第3次	林中民 林洋宏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林中民董事長及林洋宏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利益迴避制度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洪裕原 林奎宏 張先達	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之聘任案。	洪裕原、林奎宏及張先達三位獨立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利益迴避制度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6.12.15 第十三屆 第5次	林中民 林洋宏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林中民董事長、林洋宏董事為本案利害關係人，依利益迴避制度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依據主管機關頒訂「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已於94.06.14股東會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強化董事會職權；本公司各次董事會議事均依法令規範辦理。

2. 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均於董事會召開後，即時將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董事會各項重要決議事項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106年6月14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同時廢止設置監察人制度。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自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洪裕原	5	0	100.00%	106年6月14日股東會改選，當選之獨立董事；應出席審計委員會次數為5次。
獨立董事	林奎宏	5	0	100.00%	
獨立董事	張先達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1) 內部稽核主管每季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每月稽核報告發出後也會針對委員的疑問立即進行討論溝通。

(2) 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針對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事項進行溝通。

2. 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於106年6月14日成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自106年度起主要溝通事項如下表：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106.08.11	106年4月-6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與溝通。
106.12.15	106年7月-10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與溝通。

3. 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於106年6月14日成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自106年度起主要溝通事項如下表：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106.08.11	會計師就106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核閱情形進行說明。
106.11.10	會計師就106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核閱情形進行說明。

3.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開會 8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同彤	2	0	66.67%	106年6月14日股東會改選時卸任；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3次。
監察人	周大任	3	0	100.00%	
監察人	蔣為峰	3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 a. 公司員工或股東可透過電子郵件信箱與監察人溝通。
- b. 本公司監察人皆會列席董事會及股東會，進而監督公司營運概況。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a. 本公司稽核部門皆依規定，每月將稽核報告送交監察人審核；稽核主管於定期董事會將本公司財務、業務等各項查核異常暨追蹤事項提出報告。
- b. 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就本公司每季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完成階段，於列席董事會時與監察人當面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均未對董事會決議提出反對或其他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主要股東每月均依規定揭露其持股、質押變動情形。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財務、業務往來均依相關法令、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辦法辦理。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成就成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說明董事具備多元背景之情形： <table border="1" data-bbox="821 492 1316 1433"> <thead> <tr> <th>董事姓名</th> <th>項目</th> <th>性別</th> <th>營運判斷能力</th> <th>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th> <th>經營管理</th> <th>危機處理能力</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林中民</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簡淑女</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汪佳坤</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楊世雄</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周明智</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周大任</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蔣為峰</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林洋宏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洪裕原</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林奎宏</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張光達</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中民	男	V	V	V	V	V	V	V	V	V	簡淑女	女	V	V	V	V	V	V	V	V	V	汪佳坤	男	V	V	V	V	V	V	V	V	V	楊世雄	男	V	V	V	V	V	V	V	V	V	周明智	男	V	V	V	V	V	V	V	V	V	周大任	男	V	V	V	V	V	V	V	V	V	蔣為峰	男	V	V	V	V	V	V	V	V	V	林洋宏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男	V	V	V	V	V	V	V	V	V	洪裕原	男	V	V	V	V	V	V	V	V	V	林奎宏	男	V	V	V	V	V	V	V	V	V	張光達	男	V	V	V	V	V	V	V	V	V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董事姓名	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中民	男	V	V	V	V	V	V	V	V	V																																																																																																																													
簡淑女	女	V	V	V	V	V	V	V	V	V																																																																																																																													
汪佳坤	男	V	V	V	V	V	V	V	V	V																																																																																																																													
楊世雄	男	V	V	V	V	V	V	V	V	V																																																																																																																													
周明智	男	V	V	V	V	V	V	V	V	V																																																																																																																													
周大任	男	V	V	V	V	V	V	V	V	V																																																																																																																													
蔣為峰	男	V	V	V	V	V	V	V	V	V																																																																																																																													
林洋宏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男	V	V	V	V	V	V	V	V	V																																																																																																																													
洪裕原	男	V	V	V	V	V	V	V	V	V																																																																																																																													
林奎宏	男	V	V	V	V	V	V	V	V	V																																																																																																																													
張光達	男	V	V	V	V	V	V	V	V	V																																																																																																																													

評估項目	是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p>(二)本公司為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於106年8月11日董事會推舉三名獨立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董事會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董事會獨立性之標準，審核及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li> <li>2. 建議獨立性之發展標準，審核及提名董事會及各董事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li> <li>3. 訂定或檢討董事進修計畫。</li> <li>4. 訂定本公司之公司實務守則。</li> </ul> </li> </ol> <p>(三)本公司於105年8月11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於107年3月16日召開之董事會將評鑑結果及107年度將持續強化之方向進行提報。</li> <li>2.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li> <li>(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li> <li>(5) 內部控制。</li> </ol> </li> <li>3.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六大面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li> <li>(2) 董事職責認知。</li> <li>(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li> <li>(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li> <li>(6) 內部控制。</li> </ol> </li> <li>4. 每年1月問卷悉數回收，本公司董事會議事單位採上述方法分析，並將評估結果提報於107年3月16日董事會，同時揭露於本公司網站。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82.5分。</li> <li>(2) 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90分。</li> <li>(3) 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核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尚屬良好。</li> </ol> </li> </ol>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p>(三)本公司於105年8月11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於107年3月16日召開之董事會將評鑑結果及107年度將持續強化之方向進行提報。</li> <li>2.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li> <li>(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li> <li>(5) 內部控制。</li> </ol> </li> <li>3.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六大面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li> <li>(2) 董事職責認知。</li> <li>(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li> <li>(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li> <li>(6) 內部控制。</li> </ol> </li> <li>4. 每年1月問卷悉數回收，本公司董事會議事單位採上述方法分析，並將評估結果提報於107年3月16日董事會，同時揭露於本公司網站。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82.5分。</li> <li>(2) 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90分。</li> <li>(3) 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核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尚屬良好。</li> </ol> </li> </ol>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是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是</p>	<p>(四)本公司由獨立性如下：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沒有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沒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3. 簽證會計師沒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4. 簽證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沒有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5. 簽證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沒有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或於未來審計期間沒有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6. 簽證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沒有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7. 簽證會計師沒有對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8. 簽證會計師沒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9. 簽證會計師沒有兼營可能喪失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10. 簽證會計師沒有收取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佣金。            11. 簽證會計師沒有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12. 簽證會計師沒有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13. 簽證會計師沒有與本公司有上述之外之其他不適當關係。            14. 簽證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遵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經審核以上要件皆符合無虞。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業已出具獨立性之聲明書。</p>	<p>(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V</p>	<p>本公司於106年已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為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主要職責如下：            1. 研擬規畫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及法令遵循、內稽內控的落實。            2. 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畫並擬訂議程，並至少於會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            3. 每年依法令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4. 每年除就個別董事進行績效考評外，更就整體運作進行內部績效評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一向重視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社區、政府機關、非營利組織、金融機構、供應商、客戶與員工等彼此間之溝通意見，並尊重其應有合法之權益。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相關單位妥適回應之。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代辦股東會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發行人制度、蒐集及揭露過程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phihong.com.tw">http://www.phihong.com.tw</a> )已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並與公開資訊觀測站連結。 (二)本公司由財務部負責統合公司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之相關資料已放置公司網站。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規定相符。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董事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與同仁之間得到最緊密且透明的互動關係，創造勞資雙方最大的利益與和諧，傳達公司政策與理念，並認真傾聽員工聲音，藉以持續強化全員向心力。 (1)完善勞動制度： A. 提供同仁無後顧之憂的全方位保險，含團險、勞工保險、健康保險。 B. 符合勞基法的休假及退休金提撥制度。 C.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多元化之員工福利。 D. 符合兩性平等的制度規劃，提供女性同仁友善的工作環境。 (2)優惠福利措施： A. 提供通勤交通車及汽機車停車場。 B. 多樣化之員工餐廳，提供健康且豐富之用餐選擇。 C. 員工國內外旅遊補助。 D. 提供結婚、生育、住院及喪葬津貼補助。 E. 提供孕婦保留車位，設有哺乳室。 F. 提供身心健康講座等課程及提供社團補助並支持相關活動。 G. 與政府評鑑優良之托兒所簽約配合，提供員工安心的托育環境。 (3)優質工作環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是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p>5. 本公司經理人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00 472 438 145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副總經理兼任財務主管</td> <td>陳秋琴</td> <td>106/11/27-106/11/28</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 <td>發行人證券高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td> <td>12</td> </tr> </tbody> </table>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依法制定內部控制，由內部稽核核定時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本公司投保相關保險以轉嫁企業發展可能面臨的風險，提供風險發生時公司財務損失的補償，並藉由系統性的管理機制，保持警惕及持續監管，消除可能產生風險的因素，有效規避風險及風險管理。</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經營理念「卓越的設計」、「優良的品質」、「準確的交期」、「合理的價格」、「滿意的服務」是飛宏品質管理系統的重要環節，我們承諾為客戶提供服務品質保證與即時回應客戶需求，以誠實面對問題的態度，持續追求卓越，期許以成為顧客信賴的品牌為目標。</p> <p>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 106 年度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情形</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47 472 959 1422"> <thead> <tr> <th>投保對象</th> <th>保險公司</th> <th>投保金額</th> <th>投保期間</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全體董事 (包含功能委員)</td> <td>富邦產物保險 (股)公司</td> <td>USD10,000,000</td> <td>106/09/19-107/09/19</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副總經理兼任財務主管	陳秋琴	106/11/27-106/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高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2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 (包含功能委員)	富邦產物保險 (股)公司	USD10,000,000	106/09/19-107/09/19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副總經理兼任財務主管	陳秋琴	106/11/27-106/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高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2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 (包含功能委員)	富邦產物保險 (股)公司	USD10,000,000	106/09/19-107/09/19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已於106年股東會選出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li> <li>2. 本公司已於106年11月10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由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為專(兼)職單位。</li> <li>3. 本公司已於106年11月10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由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為專(兼)職單位。</li> <li>4. 本公司已於107年股東會討論修改公司章程，制定所有董事選舉採提名制度。</li> <li>5. 本公司已於106年報中，揭露個別董事背景之多元化情形。</li> <li>6. 本公司已於107年將召開6次董事會。</li> </ol>																					

(四)本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 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 門職業 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 需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洪裕原	是	否	是	✓	✓	✓	✓	✓	✓	✓	✓	無	—
獨立董事	林奎宏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
獨立董事	張先達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

註1：身分別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本公司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明定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績效評估與薪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公司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所擔任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份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本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14日至109年6月13日，最近年度(自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洪裕原	3	0	100.00%	106.06.14 董事會續聘之委員；應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次數為3次。
委員	林奎宏	3	0	100.00%	
委員	張先達	2	0	100.00%	106.06.14 董事會新聘任委員；應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次數為2次。
委員	張裕屏	0	1	0.00%	106.06.14 任期屆滿卸任；應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次數為1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106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之重要決議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6.01.06 第二屆第9次	1. 審議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提請核議。 2. 審議本公司經理人現金增資股數分配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決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
106.06.14 第三屆第1次	推選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酬委員一致推舉洪裕原委員為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本案決議後，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106.12.15 第三屆第2次	審議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提請核議。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決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一)我們有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承諾與政策，透過年度管理審查會議或不定期在經營會議中作檢討，以瞭解執行成果，整體而言我們皆能遵照所宣示之政策執行並監督管理之。</p> <p>(二)自2015年起，飛宏已將企業社會責任訂定為「飛宏企業社會責任與實踐」課題，正式納入新進人員訓練課程。</p> <p>(三)設置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management committee)於2009年9月正式成立，2016年修訂委員會組織，主任委員(董事長)及副主任委員(集團總經理)均由董事長親自擔任及兼任，委員會成員包含飛宏總部一級主管，負責飛宏企業社會責任策略的擬定及績效督導。針對公司治理、綠色研發、供應鏈管理、環境永續、客戶服務、員工關懷及社會參與七大議題，依權責納入各廠區跨部門人員，以確保執行面之完整。</p> <p>(四)公司極重視同仁的薪資待遇及福利，採取優於同業且具競爭性的整體薪酬制度吸引優秀人才加入飛宏大家庭。員工薪資取決於學經歷、職位、市場行情及個人的工作績效表現，另依每年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發放員工酬勞及年終獎金。飛宏具有優質的績效管理獎懲制度，為落實績效管理確保組織目標的達成，將考評結果作為獎金發放及調薪之依據，並推動職務輪調制度及建立公平公開的晉升制度，提供員工職涯發展及自我實現的管道以促進員工留存。</p> <p>此外，飛宏自2011年12月成立薪酬委員會，以監督及</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p>(三)本公司預計自2018年起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四)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是</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審議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計畫，其監理範圍包含：董監薪酬、全體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年度調薪及經理人的員工酬勞，具有獨立、專業及公正性，並避免委員會和公司間利益衝突之風險。薪酬委員會至少召開二次常會，會議中討論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年度調薪幅度、經理人委任案及經理人的員工酬勞，2017年薪酬委員會總體出席率為89%。</p> <p>(一)我們透過管理系統的運作，廢棄物依據法規要求進行廢棄物分類標示與存放、申報、清運與處理，廠區所產生的廢棄物具有再利用或再生價值，則交由合格之處理機構進行回收再利用，無利用價值者則進行焚化或掩埋處理。</p> <p>(二)我們透過制定環境安全衛生(Environment, Health &amp; Safety, EHS)管理體系的方針及政策，表明飛宏科技對其全部環境、職業健康安全行為的原則與意圖的聲明，體現了飛宏科技在環境、職業健康安全保護方面的總方向和基本承諾，並提供給員工一個安全健康舒適有保障的工作環境，且重視對各項風險評估的檢討改善狀況。</p> <p>(三)我們定期搜集及審視環保相關法規，做為公司推動環境管理之參考依據，以符合環保法令要求。2006年起飛宏全面導入RoHS及WEEE規範，並配合國際法規的最新動態更新環境管控制物質清單標準至最新的RoHS2.0, SVHC REACH 也新增至151項(2013/12/17)管理物質清單；2008年導入EuP產品生命週期盤查認證；2010年導入ISO 14064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於2011年通過認證。</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除了基本的員工政策外，重視員工的意見，希望給予所有員工得以充分發揮其才能的空間。我們一向致力並尊重國際公認人權，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動組織基本公約的核心勞動標準，我們提供平等的機會給求職者及每位員工。飛宏任何員工可隨時向公司反映個人權益、管理及工作環境方面之意見，反映的途徑包括直屬上司及各廠人力資源單位。</p> <p>(二)傾聽員工的心聲是飛宏人性化管理的重要課程，藉此讓公司不斷的改善與進步。公司任何制度的設立皆以符合法令規定為最基本的原則，有關公司的各項規章制度、員工守則、各項福利措施均透過「人力資源服務中心」專用電子平台公布予同仁瞭解。員工也可藉由部門會議、勞資會議、人力資源服務中心平台、員工績效面談、員工申訴信箱等管道申訴。2017年底至今，副總經理辦公室亦開始規劃「飛宏改善計畫推動平台」，鼓勵員工更願意提出改善建議，提高向心力，使公司向更美好的前景。</p> <p>(三)健康的員工是飛宏最重要的資產，也是公司永續經營的憑藉。我們重視員工的身心健康，針對新進員工實施體格檢查，每年定期舉辦全體員工健康檢查，並聘請駐廠醫師與護理師為員工的健康把關，對健康檢查結果有異常之同仁給予健康關懷、提供相關健康資訊或協助轉介就醫。每年統計分析健康檢查結果，將檢查結果異常比率較高項目定為員工健康促進活動計畫之目標，不定期舉辦健康議題講座，提升同仁自主健康管理之概念。並舉辦減重計畫活動和體適能檢測活動，鼓勵同仁參與，落實健康促進活動的執行。</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員工可藉由部門會議、勞資會議、HR電子平台、員工績效面談、員工申訴信箱等申訴管道進行申訴。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飛宏致力於創造一個全員工學習的環境，把員工視為最重要的資產，並注重人才培訓。各項訓練、證照及在職訓練之舉辦皆切實遵守當地勞動法令，不僅建構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更致力提供同仁學習成長的空間，全額補助外訓、管理發展/主題式培訓、語文課程及生活通識講座，除了執行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訓練發展體系課程外，我們也依據公司的願景並視營運策略需求進行培訓計畫調整及安排，以提升企業人力素質，持續加強企業競爭優勢。	(五)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利害關係人員可藉由任何我們對外管道（例如：官網、投資人信箱等）申訴。員工可藉由部門會議、勞資會議、人力資源服務中心平台、員工績效面談、員工申訴信箱等管道申訴。台灣地區至今沒有與人權相關申訴事件，對於政府勞動檢查，完全配合，且無任何違背法令情形。大陸地區與人權相關申訴案件已全數圓滿處理並結案。	(六)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
(七)對產品於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	V	(七)飛宏產品符合國際標準及國際環保規範，依照出貨區域環保法規要求，於產品或包裝標示相關資訊如歐盟 RoHS，歐盟 WEEE，中國電子資訊產品污染控制管理辦法，美國能源之星 (Energy Star) 等。此外，本公司於產品行銷上均遵守市場公平競爭法規，法律部門針對行銷與業務相關單位進行教育訓練，教育同仁以正當方式進行業務行為之必要性，並提醒同仁不以不當方式獲取銷售業績，或以惡性併購，掠奪性訂價等行為製造市場障礙。	(七)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公司SQM每月會排定CSR稽核日期，針對核心供應商執行稽核，並依據 PHG-C4-AP34 公司/供應商社會責任稽核表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八)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公司依據 PHG-Q4-MP07 供應商合約書內有對環境、社會規範、智慧財產權及相關的社會責任規範，若有違反，可依據合約書進行追討損失並終止合約等條款。	(九)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本公司為落實對於企業社會責任承諾，在本公司網站放置有「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另公司充分揭露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以透明化經營企業資訊。本公司獲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辦理「106 年度(第四屆)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之評鑑結果為21%~35%。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程序」及「企業道德與商業行為準則」等守則，且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展現對員工、股東及客戶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積極投入綠色環保產品及投入公益活動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符合。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對於企業社會責任運作之履行情形 (一)環保：進行廢棄物分類標示與存放、申報、清運與處理；設計及製造符合節能省電的產品；與客戶、供應商等策略夥伴密切合作，共同創造節環保的綠色供應鏈。 (二)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身為一個企業公民，我們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理念，克盡企業責任，不僅適時提供社會所需之相應支援，更積極地參與社會公益活動，透過愛心捐獻，幫助更多弱勢團體，積極給予社會回饋捐助，將愛心散播在社會各個角落。愛與關懷，是我們對社會責任的承諾。 (三)員工：提供具有相當競爭優勢的薪酬福利，並特別重視員工的照護、發展和工作環境改善，提供同仁最優質、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 (四)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除了基本的員工政策外，重視員工的意見，希望給予所有員工得以充分發揮其才能的空間。我們一向致力並尊重國際公認人權、安全衛生：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動組織基本公約的核心勞動標準，我們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給求職者及每位員工。飛宏任何員工可隨時向公司反映個人權益、管理及工作環境方面之意見，反映的途徑包括直屬上司及各廠人力資源單位。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CSR 報告書內容架構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GRI)的 GRI 4.0 為依據，並依所列之指導方針及架構撰寫，每年定期持續發行，報告書內容經由第三方確信，並於 2017 年度也榮獲「台灣企業永續獎」之銀獎。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飛宏的經營理念為誠信(Integrity)、創造(Innovation)、挑戰(Challenge)，其中誠信為飛宏的企業核心也是貫徹所有活動的中心思維，為落實此理念讓所有同仁貫徹執行，於飛宏的新人訓練數位課程中特進行說明宣導，且其為飛宏新進員工之必修課程故受訓比例100%。</p> <p>(二)我們訂定了「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健全公司經營，防範相關不誠信行為，落實道德廉潔政策之執行。並制定了「員工守則」之績效考核及獎懲規定來考核員工，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員工遇有足資鼓勵的事蹟或應懲戒行為時，亦依規定即時辦理獎懲。</p> <p>(三)公司並對於廠商致贈禮品等行為，設計了回報機制，以利於第一時間阻絕貪瀆、收賄及勒索的可能，與往來廠商之間也針對此點，制定反貪瀆、廉潔條款於相關契約條文中，以茲共同遵守。且嚴禁內線交易，在財報上均充分揭露，決不容許有貪瀆的機會產生，種種措施，均讓反貪瀆直接落實於平時之管理及商業行為上。</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p>	<p>V</p>	<p>(一)我們於員工守則與供應商往來之合約，明訂反對此類有損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形象及利益的廉潔條款，守則或合約中均規範了各式的獎懲制度，期能消彌任何可能的貪瀆情形。</p> <p>(二)飛宏自2009年起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2017年由財務暨行政管理中心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二)本公司並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位，各事業群處一級主管為當然委員，各司其職負責公司治理、綠色研發、供應鏈管理、環境永續、客戶服務、員工關懷及社會參與七大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但目前尚未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之機制。</p> <p>(三)本公司對外有設置利害關係人申訴管道，由本公司稽核室王獻毅經理擔任專責窗口接受來自各利害關係人之申訴問題處理與回應。</p> <p>(四)藉由例行或專案稽核以適時發現內部控制制度可能缺失，提出改善建議，並出具稽核報告提報審計委員及董事長，且於董事會中報告執行狀況及結果，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p> <p>(五)飛宏對於誠信經營不遺餘力，除藉由新進人員之企業社會責任訓練中加強宣導外，同時透過員工每日登入公司作業系統，每季一次強制性要求進行公司誠信經營之測驗通過過後始得登入之機制，以達到百分百全面宣導的目的。</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四)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五)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對內有訂定員工申訴管理辦法，並且於公司網頁設有「員工投訴信箱」，以嚴謹安全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以在安全保密的情況下傳達意見。由稽核室負責收到申訴後，針對申訴內容做查證。</p> <p>(二)本公司訂定的員工申訴管理辦法規定檢舉事項之處理標準及程序，並且對處理案件及申訴人員的身份絕對保密。當處理案件涉及各級主管時，處理過程一樣保密。</p> <p>(三)本公司訂定的員工申訴管理辦法規定處理方式係對事不對人，並且保護檢舉人避免曝光。</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飛宏公司官網：投資園地揭露最新財務資訊、公司治理及重大訊息；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公告自2009年起至今之完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針對誠信經營守則均有完整之揭露。飛宏公司官網：www.phihong.com.tw。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我們十分了解，在企業與政府間、企業與企業間、企業與企業間的往來，存在著相當程度的利益關係，為了避免影響商業誠信，杜絕貪瀆風險，我們於員工守則堅決反對此類有損公司形象與利益的行為，守則中規範了各式的獎懲制度，期能消彌任何可能的貪瀆情形。公司並對於廠商致贈禮品等行為，設計了回報機制，以利於第一時間阻絕貪瀆、收賄及勒索的可能，與往來廠商之間也針對此點，制定反貪瀆、廉潔條款於相關契約條文中，以茲共同遵守。且嚴禁內線交易，在財報上均充分揭露，決不容許有貪瀆的機會產生，種種措施，均讓反貪瀆直接落實於平時之管理及商業行為上。實施至今，從未發生任何貪瀆之情形。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合。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關於誠信經營運做之重要資訊於飛宏公司官網中CSR報告書已做出詳細揭露。飛宏公司官網：www.phihong.com.tw。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之公司治理情形，已揭露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情形」、「內控聲明書公告」、「功能委員會及組織成員」、「股利分派情形」、「董監事酬金情形」、「監察人責任保險情形」及「年報前十大股東相互間關係彙總表」等，以供投資人查詢。
2. 本公司於「公司網頁」(<http://www.phihong.com.tw>)之投資人園地下設置「公司治理」專區，並放置「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及「重要公司內規」等各項資訊，以供全體投資人及員工下載參閱。
3. 本公司已訂有與公司相關規章並放置於公司網頁(<http://www.phihong.com.tw>)之投資人園地/公司治理/重要公司內規項下，其相關規章有「公司章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企業道德與商業行為準則」、「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理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各項重要內部規範及作業辦法，以提供全體投資人及員工下載參閱。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0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0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中民



簽章

總經理：林中民(兼任)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〇六年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9:00。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文明路 27 號(台電訓練所林口核能訓練中心 4 樓)。

重要議案摘要	執行情形																		
<p>一、承認事項：</p> <p>1. 承認 105 年度財務決算表冊。</p> <p>2. 承認 105 年度盈虧撥補案。</p> <p>二、討論暨選舉事項：</p> <p>1. 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p> <p>2. 改選董事十一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p>	<p>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301,298,417 元，擬不配發股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p> <p>1. 已依修訂後作業處理程序執行相關業務。</p> <p>2. 本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共 11 席當選名單</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董事當選名單</th> <th>獨立董事當選名單</th> </tr> </thead> <tbody> <tr> <td>林中民</td> <td>洪裕原</td> </tr> <tr> <td>簡淑女</td> <td>林奎宏</td> </tr> <tr> <td>冠峰投資有限公司</td> <td>張先達</td> </tr> <tr> <td>汪佳坤</td> <td></td> </tr> <tr> <td>周大任</td> <td></td> </tr> <tr> <td>蔣為峰</td> <td></td> </tr> <tr> <td>周明智</td> <td></td> </tr> <tr> <td>楊世雄</td> <td></td> </tr> </tbody> </table>	董事當選名單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林中民	洪裕原	簡淑女	林奎宏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張先達	汪佳坤		周大任		蔣為峰		周明智		楊世雄	
董事當選名單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林中民	洪裕原																		
簡淑女	林奎宏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張先達																		
汪佳坤																			
周大任																			
蔣為峰																			
周明智																			
楊世雄																			
<p>3.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案。</p>	<p>3. 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p>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6.01.06 第十二屆 第17次	1. 訂定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暨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6 募足現金增資之股款。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除林中民董事長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3. 本公司經理人現金增資股數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4. 因應財務及業務需要，本公司擬與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融資授信額度。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5. 因應財務及業務需要，本公司擬與安泰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融資授信額度。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6. 子公司「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按月公告。

董事會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6.01.06 第十二屆 第17次	7. 調整子公司「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之期間。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按月公告。
	8. 修訂本公司「授權權限核決辦法」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6.03.16 第十二屆 第18次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提請106年股東常會承認。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虧撥補案。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提請106年股東常會承認。
	3. 本公司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時間、地點及會議議案。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辦理106年股東常會相關作業。
	4. 受理一〇六年股東常會之股東提案及提名相關事宜。		106年股東常會無持股1%股東提案及提名事宜。
	5. 受理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共三席。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提請106年股東常會選任之。
	6. 改選董事十一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提請106年股東常會選任之。
	7. 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提請106年股東常會討論。
	8.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提請106年股東常會討論。
	9. 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 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12.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聘任查核簽證黃毅民會計師及吳恪昌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3. 擬與各家銀行續展暨新增授信額度。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4.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案。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按月公告。
	15. 修訂本公司「授權權限核決辦法」。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6.05.10 第十二屆 第19次	1. 本公司一〇六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申報。
	2. 子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擬辦理現金減資案。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3. 子公司「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按月公告。
	4.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按月公告。
	5. 擬透過子公司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增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案。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董事會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6.06.14 第十三屆 第1次	1. 推選第十三屆董事長。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推舉林中華民國董事長。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2. 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聘任案。	除洪裕原、林奎宏及張先達三位獨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3. 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聘任案。	除洪裕原、林奎宏及張先達三位獨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106.06.19 第十三屆 第2次	1. 處分大陸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2. 子公司「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3.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4. 因應財務及業務需要，本公司擬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簽訂融資授信額度。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6.08.11 第十三屆 第3次	1. 本公司一〇六年第二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2.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 PHIHONG USA CORP. 融資背書保證。		依決議辦理，並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3. 子公司「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擬為「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融資背書保證。		依決議辦理，並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4.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除林中華民國董事長及林洋宏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5. 修訂集團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6. 訂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7. 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之聘任案。	除洪裕原、林奎宏及張先達三位獨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106.11.10 第十三屆 第4次	1. 本公司一〇六年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2.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董事會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6.11.10 第十三屆 第4次	3.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4.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6.12.15 第十三屆 第5次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預算表。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2.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稽核計劃。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3.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除林中民董事長及林洋宏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4. 處分大陸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不動產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5. 修訂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7.01.15 第十三屆 第6次	1.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並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2.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3. 擬與各家銀行續展暨新增授信額度。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4. 本公司「電動車能源事業群」107年度營業預算修正案。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7.03.16 第十三屆 第7次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提請107年股東常會承認。
	2.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虧撥補案。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提請107年股東常會承認。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提請107年股東常會討論。
	4. 本公司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時間、地點及會議議案。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辦理107年股東常會相關作業。
	5. 受理一〇七年股東常會之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07年股東常會無持股1%股東提案。
	6.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董事會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7.03.16 第十三屆 第7次	7.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聘任查核簽證吳恪昌會計師及黃毅民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8. 修訂本公司「授權權限核決辦法」。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107.05.11 第十三屆 第8次	1. 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2. 子公司「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按月公告。
	3.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按月公告。
	4. 因應財務及業務需要，本公司擬與台灣新光商業銀行簽訂融資授信額度。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5.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現金增資「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6. 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擬現金增資「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公費資訊

#### 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	黃毅民	106.01.01-106.12.3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千元	-	695	695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710	-	4,710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 2.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	黃毅民	4,710	0	60	0	635	695	√		106.01.01 至 106.12.31	主係由該事務所之稅務部門提供移轉訂價報告服務公費及營業稅直接扣抵法簽證費。

註：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當(107)年度截至4月15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任 總執行長暨 集團總經理	林中民(註1)	12,619,551	10,420,000	0	0
董事	簡淑女	561,995	0	0	0
董事	楊世雄	687	0	0	0
董事	汪佳坤	0	0	0	0
董事	周明智	0	0	0	0
董事	蔣為峰	0	0	0	0
董事	周大任	0	0	0	0
董事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洋宏	447,284	0	0	0
董事	鄭棟評(註2)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裕原(註3)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奎宏(註3)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先達(註3)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洋宏	2,999,569	0	0	0
副總經理	陳秋琴	162,938	0	0	0
副總經理	陳俊成	68,000 (40,000)	0	0	0
副總經理	張遠順	74,024 (10,000)	0	0	0
協理	洪誌隆	60,000 (18,000)	0	0	0

以上資料係依任期中向主管機關申報之股數編製。

註：(1)為本公司持股10%以上之股東。

(2)於106.06.14股東會改選後卸任；其持有股數增(減)數係自106.01.01至106.06.13止之資訊。

(3)106.06.14股東會新選任之獨立董事；其持有股數增(減)數係自新就任日起截至107.04.15止之資訊。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4月15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中民	51,702,063	15.31%	3,813,236	1.13%	無	無	簡淑女	夫妻	無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股東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冠宏	父子	
							林飛宏	父子	
							林冠宏	父子	
林洋宏	父子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4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錫銘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簡淑女	3,813,236	1.13%	51,702,063	15.31%	無	無	林中民	夫妻	無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股東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冠宏	母子	
							林飛宏	母子	
							林冠宏	母子	
林洋宏	母子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3,758,000	1.1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蔡登財	3,100,000	0.9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3,034,905	0.90%	無	無	無	無	林中民	股東	無
							簡淑女	股東	
							林飛宏	股東	
							林冠宏	負責人	
							林洋宏	股東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冠宏	3,000,000	0.89%	無	無	無	無	林中民	父子	無
							簡淑女	母子	
							林飛宏	兄弟	
							林洋宏	兄弟	
林冠宏	3,000,000	0.89%	無	無	無	無	林中民	父子	無
							簡淑女	母子	
							林飛宏	兄弟	
							林洋宏	兄弟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林洋宏	3,000,000	0.89%	63	0%	無	無	林中民	父子	無
							簡淑女	母子	
							林飛宏	兄弟	
							林冠宏	兄弟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股東	
林飛宏	3,000,000	0.89%	無	無	無	無	林中民	父子	無
							簡淑女	母子	
							林冠宏	兄弟	
							林洋宏	兄弟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股東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 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890,000	0.8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109,054,817	100%	—	—	109,054,817	100%
PHIHONG USA CORP.	3,100,000	100%	—	—	3,100,000	100%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10,200,000	100%	—	—	10,200,000	100%
ASCENT ALLIANCE LTD	14,502,600	100%	—	—	14,502,600	10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7,000	100%	—	—	7,000	100%
廣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975,828	100%	—	—	13,975,828	100%
浩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5,339	24.67%	—	—	1,825,339	24.67%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70,682	32.26%	—	—	3,170,682	32.26%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628	10.49%	—	—	300,628	10.49%
中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8.62%	—	—	2,500,000	8.62%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1.12	100	2,000	200	2,000	200	公司創立	無	—
66.07	100	30,000	3,000	30,000	3,000	現金增資 2,800	無	—
70.07	100	200,000	20,000	200,000	20,000	現金增資 17,000	無	—
72.10	100	300,000	30,000	300,000	30,000	現金增資 10,000	無	—
74.09	100	400,000	40,000	400,000	40,000	現金增資 10,000	無	—
76.12	100	600,000	60,000	600,000	60,000	現金增資 20,000	無	—
78.12	10	14,000,000	140,000	14,000,000	140,000	現金增資 68,000 盈餘增資 12,000	無	—
79.12	10	40,000,000	400,000	20,900,000	209,000	現金增資 48,000 盈餘增資 16,800 資本公積 4,200	無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79 年 10 月 15 日(79)台財證(一)第 02636 號
80.10	10	40,000,000	400,000	22,990,000	229,900	盈餘增資 20,900	無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80 年 07 月 19 日(80)台財證(一)第 01608 號
86.10	10	40,000,000	400,000	32,163,141	321,631	現金增資 49,000 盈餘增資 41,382 員工紅利 1,349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 07 月 04 日(86)台財證(一)第 52641 號
87.01	10	40,000,000	400,000	37,263,141	372,631	現金增資 51,000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 11 月 13 日(86)台財證(一)第 82966 號
87.07	10	140,000,000	1,400,000	65,000,000	650,000	盈餘增資 68,610 員工紅利 8,759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7 月 09 日(87)台財證(一)第 58899 號
88.06	10	140,000,000	1,400,000	107,000,000	1,070,000	盈餘增資 393,474 員工紅利 26,526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6 月 21 日(88)台財證(一)第 56307 號
89.05	10	180,000,000	1,800,000	153,460,000	1,534,600	盈餘增資 482,000 員工紅利 36,600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5 月 12 日(89)台財證(一)第 41689 號
90.05	10	280,000,000	2,800,000	196,050,000	1,960,500	盈餘增資 383,650 員工紅利 42,250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5 月 15 日(90)台財證(一)第 129627 號
91.06	10	430,000,000	4,300,000	257,119,474	2,571,195	盈餘增資 352,890 員工紅利 42,010 ECB 轉換 215,795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20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18459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7 月 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5864 號
92.06	10	520,000,000	5,200,000	292,381,563	2,923,816	盈餘增資 308,543 員工紅利 44,078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6 月 30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8469 號
93.03	10	520,000,000	5,200,000	293,156,653	2,931,567	ECB 轉換 7,751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11 月 26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51091 號
93.06	10	520,000,000	5,200,000	310,338,987	3,103,390	盈餘增資 146,678 員工紅利 25,145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 年 6 月 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4323 號
94.08	10	520,000,000	5,200,000	319,614,482	3,196,145	盈餘增資 85,432 員工紅利 7,323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7 月 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807 號
95.02	10	520,000,000	5,200,000	314,049,482	3,140,495	庫藏股減資 5,650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5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07679 號
95.08	10	520,000,000	5,200,000	339,883,829	3,398,838	盈餘增資 220,537 員工紅利 37,806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6 月 2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6931 號
95.12	10	520,000,000	5,200,000	329,883,829	3,298,838	庫藏股減資 100,000	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12 月 18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60062 號
96.08	10	520,000,000	5,200,000	348,828,587	3,488,286	盈餘增資 148,448 員工紅利 41,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6 月 2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2161 號
97.08	10	600,000,000	6,000,000	384,050,910	3,840,509	盈餘增資 303,481 員工紅利 48,742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6 月 2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683 號
98.06	10	600,000,000	6,000,000	367,587,910	3,675,879	庫藏股減資 16,463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4 月 27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80018409 號
99.05	10	600,000,000	6,000,000	371,754,910	3,717,549	員工認股權 41,67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12 月 1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9508 號
99.07	10	600,000,000	6,000,000	372,376,910	3,723,769	員工認股權 6,22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12 月 1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9508 號
99.08	10	600,000,000	6,000,000	272,376,910	2,723,769	現金減資 1,000,00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7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3560 號
100.01	10	600,000,000	6,000,000	272,548,910	2,725,489	員工認股權 1,72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12 月 1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9508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5	10	600,000,000	6,000,000	274,806,910	2,748,069	員工認股權 22,58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69508號
100.07	10	600,000,000	6,000,000	274,870,910	2,748,709	員工認股權 64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69508號
100.09	10	600,000,000	6,000,000	274,932,910	2,749,329	員工認股權 62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69508號
101.04	10	600,000,000	6,000,000	276,858,910	2,768,589	員工認股權 19,26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69508號
101.07	10	600,000,000	6,000,000	277,043,910	2,770,439	員工認股權 1,85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69508號
102.01	10	600,000,000	6,000,000	277,108,910	2,771,089	員工認股權 65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69508號
102.04	10	600,000,000	6,000,000	277,163,910	2,771,639	員工認股權 55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69508號
103.12	10	600,000,000	6,000,000	277,688,416	2,776,884	CB轉換 5,245	無	經濟部商業司103年12月25日經授商字第0301242790號
106.03	10	600,000,000	6,000,000	337,688,416	3,376,884	現金增資 600,000	無	經濟部商業司106年3月24日經授商字第10601037870號

2、股份種類

107年4月15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庫藏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37,688,416	0	262,311,584	600,000,000	

(二)股東結構

107年4月15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數量	股東結構					合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人數	1	1	49	46,260	98	46,409
持有股數	3	113	10,286,560	311,759,885	15,641,855	337,688,416
持有比率	0.00%	0.00%	3.05%	92.32%	4.6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4月15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1 至 999	22,083	2,470,113	0.73%
1,000 至 5,000	16,271	38,393,018	11.37%
5,001 至 10,000	3,881	31,873,354	9.44%
10,001 至 15,000	1,150	14,685,050	4.35%
15,001 至 20,000	964	18,158,367	5.38%
20,001 至 30,000	696	18,027,574	5.34%
30,001 至 50,000	616	24,986,334	7.40%
50,001 至 100,000	443	32,262,778	9.55%
100,001 至 200,000	188	26,861,404	7.95%
200,001 至 400,000	68	18,354,926	5.44%
400,001 至 600,000	20	10,114,686	3.00%
600,001 至 800,000	8	5,756,826	1.70%
800,001 至 1,000,000	6	5,159,779	1.53%
1,000,001 股以上	15	90,584,207	26.82%
合 計	46,409	337,688,416	100.00%

註：上述皆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07年4月15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林中民		51,702,063	15.31%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48%
簡淑女		3,813,236	1.13%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3,758,000	1.11%
蔡登財		3,100,000	0.92%
冠峰投資有限公司		3,034,905	0.90%
林冠宏		3,000,000	0.89%
林洋宏		3,000,000	0.89%
林飛宏		3,000,000	0.89%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890,000	0.8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 股 市 價	最高(註 1)		13.85	16.35
	最低(註 1)		8.44	10.35	11.15
	平均(註 1)		11.15	12.75	12.86
每 股 淨 值	分配前		17.95	15.95	15.45
	分配後		17.95	15.95	15.45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277,688	337,688	337,688
	每股盈餘	調 整 前	-1.09	0.02	-0.59
		調 整 後	-1.09	0.02	-0.59
每 股 利	現金股利		0	0	0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註 1)		—	—	—
	本利比(註 2)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	—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適當盈餘後，並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股東紅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不低於每年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655,539 元，並以之彌補期初累積虧損 128,792,972 元，及扣除本期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金額 6,860,375 元後，期末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28,997,808 元，擬不配發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3,376,884,160
本 年 度 配 股 情 息 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		註 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註 2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註 2
營 業 績 效 變 化 情 形	營業利益		註 3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 制 性 每 股 盈 餘 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轉增資(註 1)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註 1)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本公司 106 年度期末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28,997,808 元，擬不配發股利。

註 2：本期未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註 3：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未公告申報民國 107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當年度獲利考量提列，在章程所載一定成數之比率為估列基礎。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作為股數計算基礎。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轉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655,539 元，並以之彌補期初累積虧損 128,792,972 元，及扣除本期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金額 6,860,375 元後，期末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28,997,808 元，擬不配發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301,298 仟元，擬不配發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公司債發行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5年4月1日									
面額		新台幣10,0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1,000,000,000元									
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95%									
期限		五年期，到期日：110年4月1日									
保證機構		本公司債各券之保證機構如下： A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B券發行金額各為伍億元整。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日一次還本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1,0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機構名稱：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評等等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證機構</th> <th>評等等級</th> <th>評等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土地銀行</td> <td>twAA</td> <td>104.6.30</td> </tr> <tr> <td>華南商業銀行</td> <td>twAA+</td> <td>105.5.12</td> </tr> </tbody> </table>	保證機構	評等等級	評等日期	土地銀行	twAA	104.6.30	華南商業銀行	twAA+	105.5.12
保證機構	評等等級	評等日期									
土地銀行	twAA	104.6.30									
華南商業銀行	twAA+	105.5.12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飛宏科技(股)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比重 %
電源供應器	11,082,236	98.22%
其他	201,284	1.78%
合計	11,283,520	100.00%

##### 2、本公司所營業務

1.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2. 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3.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4.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7.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8.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9.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10.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11.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12.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13.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5.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電器材輸入業。
1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3、公司目前主要商品、服務項目：電源供應器及電動車用充電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 4、未來計劃研發之新商品

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	研發之相關產品
(1)開發寬能隙半導體 GaN 在電源供應器的應用	高頻，小型化，高效率的電源產品
(2)電壓變換-快速充電器	PD3.0/QC 3.0 充電器
(3)低漏電流電源技術	醫療用電源、網通用電源
(4)高瓦特數工業用電源供應器	自動化設備用電源
(5)UPS 不斷電系統	650W 商用與家用不斷電系統
(6)網路設備 Power Supply	POE 電源
(7)高效率低待機電力技術 (DOE 6.0)	高效率低待機電力電源
(8)高瓦數電源開發應用	電池充電器/逆變器
(9)電動汽車、摩托車的充電電源開發應用	EV 汽車充電器
(10)高瓦數電源平台開發	工業設備的電源產品
(11)USB PD Adaptor 18W-100W 產品	3C Type C 接口的電源產品
(12)軟切換 LLC 線路架構之開發及應用	大瓦特數工具機充電用電源
(13)大容量電池組之充電技術研發(數位控制)	大瓦特數工具機充電用電源
(14)快速充電器-低壓大電流	SCP (Super Charge Protocol) 快速充電

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	研發之相關產品
(15)網通電源	Wireless Bridge / Wireless Router
(16)薄型化產品 120W-180W	Mini projector, Gaming PSU
(17)Job site radio	工地用音響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概況與發展

電源供應器(Power Supply Unit, PSU)的功能係將外部供給較不穩定之電力，經穩壓、變頻後轉換為電子產品所需的穩定電壓電流，故絕大部分的電子產品均內建或外接各種不同形式的電源供應器把交流市電轉換為各種不同電壓的直流電，因此電源供應器可說是電子產品的心臟。且依據其功能及基本構造的不同，可分為線性式電源供應器(Linear Power Supply, LPS)與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witched-mode Power Supply, SMPS)兩大類。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的優點為產品體積較小、重量輕，外部可輸入電壓範圍較廣，加上功密度/轉換效率高，均有助於應用範圍的擴大。交換式電源供應器是電力電子技術之基礎產品，在技術上相對成熟，進入障礙不高，產品多樣化且種類繁多。根據工研院 ITIS 的資料顯示，台灣營業規模較大的交換式電源供應廠商，主要產品多集中於資通訊用電源供應器，且以 ODM 為主。

### 2、產品形態及應用領域

輸入/輸出電流型態	種類	用途
AC/DC	一般種類之充電器需求	為常見的充電器類型，主要特點為高效率及定電壓/定電流充電功能，需求功率介於 10W-150W 之間。
AC/DC	大型充電器需求	符合工具機及機器人之中大型充電器需求，由於此類產品大部份是客製化生產，規格彈性較高。應用瓦數數也較高，通常為 200W 以上，也有到千瓦等級的相關應用。
AC/DC	Adapter	醫療用外接電源供應器類型，有塑膠外殼包覆，多應用於呼吸器或醫美小功率。
AC/DC	Charger	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電子產品。
AC/DC	Battery Charger	目前針對 40V 電池有開發 6port 的充電策略，PBM480w-400-R 已經開發量產。
DC/DC	電池平衡及管理模組	將電池組在充電時，不足之單一電池容量做平衡及充電管理，以免造成單一電池之溫度及負荷增加的問題。
DC/AC	Inverter	用於 LCD 監視器或電視的背光模組中，將 DC 昇壓至 600 伏特 AC 以提供 CCFL(冷陰極螢光燈管)電力。
DC/AC	Battery Inverter	有 ac input 可以對電池作充電，按鈕按下可以將電池直流轉換成交流輸出 output(ac 行動電源概念)。目前 PBM1K8-121-R 美洲版已經開發量產。
AC/AC	UPS	UPS 為不斷電系統的縮寫，平時連接 AC 市電充電，斷電時可提供 AC 電源至電腦等電子產品。
MCU/Firmware	電池組控制	利用電池管理系統軟體的設計，並將相關充電、偵測、保護、電壓電流回授都以軟體的型式來實現，並以模組化設計概念、建置在 MCU 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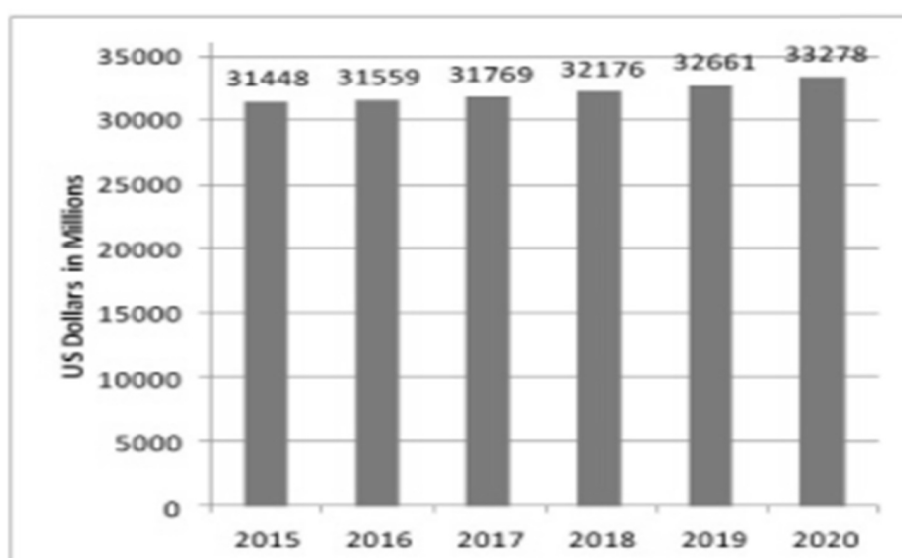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經院，電源供應器製造業基本資料

### 3、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當今科技發展係以雲端資訊網路、物聯網、光電應用、智慧裝置應用(如穿戴裝置)及綠能為發展主軸，而電力電子也正是其中關鍵的技術之一。電源供應器技術除整合高頻切換進行電能處理，因應節能減碳趨勢下，電源供應器之設計以『輕薄短小、高效能、高可靠度』為目標，強調使用最少原材料之耗用，來發揮最大使用效能，並符合各項環保法規之要求，而廣泛的應用在各項電子產品之上，故與個人電腦(PC)、筆記型電腦(NB)、液晶電視、手機產業及消費性電子之產業需求息息相關，且依台經院 102 年 3 月「電源供應器製造業景氣動態報告」，全球前十五大電源供應器製造商中，我國廠商合計之全球市佔約 1/3，其中台達電更是全球最大資通訊產品與工業用產品的交換式電源供應器製造商，顯示我國多年來為全球 IT 用及許多消費電子產品的主要生產國優勢下，我國電源供應器產業競爭力十足。就全球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市場規模觀之(詳下圖)，2017 年全球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市場規模為 317.69 億美元，較 2016 年度微幅成長 0.66%。

#### 全球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市場規模

Global Consumption of Switching Power Supplies  
Merchant + Captive



資料來源：Micro-Tech Consultants (2016 年)

由於 21 世紀的科技發展將以雲端資訊網路、物聯網、光電應用及綠能為發展主軸，因此電源供應器技術除整合高頻切換進行電能處理，並因應全球暖化所引起之節能減碳趨勢，其設計以『輕薄短小、高效能、高可靠度』為目標，強調最少的原材料耗用，發揮最大使用效能，以符合各項環保法規之要求，同時在『節能減碳』之趨勢下，應用將更為廣泛，和系統的應用將更形緊密結合，而成為跨領域知識與技術的一門產業，因此目前本公司積極介入的應用領域有：

(1) 雲端資訊網路用電源供應：

提供各式 Ultra book、Notebook、Hub、Network 資訊網路設備的電源為主要對象，也是電力電子的核心產業。

(2) 電池儲能用電源供應：

提供各式鉛酸電池、Ni-MH、Li-ion、太陽能電池，儲存能源系統為主的電源轉換及能源供應。

(3) 面板顯示(Display)用電源供應：

提供各式 LED TV、TFT/LCD MONITOR、TFT/LCD TV、PDP TV、HD TV、Projector 液晶投影機等電源供應。

(4) USB PD Adaptor :

Type C 接口因為具有速度快，正反插，整合數據，音訊，影像，未來會引進到所有的 3C 產品，電源需求範圍是 18W-100W，電壓可依終端需求由 5V 變化到 20V，後續市場需求強勁。

(5) 穿戴式產品&可移動式之消費性電子產品用電源供應：

提供各式 Tablet、MP3、PDA、PSX、DVD、Smart Phone、Digital camera、GPS、SET TOP BOX 等電源供應。

(6) 事務機，電動桌電源：

需求 3 ~4 倍的峰值功率，因各家終端設計不同，所需的峰值的功率與時間不盡相同，即需有一個共用的電源平台。

(7) 電動車充電解決方案：

提供電動巴士、電動車、電動摩托車、電動腳踏車、電動三輪車、電動輪椅之完整軟硬體充電解決方案。

(8) UPS 不斷電系統：650W 不斷電系統並連結 Windows / NAS 電源管理。

(9) 電動工具：提供電動工具對電池作智能型充電管理，提高電池安全與使用壽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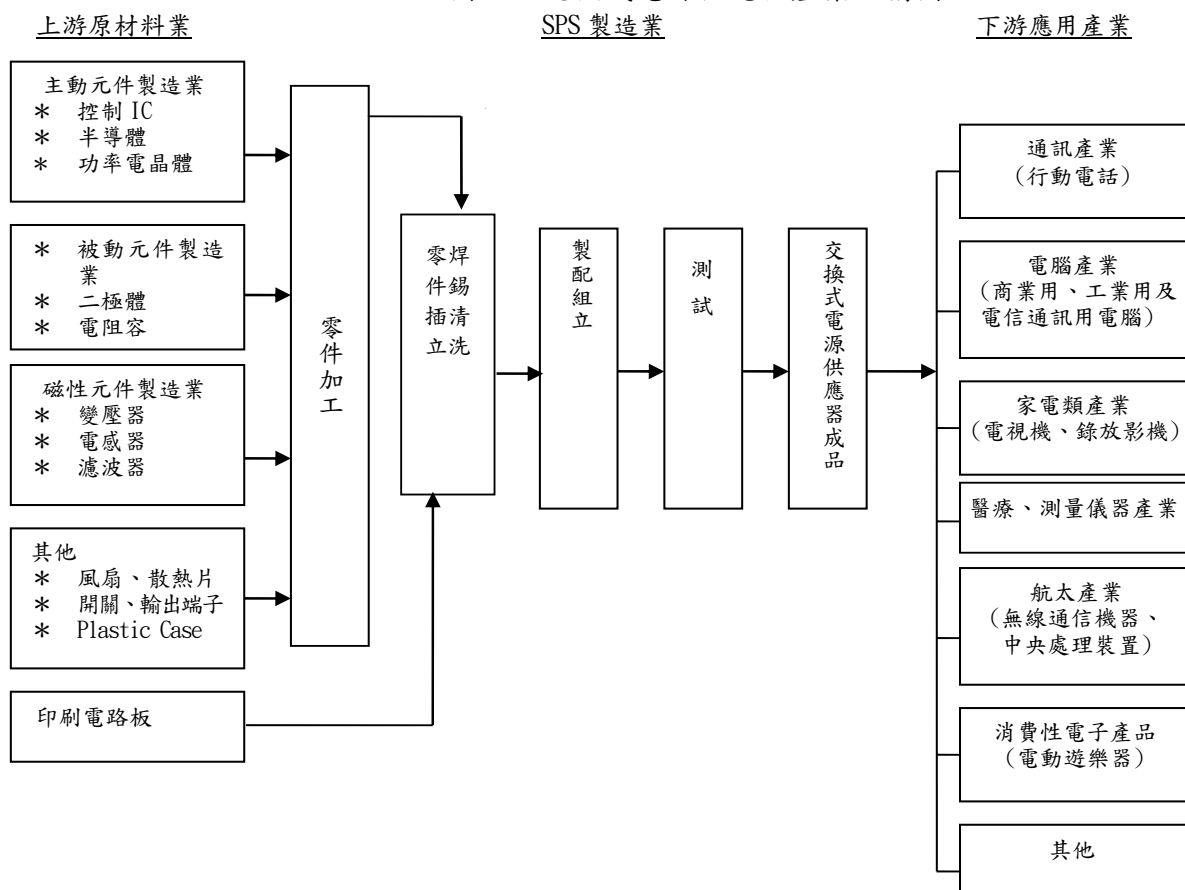
(10) 醫療儀器電源供應：提供符合醫療級安規要求 IEC 60601 之家用醫療儀器電源供應器。

4、該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上游原料與產業之關聯性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之主要原料大致可分為主動元件、被動元件、磁性元件及印刷電路板(圖一)，其中主動元件所需之品質及穩定度要求嚴格，因此主要材料控制 IC 已經可以台灣自製或是使用國外廠牌，而被動元件中包含變壓器鐵心，磁性元件、二極體、開關及輸出端子等國內均可自製，在國內電子產業中是一自製率相當高的產業。

圖一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業結構圖





## (2) 下游應用產品與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之關聯性

國內所生產的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主要應用在通訊產品、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上，隨著雲端資訊工業的蓬勃發展，國內目前已有許多項資訊產品登上全球產量第一的寶座，其中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即為其中之一；也正因如此，電源供應器為下游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設備、網路雲端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工業用設備等不可或缺之零組件，亦因此為電源供應器產業帶來了廣大的商機。

## 5、產品發展趨勢

### (1) 生產精緻化產品的趨勢

電源供應器均由於下游電子業的發達而蓬勃發展，隨著可攜式的電子產品漸漸普及同時朝小型化，精緻化來發展，上游的零組件也往小型化、多功能化進行，例如多功能、高科技或附加價值高的晶片型元件。

### (2) 產品與技術層次提昇的趨勢

在資訊、通訊產品快速的推陳出新、產品體積輕薄化高效率及現有標準品市場成熟、毛利率降低等因素的推動下，廠商開始研發並學習新的技術，加強開發及設計高附加價值產品的能力，以獲取新訂單，如電源供應器朝穩定、高效節能的方向發展以應用於要求標準較嚴格的通信產品及筆記型電腦上。

### (3) 高效節能趨勢

隨著近年能源及節碳等環保問題逐漸受到重視，電源供應器為能源轉換的一個重要零組件，更無法置身度外。歐盟及美國等國家紛紛對電源供應器的效率及待機電力作出規範例如 DoE/Erp/CoC 等效能的要求成為市場的基本門檻，因此電源供應器為滿足漸趨嚴格的節能要求，在技術層次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亦變得更形重要。

### (4) 單價下降及成本持續上漲趨勢

一方面由於標準品市場的成熟，陸資企業也加入這個產業造成競爭激烈，另一方面因產品型態趨小型化，自動化生產使得經濟規模增加而產品價格下降。近年來原物料價格不斷上升及中國大陸勞工成本大幅增加，使電源供應器的成本上漲壓力逐年上升，自動化的生產線投資勢在必行。

## 6、產品競爭情形：

### (1) 外部競爭者

本公司成立於 1972 年，初期以引進高科技之儀器設備等產品為主，1973 年始設廠生產自耦變壓器與線性電源供應器，產品線並逐步涵蓋各式電源供應器與轉換器(Adapter)，近年來成功開發出、能源儲存系統、電動車充電產品，產品應用已開始跨足綠能、電動車等產業，但目前仍以消費性電子產品所搭配之電源供應器為大宗。由於國內外從事電源供應器製造者眾，加上產品種類眾多及本公司外銷比例各年來皆逾九成觀之，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遍佈全球。

### 全球主要電源供應器供應商

廠商名稱	
國外	Emerson、Schneider、SMA、Eaton、Power-one、Flextronics、Eltek Valere、Murata、TDK-Lambda、AEG、Friwo、Salcomp
國內	台達電(全球最大)、光寶科、群光電能、全漢、康舒、明緯、飛宏

### (2) 產品可替代性

絕大部分的電子產品均內建或外接各種不同形式的電源供應器把交流市電轉換為各種不同電壓的直流電，或透過直流供電技術，提供電子產品正常運作，因此電源供應器可說是電子產品的心臟，是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必要元件之一，

故整體而言，不管是何種形式的供電方式，目前尚無其他元件可以完全取代這種類比式之電能配置。

###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目前本公司有符合美國 2016 年新能源法規 DoE6.0 規範的系列電源以及快速充電器 QC3.0 規範的系列電源，而在之前也有跟許多日本標竿客戶合作的客製化充電器產品。已累積相關的設計經驗。目透過和 MCU 廠商的技術合作，來增加研發單位在軟、硬體研發的整合能力，進而提升在相關產業的設計競爭力。

#### 2、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合併財務報表	
		105 年度	106 年度
研發費用		473,677	574,023
營業收入		11,352,243	11,283,520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4.17%	5.09%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年度	研發產品項目
98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充電座電線路IC化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2. T5及CCF1燈管用電子安定器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3. 五星級手機用充電器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4. 超快速充電器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5. LCD TV OPEN FRAME POWER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6. 新一代Set Top Box電源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7. 200W lighting power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8. 高功率LED Driver完成開發及量產。</li> </ol>
99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調光式電子安定器開發完成。</li> <li>2. 高功率 POE 電源開發完成。</li> <li>3. 防水防塵 PSU 給 LED 路燈 60W 至 150W 開發完成。</li> </ol>
100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LED電源開發完成。</li> <li>2. 開網通用電源開發完成。</li> <li>3. Level5系列電源開發完成。</li> </ol>
101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LED燈管、高天井燈完成開發及量產。</li> <li>2. 太陽能充電LED照明電源開發完成。</li> </ol>
102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4KW日系太陽能電池開發完成。</li> <li>2. 小型儲能櫃已開發完成。</li> <li>3. 電源專用IC開發完成。</li> </ol>
103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無線充電技術開發。</li> <li>2. 電壓自動切換電源開發。</li> <li>3. 行動發熱系統。</li> <li>4. 電動車充電產品。</li> <li>5. 工地用音響。</li> <li>6. 大型儲能櫃。</li> </ol>

年度	研發產品項目
104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系列電源升級 DoE Level 6能效法規。</li> <li>2. 18W Quick Charger 3.0 快充電源。(日規)</li> <li>3. 33W 全數位化之直流雙座充電器。(日規)</li> <li>4. 150W 以上之雙輸出印表機電源。</li> <li>5. 醫療用電源:以2MOPP之規範,並且符合IEC60601-1 之醫療安規成功開發系列插牆式,桌上型及特殊車輛使用之電源供應器。</li> </ol>
105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8W之雙座車充電源產品。(日規)</li> <li>2. 適用於網通系統之230W 伺服器電源。</li> <li>3. 印表機之高壓電源設計。(噴墨式印表專用)</li> </ol>
106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SB PD Adaptor 18W-100W。</li> <li>2. 事務機,電動桌電源。</li> <li>3. 150W-300W 工業用電源。</li> <li>4. 240W/300W 中大瓦特數充電產品。(工具機)</li> <li>5. 無人機及服務型機器人之充電器研發。</li> <li>6. 電池管理軟體之模組化。(技術合作中)</li> <li>7. 醫療標準品電源 18、36、60、100W。</li> <li>8. 呼吸器醫療電源 20W、65W。</li> <li>9. 兩個 inverter 延伸機種。 PPS2 歐洲版 230Vac/10A 開發中。 PPS Plus 輸出 110Vac/20A 開發中。</li> <li>10. 650W UPS商用與家用VU型不斷電系統。</li> <li>11. 27W PD3.0 快速充電器產品。</li> <li>12. 適用於網通系統之18、24W符合符合Part68、K21之電源產品。</li> <li>13. 40W 低壓大電流快速充電器。</li> <li>14. 平面式變壓器小型化電源。</li> <li>15. 預計開發整合性數位化電源,針對電池模塊及做充電管理系統,應用在於倉儲機器人以及新一代之電動工具的電池充電解決方案。</li> </ol>
預計 107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W小型化充電器產品。</li> <li>2. 23W高壓直充充電器產品。</li> <li>3. 27W QC4.0+快速充電器產品。</li> <li>4. 網通系統之12W、24W符合符合No Y cap 之電源產品。</li> <li>5. 500W六埠無人機鋰電池充電器。</li> <li>6. 60W/84W電動輪椅鉛酸電池充電器。</li> <li>7. 適用大功率電池充電之半數位化控制技術。</li> <li>8. 60W - 250W醫療用open frame系列電源。</li> <li>9. 300W - 500W中大瓦特數電池充電產品。</li> <li>10. 利用寬能隙功率元件(GaN)來設計新一代小型化電源產品無人機鋰電池充電器。</li> <li>11. PD Adaptor進版PD3.0 and PPS 27W、45W、60W、100W。</li> <li>12. 寬能隙功率元件在low power應用25W、60W。</li> <li>13. Slim Adaptor 120W、150W開發應用 mini projector、POS。</li> <li>14. 動力電池管理系統(BMS)開發。</li> <li>15. 30KW充電樁用電源開發。</li> <li>16. CCS及CHAdEMO充電通訊協議開發。</li> <li>17. 三相32A及63A交流充電樁開發。</li> <li>18. 60KW-360KW直流快充樁開發。</li> </ol>

4、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應再投入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及未來研發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成果	應再投入研發費用 (新台幣佰萬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0W小型化充電器	設計中	1	107年10月	成本的管控
23W高壓直充充電器	設計中	2	107年8月	直充技術建立
27W QC4.0+快速充電器	設計中	2	107年12月	成本及技術建立
12W、24W符合符合No Y cap之電源產品	設計中	2	107年9月	系統應用端掌握
500W六埠無人機鋰電池充電器	設計中	5	107年10月	軟硬體整合與技術建立
60W/84W電動輪椅鉛酸電池充電器	設計中	3	107年12月	成本及技術建立
半數位技術升級(產線測試)	設計中	0.1	107年8月	軟體及產線設備整合
60W-250W 醫療用 open frame 系列電源	設計中	1.5	107年10月	成本及市場規格的認知及研究
300W-500W 中大瓦特數電池充電產品。	設計中	0.8	107年10月	軟/硬體的設計組合及高效率電源架構
利用寬能隙功率元件(GaN)來設計新一代小型化電源產品。(150W-250W)	設計中	1.6	108年6月	成本的管控和供應商的技術協力
PD3.0 PPS 27W、45W、60W及100W	設計中	5	107年12月	相容性測試、效率提升、成本管控
寬能隙功率元件在low power 應用25W、60W	設計中	3	108年2月	ACF 拓樸研究與高頻化零件的選擇
Slim Adaptor 120W、150W 開發應用mini Projector、POS	設計中	3	108年3月	薄型化的原件
動力電池管理系統(BMS)開發	設計中	5	108年4月	路測充放電驗證
30KW充電樁用電源開發	設計中	5	107年9月	EMI、Reliability
CCS及CHAdEMO充電通訊協議開發	設計中	3	107年12月	ISO15118 及 CHAdEMO 認證
三相32A及63A交流充電樁開發	設計中	5	107年10月	安規認證
60KW-180KW直流快充樁開發	設計中	10	108年6月	安規認證、大功率零件來源
預估 107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 35,400,000 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1)強化開拓既有客戶之關聯事業群，同時建立開拓未來市場新興產品 AI 產業，無人機產業，VR 產業之新客戶之業務體制。

(2)行銷策略方面：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品技術已相當成熟，加上近年全球 PC 產業成長縮短，產品上市之時程應更積極導入，提早參與客戶的產品開發，良好互動掌握客戶的脈動，提供客戶更完整之產品服務，確保訂單的來源提升產品之市佔率。繼續擴展行銷據點以就近服務客戶及開發市場。未來幾年電源領域的需求也將逐漸朝向高附加價值如遊戲應用、專業玩家、工業用電源、伺服器、工作站或 IA 產品以及成長性較佳的網路設備與通訊設備為主。

(3)生產策略方面：

大量機種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小量多樣化機種導入 Cell Line 生產線，配合客戶產品需求及服務，積極改善製程提升生產效率、規劃與管理，並持續進行品質改善，以標準化管理來保證品質。垂直整合供應鏈朝自給自足目標整合以降低庫存及材料成本。

## 2、長期發展計畫：

### (1)研發策略方面：

可攜式資訊設備的廣泛應用，將促成電源、電池進一步的整合，配合資訊、家電，光電、能源的需求，高功率高密度低電壓的智慧型電源技術的研發為發展目標之一。

電源將朝著標準化、模組化、積體縮小化的方向發展，電源控制 IC 的設計，結合微電子、以電源供應器為主軸的技術整合的方向發展。

節能減碳之綠色產品為各項應用產品之發展目標，提升產品及企業形象，符合客戶綠色供應鍊之要求。

### (2)行銷策略方面：

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及優越性為主軸架構全球性業務開拓體制，充分滿足客戶整體需求，推展全球性行銷體系，建立長久穩固之國際行銷網路。

### (3)生產策略方面：

降低生產加工費提生產品價格競爭力，導入自動化精密生產設備、機器手臂、共用生產治工具、研發新製程等，達到擴增產能，提升產值。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內外銷百分比及銷售地區如下：

##### (1)銷售比例

單位：%

主要產品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電 源 供 應 器	95.69%	98.22%
其 他	4.31%	1.78%
合 計	100.00%	100.00%

##### (2)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國內地區內銷之營業收入	195,906	161,642
美 洲	1,983,980	1,785,627
亞 洲	7,129,309	7,619,464
歐 洲	2,005,663	1,644,745
其 他	37,385	72,042

####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生產產品為電源供應器，而目前國內、外生產電源供應器者為數甚多，且應用範圍甚廣很難界定整體市場佔有率，若以全球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市場規模來推估，2017 年全球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市場規模約 317.69 億美元，本公司之電源供應器全球市佔約 1.2%。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目前時下雲端資訊網路、光電應用、智慧裝置應用(如穿戴裝置)、車用電子及綠能概念的蓬勃發展，電源供應器應用範圍正不斷擴大，產業應用不斷增加，

舉凡個人電腦、通訊、網路、光電、精密儀器、汽車及資訊家電等產業皆屬之，但其中約有 85%集中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行動通訊產品、個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上，故產業需求主要與總體經濟的波動及資通訊電子產業的連動性較高。

### (1)供給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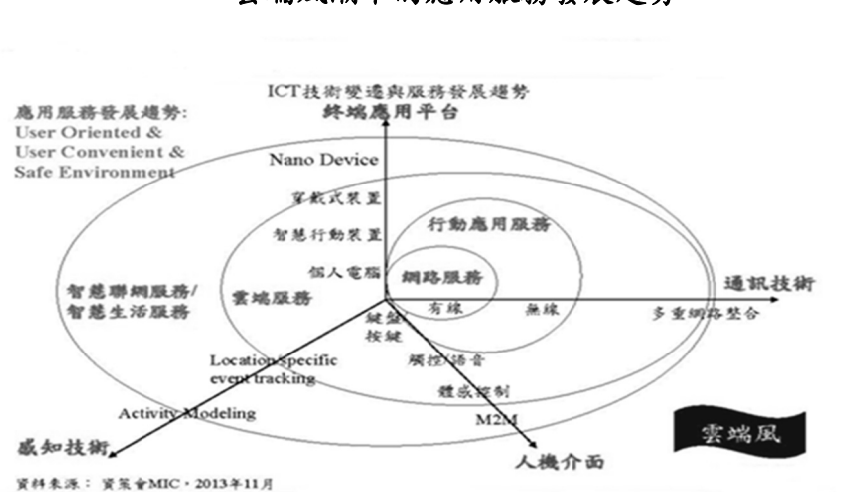
根據市調機構 MTC(Micro-Tech Consultants) 2014 年研究資料顯示，2017 年全球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市場規模將達 317.69 億美元，而隨著市場規模在應用端不斷擴大，預估到 2020 年可達到 332.78 億美元的水準，呈現逐年成長的趨勢。

### (2)需求面

雖然電源供應器的應用層面十分廣泛，但由於產品 85%集中用於消費性電子、行動通訊、個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上，故產業需求深受資通訊電子產業的變化影響，分述說明如下：

#### A. 消費性電子

#### 雲端風潮下的應用服務發展趨勢



在雲端風潮下，通訊技術已由有線的網路服務拓展至無線行動應用服務、雲端服務，到智慧聯網服務/生活服務，人機介面上亦由原鍵盤/按鍵，朝觸控/語音、體感控制及 M2M 方向發展，感知技術亦由 Location/Specific event tracking 發展至 Activity Modeling，進而帶動終端應用平台由過去的個人電腦，朝智慧行動裝置、穿戴裝置及 Nano Device 上發展，使得消費性電子有更多元化的行動應用，如搭載 Wi-fi、NFC 及無線藍芽音響、耳機及數位相機等。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在 2017 年 1 月所公布的最新資料，2016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1%，預估 2017 年將提升到 3.4%，2018 年將進一步提升至 3.6%，顯示全球消費成長動能將呈現緩和增溫的態勢，可望對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需求增添動能，進而帶動對電源供應器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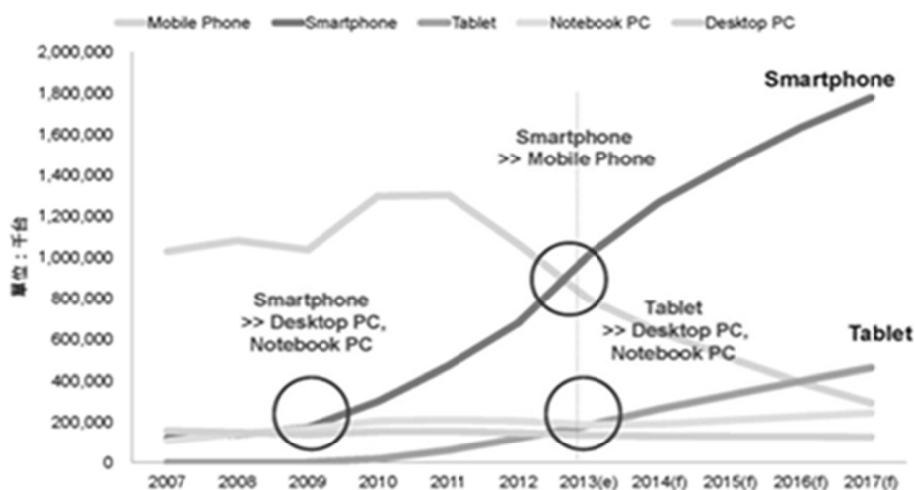
#### B. 行動通訊

根據研究機構 IDC 在 2018 年 1 月所公布的報告，顯示 2017 年 Q4 的全球手機出貨量為 4.03 億支，比 2016 年同期少了 6.3%出貨。2017 年全球智慧手機出貨量共計達到 14.62 億臺，其中搭載 Android 作業系統的裝置以年出貨 12.44 億臺的數量依然佔據著市場大額，為 85.1%。而搭載 iOS 作業系統的裝置則佔有市場份額的 14.8%。而相比於前面兩款主流作業系統，其他平臺的智慧手機在 2017 年僅有 220 萬臺的出貨量，佔市場份額的 0.1%。智慧型手機、電信設備與新興市場仍為帶動全球通訊市場需求要角，物聯網也為通訊產業開創更多供應鏈新商機。另隨著 4G 網路普及，全球資通訊產業持續探索、佈局 5G 暗潮洶湧，國際間加快策略聯盟腳步，智慧行動終端產業範疇

將逐步拓展至"泛智慧聯網終端"，未來產品將融入 IoT 之下新的情境應用，並朝向軟硬體整合和開放平台移轉。

此外，在其他無線通訊設備方面，隨著北美汽車市場銷售持續加溫，有助於帶動國內車用衛星廣播器產品出貨成長，加上各國對於無線網路傳輸需求提升、加速布建 5G LTE 網路，及在無線寬頻規格持續演進下，可望帶動市場對 LTE、802.11ac、以及天線等相關產品需求成長。整體而言行動通訊產業對電源供應器的需求可望隨著行動通訊產業的成長而增加。

圖、資通訊產業主流終端變化趨勢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IEK(2013/09)

#### C. 資訊產品及電腦週邊產品產業

根據工研院在 2017 年所公布的「2017 ICT 產業關鍵議題」，人工智慧也將帶動物聯網新發展方向。龐大的人工智慧運算數據與通訊需求，驅使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網路架構加速成形；低功耗廣域網路技術（LPWAN）與 5G 的持續進展，讓物聯網應用範圍將進一步擴大。此外，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VR）與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AR）在 2017 年將以內容與應用為重點，並與人工智慧結合形成「虛擬經濟」生態體系；區塊鏈在非金融領域的發展如製造業供應鏈管理，將是今年的觀察重點。

#### D. 電動車產業

根據 IEK 在 2017 年 11 月所公布的報告中顯示，全球電動車銷量有望於 2017 年達到 302.6 萬輛水平，其中日本、美國及中國大陸位居電動車銷量國前三位。預估 2018 年全球電動車市場將能持續成長，成長動能包括日本政府延長兩年環保車減稅措施並積極推動燃料電池車、美國加州電動車銷量持續熱絡、中國大陸 HEV（如 Toyota-Corolla 及 Toyota-Levin）銷量及自有品牌車型（如 BYD-秦及 BYD-唐）持續成長等項。雖中國大陸新能源車補貼政策之調整，以及美國新政府於電動車政策動向對市場影響仍有待觀察，2018 年全球電動車銷量將達到 175 萬輛，累計達到 475 萬輛，創造 15%以上成長率，有利於本公司電動車充電樁事業之發展。

#### E. 工具機產業

隨著全球經濟發展趨勢變為緩和，也同步的影響個人及家庭對個人消費及住宅維修費用的投入更加緊縮，意外的帶動了個人 DIY 維修的風氣盛行。但是目前這個市場的規格較趨向於客製化，競爭者也多。因此客戶大多是需求在機種設計及樣品行程的彈性及快速配合，相對的在價格上的餘裕度也較高。

#### F. 機器人產業

德國政府提出於 2013 年開始倡導的工業 4.0 (Industry 4.0) 計劃，不僅德國政府將其納入《高技術戰略 2020》的十大未來專案之一，投資預計達 2 億歐元。其他國家包括了美國、中國大陸及台灣也都開始將此專案列為國家發展的重大議題。此變革將帶來人類世界的重大生活改變，許多不同種類的機器人也會開始大規模的被應用，包括了仿真、服務、工業、運輸、倉儲、家庭…等等種類的機器人，因此，其相關的產業、特別是電源、電池系統的應用及技術更新，都是目前公司應該注意及列入未來發展方向的領域。

#### G. 醫療級電源供應器

全球高齡人口持續攀升及民眾對自我健康的重視性提高帶動全球醫材市場發展，根據 BMI 的統計，2017 年全球醫材市場可達 4,297 億美元，2012~2017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7.1%，總體醫療器材市場趨勢為穩定成長，預計 2021 年可達約 5,174 億美元，2016~2021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4.78%。其中輕巧易攜帶型的醫療儀器特別是居家醫療的應用需求成長最顯著，本公司將積極研發醫療級電源供應器，打造完整醫療級系列產品。

####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掌握關鍵性技術

電源供應器廠商為維持其競爭優勢，必須持續提升其製造技術及產能，方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奠定產業領導地位，故電源供應器製造廠針對市場需求必須先行研發並取得世界各國相關安規之認可委託廠商之檢驗合格，並於最短時間內超越其他廠商於顧客授權下優先於市場鋪貨，方能取得銷售先機。因此本公司透過強大的研發團隊及完整而快速的產品製造系統，與主要客戶合作，並積極朝高精密度以及工業型電源應用、節能與儲能轉換之開發、高穩定性、輕、薄、短、小之高技術密集型電源供應器研發製造技術推進。除擁有先進之產品及製造技術外，在生產排程及產品品質上更採用自動化及電腦化之管理，以便即時控制及追蹤，務使整廠發揮最大的生產效益。

##### (2) 產品環保好品質

自研發設計之源頭即導入各項法規之鑑別，使產品皆能符合 RoHS、Pb-free、Halogen-free、HSF 之規定，更透過系統「源流管理」對 RoHS 進行管制，在製程、物料管理上全面掌握 RoHS 進度。藉由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0 等認證之取得，本公司落實產品品質、環境保護、職工勞動安全衛生等各方面之完善管理，不僅各項產品皆已通過相關安規認證，符合歐盟 RoHS 指令的要求，且逐步導入新設計以符合能源之星的規範。此外，針對歐盟 WEEE 指令及 EuP 指令(產品能源效率標準)，本公司皆不遺餘力的努力推動及執行，以提供客戶更環保、更優質的產品。

##### (3) 緊密的客戶關係

本公司除了提供良好的品質、準確的交期、合理的價格外，本公司會以海外子公司就近接近外銷市場之優勢，隨時掌握市場脈動，同時於海外現地就近服務客戶及掌握案件需求，提供優越產品，協助客戶取得其同業競爭之優勢，故能維持長久且緊密的合作關係。

##### (4) 自動化程度高

在電源供應器微利化的趨勢下，獲利空間持續被壓縮，唯有生產良率提升，方可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提高廠商的獲利能力，加上消費性電子電源方面須有一定的量產規模，方可使生產成本降至最低，進而增加競爭力，故高度自動化是本產業特色，對其它競爭廠商來說，將形成一定的進入障礙。

##### (5) 掌握原料來源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均已建立穩定之供貨關係，同類別料件亦有數家之核



心供應商可選擇，故供貨來源穩定、品質佳、交期及價格能有效掌握。另本公司會隨時注意關鍵零組件市場供需情形，並與其製造商保持密切之往來關係，以維持其供貨之穩定性。此外，本公司透過電腦化管理購料系統、嚴格控制原物料交期及數量，來降低庫存成本，及以大量採購的方式取得議價空間，甚至與日系大廠進行聯合採購來降低採購成本。

## 5、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之對策

### (1)有利因素方面：

#### A. 產品關聯性大，應用範圍廣

由於電源供應器是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主要元件，因此隨著電子產品結合時下科技與先進技術，創造出更多的終端應用時，為電子產品所搭配之電源供應器需求將隨之增加。此外，由於電子產品本身亦會隨著消費者喜好而不斷求新求變，除提升產品自身的競爭力，更延長了產品的生命週期，進而持續對電源供應器產生需求。

#### B. 資通訊產業持續成長

由於智慧型手機已成為資通訊中的主流，隨著各類概念產品的推出(如 Curved Display、Bended Display、Foldable Display)，與手機結合穿戴式裝置在通信、娛樂、學習、醫療、健身及資訊上之運用日廣，加上 NFC 以 Hub 概念正逐步拓展其應用領域，及 4G LTE 網路的佈建，將使消費者行為從「Post-PC」轉向到「Post-Smartphone」，推升智慧型手機產業持續成長。此外，智慧機器創新載具的蓬勃發展為電源供應器廠商之新藍海市場。

#### C. 安全規範眾多，競爭門檻高

對電源供應器輸歐之廠商而言，歐盟 WEEE(廢舊電機電子設備法規)與 RoHS(電機電子設備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質)法規的實施，除特定物質的禁用外，尚包括綠色設計、替代產品與技術、客戶新的要求以及越趨嚴格的檢驗、驗證程序等。此外，電源供應器、電子安定器、Adaptor...等產品在設計上要符合 UL、CSA、TUV...等的安全標準，及取得不同銷售國家及地區之安規標準，廠商必須整合多部門，從研發、量產到銷售的步驟，都必須符合綠色產品驗證系統，包括綠色設計技術、確保廠商零件的成分訊息、建立綠色供應鏈系統、導入產品無鉛化等技術及通過第三公正單位的驗證，故對已掌握鍵性技術及良善管理之本公司而言，將能在最短時間內超越其他廠商優先在市場上鋪貨，取得銷售先機。

### (2)不利因素方面：

#### A. 近年來，由於勞工缺乏及工資成本快速上揚，研發及技術人員培養不易，致使營運成本也相對提高。

#####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透過委外加工及增加機器自動化設備降低人力需求外，並利用垂直整合之佈局，採國際分工的方式於海外設立以生產為主之子公司，同時加強廠內員工教育訓練及提高員工福利，降低員工流動率、提升員工向心力，並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及留任，來提高產業競爭力。

#### B. 高科技產品生命週期較短，市場變化快速，加上新興國家亦相繼投入此行業發展，廠商間競爭激烈，競價銷售情形普遍。

#####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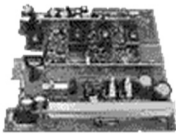



a. 本公司加速全球佈局及國際化的腳步，同時構建世界級之工廠並將生產製造進一步提升為製造服務，以客戶滿意為最高宗旨，充分利用現有海外子公司之銷售據點優勢，快速掌握市場需求及趨勢，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及獲利。

- b. 以全球觀點整合本公司內各部門、供應商與顧客，並利用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nterprise Wide Resource Planning)，完成全球供應鏈的產銷管理，使產銷成本可維持應有之水準；視顧客為合作夥伴，參與其產品之開發、設計，並藉以提高本公司技術研發能力及降低生產成本，來擴大其市場佔有率及提高競爭者進入之門檻。
- c. 透過完整的全球研發佈局，於紐約、加州、東莞等地設立研發中心，並建立台南研發中心直接承接設計，縮短產品開發時程，同時於台灣總部研發中心引進不同背景之優秀人才，提供客戶更即時性的服務。
- d. 整合 IT 部門之 OA 與 FA，改造作業流程，提供客戶最佳之品質、交貨速度及更多元化之服務。
- e. 本公司積極投入綠色節能產品之開發，不僅開發設計以取得專利為目標，新技術及設計更要符合全球各項節能標準，以提升產品層次及品牌形象，並吸引更多國際大廠之支持及提高產品競爭門檻。
- f. 自研發設計之源頭即導入各項法規之鑑別，使產品皆能符合 RoHS、Pb-free、Halogen-free、HSF 之規定。並透過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0 等認證之取得，落實產品品質、環境保護、職工勞動安全衛生等各方面之完善管理，來符合客戶之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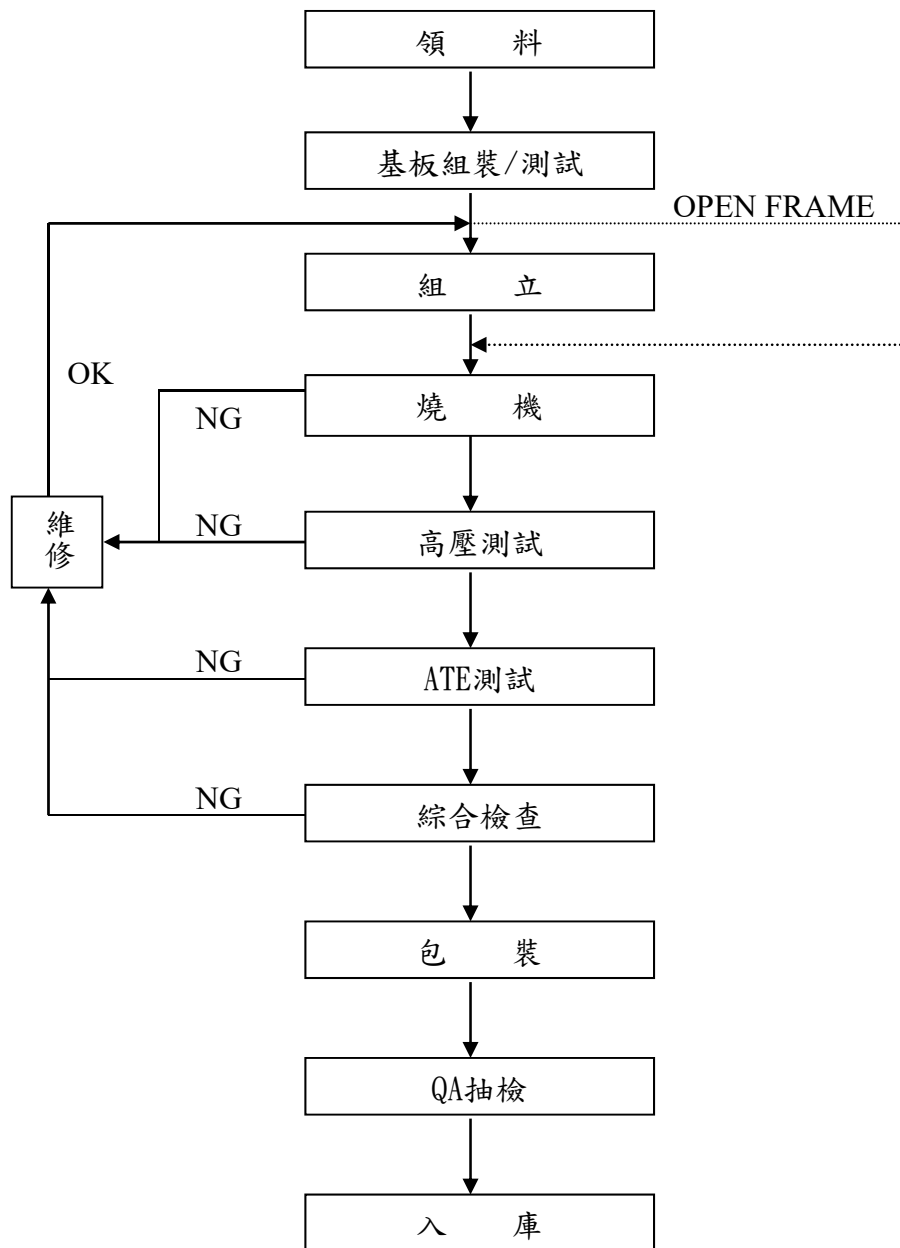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商品	主要用途或功能
Adapter / Charger/Cable 	Smart Phone / Tablet / Networking /POS/ Small home appliance/ Medical device 
Battery Charger 	Ni-Cd / Ni-MH/ Li-ion 
Car charger 	Phone / GPS / digital camera 
EV 	Bus /Car / Bike / Trailer / Wheelchir 
PV-Inverter 	Solar on grid product. 

主要商品	主要用途或功能
<p>Open frame power</p> 	<p>Industrial, Printers</p> 
<p>POE (Power Over Ethernet)</p> 	<p>Security / monitoring system</p> 
<p>LED DRIVER</p> 	<p>LED Bulb</p> 
<p>Wireless Charger</p> 	<p>Smart Phone, Pad</p> 
<p>Energy Storage System</p> 	<p>AC Charging, DC Charging(USB), Solar</p> 
<p>High power Battery Charger</p> 	<p>Battery charge</p> 
<p>Battery inverter</p> 	<p>AC Charge/Discharge</p> 

## 2、主要產品生產流程圖



###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採用之原料並非特殊之材料，易於市場上取得，且本公司與原料供應商合作多年關係良好，截至目前為止原料供應情形穩定良好，價格亦能隨時因當時資訊電子業之市場行情作出適當反應，故本公司主要原料供應情形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度			106年			107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7,434,412	100	其他	7,598,632	100	其他	1,716,782	100	NA
	進貨淨額	7,434,412	100	進貨淨額	7,598,632	100	進貨淨額	1,716,782	1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1,701,419	15	甲	2,165,074	19	甲	417,657	17	NA
2	乙	1,902,341	17	乙	1,728,548	15	乙	352,515	14	NA
3	丙	1,133,413	10	丙	1,124,847	10	丙	291,911	11	NA
	其他	6,615,070	58	其他	6,265,051	56	其他	1,447,838	58	
	銷貨淨額	11,352,243	100	銷貨淨額	11,283,520	100	銷貨淨額	2,509,921	1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源供應器		182,695,998	146,156,798	8,336,674	167,965,519	134,372,415	9,278,419
其他		3,229,356	2,583,485	318,950	1,348,211	1,078,569	123,291
合計		185,925,354	148,740,283	8,655,624	169,313,730	135,450,984	9,401,710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源供應器		10,889,066	187,924	150,896,286	10,674,703	2,694,478	159,166	129,520,865	10,923,071
其他		323	7,982	2,855,880	481,634	176	2,476	1,446,612	198,807
合計		10,889,389	195,906	153,752,166	11,156,337	2,694,654	161,642	130,967,477	11,121,878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7年3月31日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工	6,254	5,357	6,119
	間接人工	1,604	1,769	1,752
	合計	7,858	7,126	7,871
平均年歲		28.04	30.68	30.09
平均服務年資		2.35	2.81	2.30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 士	0.06%	0.04%	0.03%
	碩 士	1.57%	1.52%	1.33%
	大 專	8.56%	12.60%	8.87%
	高 中	10.83%	14.72%	12.25%
	高中以下	78.98%	71.12%	77.52%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污染設施設置之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說明：

本公司向來十分重視環保工作，依相關規定作業並無須申領污染設施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 (二)防治污染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雖無須申領污染設施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然為確保對週遭環境的維護與確保員工之健康，相關防治污染設備包括中央排風系統、中央空調系統、移動式吸塵機、沈澱池、簡易污水處理設備等。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份之總額，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三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六)在過去一年環保支出方面總計新台幣\$1,223,515 元，同時透過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制定環保稽核管理程序落實執行，並針對缺失部份進行改善與追蹤。

2017 環保支出統計表

環保成本項目分類	說明	支出 (NTD)
1. 減輕環境負荷之直接成本		0
(1) 污染防治成本	空氣污染防治費用、水污染防治費用、其他污染防治費用	30,000
(2) 節省資源耗用成本	為節省資源(如水、電資源)所花費的成本	60,000
(3) 事業廢棄物和辦公室一般廢棄物處理、回收費用	為事業廢棄物處理(污泥清運費、廢溶劑、廢水、一般垃圾處理)費用	460,305
2. 減輕環境負荷之間接成本 (環保相關管理費用)	(1) 環保教育支出 (2) 環境管理系統和認證取得費用	643,358
	(3) 監測環境負荷費用 (4) 環保專責組織相關人事費用	29,852
	(5) 採購環保產品所增加之費用	0
3. 其他環保相關成本	(1) 土壤整治及自然環境修復等費用	0
	(2) 環境污染損害保險費及政府課征環保稅和費用等	0
	(3) 環境問題和解、賠償金、罰款及訴訟費用	0
總計		1,223,515 元

環保效益統計表

項目	說明	效益
事業廢棄物回收	如電子零件下腳料、廢電腦	14,591 元(NTD)
環境影響效益	二氧化碳減量	42,393 噸

##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十分重視員工身心健康，對於工作環境的改善、休閒活動及設施的設置，以及健康和保險服務的加強均不遺餘力。公司為照應員工日常生活，除了提供整潔優美的工作環境，設置多樣豐富的，更為員工舉辦聖誕歡慶會及各項球類競賽等多采多姿的康樂休閒活動，並藉著福利委員會所策劃的各類活動，讓員工在工作之餘得以舒展身心，一解工作忙碌與緊張，使生活更充實與恬適。

(1) 由公司直接辦理之福利措施：

- A、員工分紅、績效獎金。
- B、年度健康檢查並提供復檢及問診服務。
- C、聖誕歡慶會及公益活動。
- D、員工在職專業訓練、進修補助。
- E、婚、喪、喜、慶補助金。
- F、休閒設施(如健身房、壁球室及員工休息室等)及員工紓壓按摩。
- G、尾牙聚餐、摸彩活動。
- H、免費提供書報雜誌閱讀。
- I、勞工保險。

J、全民健保。

K、投保團體壽險、意外險、醫療險、癌症險及旅行平安險，使同仁享有多重保障。

團險規劃：依職等及派駐人員，分以下四類，詳如下：

項目	3職等以上	長駐人員	4~7職等	8職等以下
類別	A	B	C	D
人壽險保額	150萬元	100萬元	100萬元	50萬元
意外險保額	500萬元	500萬元	300萬元	150萬元
住院醫療	每日病房費 1,300 元/日 雜項 28,000 元/次 手術津貼 36,000 元/次 診察費 500 元/次			
職災險	補償勞保投保薪資差額			
癌症險	每日病房費 3,000 元/日 手術津貼 25,000 元/次 放射或化療 1,000 元/次 問診費 500 元/次			
意外醫療	2萬元			

(2)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簡稱福委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A、國內旅遊。

B、策劃與執行尾牙慶祝活動。

C、社團活動及各項競賽活動。

D、每個月慶生會及節慶活動。

E、婚、喪、喜、慶補助金、住院慰問金。

(3)本公司備有交通車、室內/外停車場、員工餐廳、健身房及壁球室...等相關福利措施。

(4)員工訓練：

飛宏以品質為先的精神，藉由教育訓練之實施使員工充分了解工作內容及專業知識以提高工作績效及人力素質，並提昇自我發展之意識，進而達成公司整體之營運目標，故飛宏致力於創造一個全員學習的環境，把員工視為最重要的資產，除了提供全額補助外訓、專業培訓、語文課程及生活通識講座外並導入數位學習平台等學習資源，提供所有的飛宏人學習與成長。

飛宏各項訓練、證照及在職訓練之舉辦皆切實遵守當地勞動法令，並在員工的職涯發展過程中，透過完善之教育訓練發展體系與學習平台，提供不間斷的培育課程以滿足員工自我提升的需求，並藉此厚植公司的市場競爭實力。

而為讓飛宏的企業經營理念與願景更具有前瞻性，分別於 2016 年與 2017 年進行願景與策略規劃共識營專案，不僅共同勾勒發展藍圖進一步找出企業經營策略外，更有助提升主管具有經營規畫能力與達成強化經營體質之目標。

2017 年飛宏人才培訓之教育訓練時數統計表：

項 目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全年累積時數
內部訓練	1,006	3,895.5	7,339	4,680.5	16,921
外部訓練	307	552.5	612	522.5	1,994
數位學習	184.5	338.5	288	164	975
合 計	1,497.5	4,786.5	8,239	5,367	19,890

2. 退休金提撥：本公司依相關退休辦法每月提撥退休金，並依員工自由選制作業提撥至個人專戶存儲。

(1)舊制：於 94 年 6 月 30 日前到職員工，可自行選擇舊制或新制。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支付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時



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銀行。

- (2)新制：適用於 94 年 7 月 1 日之後到職員工，一律採用新制退休金，以及選擇新制之 7 月 1 日以前加入之員工。公司依員工工資，每月提繳工資 6% 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中。員工亦得依個人意願於每月提撥工資 0%-6%，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並由公司按月於員工之工資中代扣其提撥數額。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致力於建立勞資互信的和諧氣氛，並以積極開放的管理模式，提供多種管道以促進勞資雙方溝通協議：舉凡每季勞資會議及設置員工信箱等。此外，亦提供員工諮商服務、不定期舉行相關演講與座談會，以加強觀念溝通與共識的建立。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2)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A.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本公司基於工作環境對於員工人身安全之重要性，全面以 OHSAS18001 之管理系統的方針及政策，本公司對全部環境、職業健康安全行為之風險控制，展現了本公司在環境、職業健康安全保護方面的總方向和基本承諾，並提供給員工一個安全健康舒適有保障的工作環境，且重視對各項風險評估的檢討改善狀況，同時在各廠區設置專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之規劃、執行與稽查等相關作業。

(A)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不斷的蛻變與成長，是飛宏科技進步的動力，並致力產品品質及工作環境同步提升，以審慎的態度戮力於職業安全衛生工作，以達專業化、多元化、國際化為目標，並堅持以下列原則為決策的最高指導方針，我們的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如下：

1. 遵守各項安全衛生要求、加強內外部管理之溝通。
2. 持續改善工作生活環境、預防各類安全事件發生。
3. 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全力保障員工健康安全。

(B)政策說明：

1. 企業之經營與生產，必須遵守勞工安全衛生法令之規定及客戶與其他團體之要求。
2. 加強教育訓練，提升職業安全衛生之認知，以徹底落實安全衛生責任，落實工安之各項管理活動，與維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有效運作。
3. 持續改善工作與生活環境，為員工提供更好的工作與生活環境，以降低各類不利於員工健康安全之風險，達到預防各類勞工安全事件的發生。
4. 確保並提升公司優良形象，以達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C)職業安全衛生承諾：

飛宏科技在研發、製造、測試、銷售等過程中，須符合法規及遵守其他相關要求，以預防職業災害並持續改善管理系統之運作，以與國際接軌。本著保護員工及愛護地球的企業責任，我們承諾：

1. 保障員工安全衛生，是公司各級主管之首要責任及義務。
2. 防止與工作有關的傷害、不健康、疾病和事故，以保護所有廠內人員。
3. 遵守法令規章，降低環境污染衝擊，並發展標準作業程序及方法。
4. 對員工、供應商、客戶、承攬商、利害相關團體傳達政策並施以必要的教育訓練，以確保具備環境、安全衛生的認知及正確的行為。
5. 持續改善管理系統運作並提升績效。
6. 鼓勵員工提供建議，建立並維持公司主管與員工良好之溝通管道。
7. 生產綠色產品、推展減廢運動，持續整頓整理，以創造安全衛生環境。
8. 本公司承諾將以國際及國內的環境安全衛生標準做為自我提升之依據。

(D)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組織：

成立環安衛組織協助規劃並督導改善本公司其工作場所環境設施，俾利符合相關法

令標準，並重視全體員工工作場所安全衛生文化通識之建立，以確保全體員工之安全，並建立完善之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以確保工作場所之安全，達到公司永續發展之目的。

(E)環境安全衛生認證與訓練：

我們各廠區除已導入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並取得外部認證公司驗證通過，東莞廠更通過 OHSAS18001：2007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驗證。我們每年均定期實施內部稽核、管理審查以及不定期之外部稽核與客戶稽核，以確認我們管理系統落實的程度與成效，並作為未來持續改善之方向。

(F)作業環境安全：

替員工創造一個安全無災害的工作環境，是飛宏科技的重要承諾之一。目前飛宏科技主要的製造廠區，已通過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讓公司同仁能夠在一個安全有保障的工作環境下作業且全力致力於工作中並盡情發揮所長。

B. 員工道德與行為規範：「飛宏員工道德與行為規範」為飛宏對集團全體員工之期望，規範所有員工應該遵守之道德與行為準則，並要求承諾遵從法律及道德原則來維護飛宏資產、權益及形象。

(A)資料之記載須誠實完整：無論在台灣、中國或其他國家必須遵守一般會計原則，且依據飛宏的規範與程序執行所有交易，絕對不允許有未揭露或未被記錄的公司資金或資產存在。

(B)嚴禁不當或違法使用飛宏資源。

(C)饋贈禮物與娛樂招待須合宜：饋贈給廠商或客戶之禮物與提供之娛樂招待應符合一般商場慣例與道德標準；員工不得向公司往來之廠商或客戶要求或接受任何饋贈、特殊待遇或娛樂招待。

(D)禁止員工從事與公司利益衝突之活動：員工不得在公司外從事與公司利益衝突的活動，亦不得因從事或參與公司外之活動而影響在飛宏應負之職責，不得自與飛宏有關之交易中獲得私人利益或好處。

(E)所有員工須遵守著作權的規定。

(F)所有權屬於公司的資訊須保密：任何公司之重要內部資料必須保密，員工無論圖利與否，不可擅自提供給第三者。

(G)保護智慧財產權：保護公司的智慧財產權(包括發明、技術性資料、產品設計等及受法律保障的其他公司權益)。

(H)禁止內線交易：任何員工不可用他所知道的內線資訊來圖利他人或獲取個人利益。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商業往來資訊，未經事先許可，不可擅自發表，以免影響股東權益。

每一位員工均有責任依最高的道德標準維護飛宏之聲譽，違反本準則的行為均視為不當行為。我們將落實要求所有員工遵守本規範，以確保飛宏及所有利害相關者之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公司與員工間均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	精誠軟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生效日：2017/4/1 屆滿日：2020/3/31	E3 方案採購 金額：NTD 29,058,750	無
採購	致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生效日：2018/1/22	儀器設備採購 金額：NTD 7,000,000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5,518,986	6,221,109	6,023,771	6,705,178	6,913,470	7,049,899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4,116,384	4,529,550	4,121,639	3,728,732	2,923,572	2,908,297
投資性不動產 淨額		0	0	668,178	581,307	0	0
無形資產		46,308	45,803	40,538	32,166	28,416	24,262
其他資產		647,251	654,630	593,463	555,694	445,418	442,325
資產總額		10,328,929	11,451,092	11,447,589	11,603,077	10,310,876	10,424,78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64,724	3,590,158	3,655,159	5,433,075	3,618,618	3,804,109
	分配後	3,602,005	3,723,220	3,655,159	5,433,075	3,618,618	3,804,109
非流動負債		937,583	1,589,762	2,135,940	1,195,419	1,316,748	1,413,6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02,307	5,179,920	5,791,099	6,628,494	4,935,366	5,217,787
	分配後	4,539,588	5,312,982	5,791,099	6,628,494	4,935,366	5,217,787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5,935,480	6,280,834	5,666,658	4,984,599	5,384,765	5,216,046
股本		2,771,639	2,776,884	2,776,884	2,776,884	3,376,884	3,376,884
資本公積		949,615	1,026,456	1,026,456	1,026,456	1,044,017	1,044,0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67,374	2,168,723	1,521,209	1,215,252	1,215,047	1,089,010
	分配後	2,030,093	2,035,661	1,521,209	1,215,252	1,215,047	1,089,010
其他權益		46,852	308,771	342,109	(33,993)	(251,183)	(293,865)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8,858)	(9,662)	(10,168)	(10,016)	(9,255)	(9,05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26,622	6,271,172	5,656,490	4,974,583	5,375,510	5,206,996
	分配後	5,789,341	6,138,110	5,656,490	4,974,583	5,375,510	5,206,996

註1：102年度~106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每股股利係於次年度分配，106年度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故不予分派股利。

##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3,273,540	3,588,914	3,166,185	3,151,002	2,935,1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6,503	691,630	838,659	810,743	750,749
無形資產		28,511	27,878	25,143	22,910	18,654
其他資產		5,851,540	6,150,343	5,751,701	5,296,191	4,706,800
資產總額		9,720,094	10,458,765	9,781,688	9,280,846	8,411,36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47,929	2,592,872	2,035,714	3,130,485	1,722,700
	分配後	2,985,210	2,725,934	2,035,714	3,130,485	1,722,700
非流動負債		936,685	1,585,059	2,079,316	1,165,762	1,303,89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84,614	4,177,931	4,115,030	4,296,247	3,026,599
	分配後	3,921,895	4,310,993	4,115,030	4,296,247	3,026,59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935,480	6,280,834	5,666,658	4,984,599	5,384,765
股本		2,771,639	2,776,884	2,776,884	2,776,884	3,376,884
資本公積		949,615	1,026,456	1,026,456	1,026,456	1,044,0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67,374	2,168,723	1,521,209	1,215,252	1,215,047
	分配後	2,030,093	2,035,661	1,521,209	1,215,252	1,215,047
其他權益		46,852	308,771	342,109	(33,993)	(251,183)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35,480	6,280,834	5,666,658	4,984,599	5,384,765
	分配後	5,798,199	6,147,772	5,666,658	4,984,599	5,384,765

註1：102年度~106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每股股利係於次年度分配，106年度稅後純益依法彌補虧損，故不予分派股利。

3.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2,081,088	12,435,980	11,123,315	11,352,243	11,283,520	2,509,921
營業毛利		1,853,208	1,730,560	1,010,701	1,368,238	1,313,787	180,472
營業損益		153,488	16,864	(617,770)	(308,523)	(205,959)	(179,1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3,348	280,900	153,013	46,556	287,463	(18,423)
稅前淨利		296,836	297,764	(464,757)	(261,967)	81,504	(197,6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0,515	147,593	(511,804)	(301,327)	6,638	(200,340)
停業單位損失		150,515	147,593	(511,804)	(301,327)	6,638	0
本期淨利(損)		210,568	252,152	30,184	(380,580)	(223,272)	(200,3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61,083	399,745	(481,620)	(681,907)	(216,634)	37,5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2,534	147,847	(508,566)	(301,299)	6,656	(162,75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19)	(254)	(3,238)	(28)	(18)	(200,3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4,551	400,549	(481,114)	(682,059)	(217,395)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64,551	400,549	(481,114)	(682,059)	(217,395)	(162,9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468)	(804)	(506)	152	761	205
每股盈餘		0.55	0.53	(1.83)	(1.09)	0.02	(0.59)

註：102年度~106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1,132,298	11,556,917	9,052,657	8,146,544	8,283,571
營業毛利		980,718	844,900	864,855	1,003,282	1,100,481
營業損益		186,599	12,927	47,886	81,193	270,6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28	173,672	(537,152)	(373,262)	(233,737)
稅前淨利		199,427	186,599	(489,266)	(292,069)	36,89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2,534	147,847	(508,566)	(301,299)	6,65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52,534	147,847	(508,566)	(301,299)	6,6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2,017	252,702	27,452	(380,760)	(224,0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4,551	400,549	(481,114)	(682,059)	(217,39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0	0	0	0	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55	0.53	(1.83)	(1.09)	0.02

註：102年度~106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項目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洪國田	無保留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毅民、洪國田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毅民、洪國田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毅民、吳恪昌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恪昌、黃毅民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次；%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62	45.24	50.59	57.13	47.87	50.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8.51	173.55	189.06	165.47	228.91	227.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9.29	173.28	164.80	123.41	191.05	185.32
	速動比率	100.34	125.53	120.18	94.40	145.80	142.57
	利息保障倍數	34.48	12.67	(13.65)	(6.62)	3.33	(42.7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4	6.31	5.25	4.61	4.80	4.94
	平均收現日數	58	58	70	79	76	74
	存貨週轉率(次)	6.04	6.41	6.34	6.53	6.51	6.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9	4.78	4.20	3.63	3.65	4.02
	平均銷貨日數	60	57	58	56	56	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17	2.92	2.57	2.89	3.39	3.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1	1.14	0.97	0.98	1.03	0.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9	1.55	(4.24)	(2.37)	0.33	(7.59)
	權益報酬率(%)	2.56	2.42	(8.58)	(5.67)	0.13	(15.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6)	10.71	10.72	(16.74)	(9.43)	2.41	(23.41)
	純益率(%)	1.25	1.19	(4.60)	(2.65)	0.06	(7.98)
	每股盈餘(元)	0.55	0.53	(1.83)	(1.09)	0.02	(0.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80	26.05	(9.74)	6.30	(2.36)	(12.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07	75.41	55.71	48.98	35.29	16.6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9	7.30	(4.94)	4.10	(0.89)	(4.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85	146.22	(2.73)	(6.94)	(10.57)	(1.64)
	財務槓桿度	1.06	(1.95)	0.95	0.90	0.85	0.9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係本期將不動產、廠房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所致。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本期償還一年內到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係本期稅前純益較前期增加所致。
- (4)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係本期獲利金額較前期增加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所致。
- (6)營運槓桿度減少：係本期營業淨損較前期減少所致。

註：102年度~106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次；%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94	39.95	42.07	46.29	35.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13.09	1,137.30	923.61	758.61	890.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4.94	138.41	155.53	100.66	170.38
	速動比率	106.01	124.29	143.23	99.97	168.72
	利息保障倍數	26.89	8.68	(15.20)	(9.00)	2.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12	7.80	7.30	7.06	7.13
	平均收現日數	51	47	50	52	51
	存貨週轉率(次)	36.20	35.34	26.92	54.69	452.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60	31.11	30.01	55.83	238.79
	平均銷貨日數	10	10	14	7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84	18.37	11.83	9.88	10.6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1.15	0.90	0.85	0.9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8	1.67	(4.78)	(2.91)	0.37
	權益報酬率(%)	2.59	2.42	(8.51)	(5.66)	0.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6)	7.20	6.72	(17.62)	(10.52)	1.09
	純益率(%)	1.37	1.28	(5.62)	(3.70)	0.08
	每股盈餘(元)	0.55	0.53	(1.83)	(1.09)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26	10.19	(0.94)	(0.34)	17.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7.93	105.74	84.20	49.49	54.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8)	1.55	(1.87)	(0.16)	4.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6	44.31	10.68	7.84	2.88
	財務槓桿度	1.04	(1.14)	2.71	1.56	1.1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本期償還一年內到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係本期稅前純益較前期增加所致。
- (3)存貨週轉率(次)增加：係本期平均存貨較前期減少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係本期平均應付帳款較前期減少所致。
- (5)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係本期平均存貨較前期減少，使得銷貨日數縮短所致。
- (6)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係本期獲利較前期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入所致。
- (8)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減少：係本期營業利益較前期增加所致。

註1：102年度-106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一〇六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一〇六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一〇六年度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洪裕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Deloitte.

##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認列之風險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銷售電源供應器收入，民國 106 年度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為 8,128,861 仟元，佔營業收入 98%。由於電源供應器銷售對象包含中國、美洲及歐洲之客戶，因此認列此銷貨收入時，涉及銷售商品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判定之複雜性，故將此事項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相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明細表十七。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執行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覆核程序；
2. 針對主要客戶之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進行抽核，檢視銷售商品所有權及風險移轉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一致。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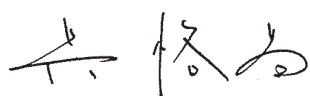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恪 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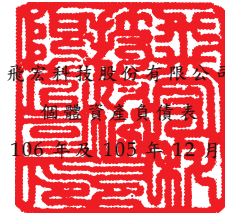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會計師 黃 毅 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6 日



飛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制日期：民國106年12月31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346,875	16		\$ 621,575	7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795,314	10		827,64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八及二三)	264,229	3		437,493	5	
1200	其他應收款	54,542	1		75,94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443,084	5		575,831	6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九)	16,943	-		14,79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	-	-		583,292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174	-		14,42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935,161	35		3,151,002	34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28,536	-		29,35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4,595,119	55		5,179,775	5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一)	750,749	9		810,743	9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18,654	-		22,9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46,465	1		50,70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及二四)	25,450	-		25,45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30	-		10,90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476,203	65		6,129,844	66	
1XXX	資 產 總 計	\$ 8,411,364	100		\$ 9,280,84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100,000	1		\$ -	-	
2170	應付帳款	9,061	-		16,73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509	-		33,863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及二三)	1,496,394	18		1,777,173	1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39,964	-		45,596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三及十四)	-	-		1,163,926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6,772	1		93,19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22,700	20		3,130,485	3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四)	998,453	12		997,977	10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	130,000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79,832	1		79,83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95,614	1		87,95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303,899	16		1,165,762	12	
2XXX	負債總計	3,026,599	36		4,296,247	46	
	權益 (附註四及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3,376,884	40		2,776,884	30	
3200	資本公積	1,044,017	12		1,026,456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13,185	13		1,113,185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0,859	3		230,859	2	
3350	累積虧損	( 128,997 )	( 1 )		( 128,792 )	( 1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215,047	15		1,215,252	1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56,008 )	( 3 )		( 91,443 )	( 1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825	-		57,450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251,183 )	( 3 )		( 33,993 )	-	
3XXX	權益總計	5,384,765	64		4,984,599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411,364	100		\$ 9,280,8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 中 民

經理人：林 中 民

會計主管：陳秋琴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8,283,571	100	\$ 8,146,5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及二三）	<u>7,183,090</u>	<u>87</u>	<u>7,143,262</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1,100,481	13	1,003,282	12
5920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u>12,076</u>	<u>-</u>	<u>( 28,042)</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112,557</u>	<u>13</u>	<u>975,240</u>	<u>12</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7,826	3	272,743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4,652	2	173,81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29,446</u>	<u>5</u>	<u>447,486</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41,924</u>	<u>10</u>	<u>894,047</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270,633</u>	<u>3</u>	<u>81,193</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	84,346	1	69,73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四及十八）	<u>( 96,880)</u>	<u>( 1)</u>	<u>( 51,547)</u>	<u>( 1)</u>
7050	財務成本	<u>( 31,272)</u>	<u>( 1)</u>	<u>( 29,208)</u>	<u>-</u>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u>( 189,931)</u>	<u>( 2)</u>	<u>( 362,240)</u>	<u>( 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 233,737)</u>	<u>( 3)</u>	<u>( 373,262)</u>	<u>( 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36,896	-	(\$ 292,069)	(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 30,240)	-	( 9,230)	-
8200	本期淨利(損)	<u>6,656</u>	-	<u>( 301,299)</u>	<u>( 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六)	( 8,266)	-	( 5,61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九)	1,405	-	95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七)	( 164,565)	( 2)	( 386,201)	(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附 註十七)	( 52,625)	( 1)	10,09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224,051)</u>	<u>( 3)</u>	<u>( 380,760)</u>	<u>( 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17,395)</u>	<u>( 3)</u>	<u>(\$ 682,059)</u>	<u>( 8)</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u>\$ 0.02</u>		<u>(\$ 1.09)</u>	
9810	稀 釋	<u>\$ 0.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中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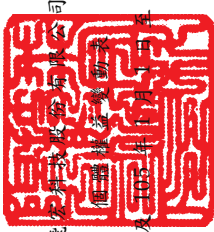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中民



會計主管：陳秋琴





飛宏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置財務會計師查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用金未實現損益	出售資產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用金未實現損益	出售資產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項目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76,884	\$ 1,026,456	\$ 1,113,185	\$ 230,859	\$ 177,165	\$ 294,758	\$ 47,351	\$ 5,666,658	
D1	105 年度淨損	-	-	-	-	( 301,299)	-	-	( 301,29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658)	( 386,201)	10,099	( 380,76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5,957)	( 386,201)	10,099	( 682,059)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76,884	1,026,456	1,113,185	230,859	( 128,792)	( 91,443)	57,450	4,984,599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6,656	-	-	6,65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861)	( 164,565)	( 52,625)	( 224,05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5)	( 164,565)	( 52,625)	( 217,395)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七)	600,000	10,430	-	-	-	-	-	610,430	
N1	現金增資員工酬勞成本認列 (附註十七)	-	7,131	-	-	-	-	-	7,131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76,884	\$ 1,044,017	\$ 1,113,185	\$ 230,859	( \$ 128,997)	( \$ 256,008)	\$ 4,825	\$ 5,384,7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 中 民



經理人：林 中 民



會計主管：陳 秋 琴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36,896	(\$ 292,06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7,439	78,883
A20200	攤銷費用	18,801	11,757
A20900	利息費用	31,272	29,208
A21200	利息收入	( 12,004)	( 27,779)
A21300	股利收入	( 1,957)	( 5,43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131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89,931	362,24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215)	( 4,134)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16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 11,173)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 103)	( 1,752)
A2390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益	( 12,076)	28,04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2,334	113,04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3,264	( 336,9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576	( 14,17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2,747	( 156,923)
A31200	存 貨	( 2,149)	231,6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30	4,749
A32150	應付帳款	( 7,669)	( 9,52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3,354)	( 145,1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88,697)	120,8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6,425)	23,86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05)	( 6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17,983	( 1,5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614)	( 8,64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831	15,0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0,232)	( 15,6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9,968</u>	<u>( 10,70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5,00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0,252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 342,05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512)	( 72,88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607	26,79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3,532)	( 9,5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2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3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 233,01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83,292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983)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6,103	7,607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155,465	27,309
B09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823	77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56,741</u>	<u>( 559,62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	-
C01200	發行普通公司債	-	1,0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171,839)	( 121,401)
C09900	支付普通公司債發行成本	-	( 2,38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 70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612,000	-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1,57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331,409)</u>	<u>176,21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25,300	( 394,10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1,575</u>	<u>1,015,68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46,875</u>	<u>\$ 621,57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中民



經理人：林中民



會計主管：陳秋琴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飛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61 年 12 月 12 日，92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正式更名為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電源變壓器、變頻器、變流器、電源供應器及電子安定器等各項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89 年 2 月開始在櫃檯買賣中心交易，嗣後並於 90 年 9 月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

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u>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流動	\$ -	\$ 27,148	\$ 27,1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95,119	( 4,371)	4,590,748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流動	<u>28,536</u>	<u>( 28,536)</u>	<u>-</u>
資產影響	<u>\$ 4,623,655</u>	<u>(\$ 5,759)</u>	<u>\$ 4,617,896</u>
保留盈餘	\$ 1,215,047	\$ 74,302	\$ 1,289,349
其他權益	<u>( 251,183)</u>	<u>( 80,061)</u>	<u>( 331,244)</u>
權益影響	<u>\$ 963,864</u>	<u>(\$ 5,759)</u>	<u>\$ 958,105</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2017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

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成本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發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存貨及銷貨成本中。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流、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

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是否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延遲付款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



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本公司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另本公司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57	\$ 76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37,571	611,38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8,647	9,429
	<u>\$ 1,346,875</u>	<u>\$ 621,575</u>

本公司於105年12月31日有定期存款583,292仟元，因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公司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均有設定質押作為國內有擔保公司債之銀行存款25,450仟元，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四。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0.001%~4.40%	0.001%~8.9%

##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投資	<u>\$ 28,536</u>	<u>\$ 29,359</u>
<u>依衡量種類區分</u>		
備供出售	<u>\$ 28,536</u>	<u>\$ 29,35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八、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796,127	\$ 828,461
減：備抵呆帳	( <u>813</u> )	( <u>813</u> )
	<u>795,314</u>	<u>827,64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264,229	437,493
減：備抵呆帳	<u>-</u>	<u>-</u>
	<u>264,229</u>	<u>437,493</u>
	<u>\$ 1,059,543</u>	<u>\$ 1,265,14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等級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總額	未 逾 期	逾期60天以下	逾期60天以上
未逾期未減損	\$ 1,035,532	\$ 1,035,532	\$ -	\$ -
未逾期已減損	813	813	-	-
已逾期未減損	24,011	-	19,693	4,318
已逾期已減損	<u>-</u>	<u>-</u>	<u>-</u>	<u>-</u>
	<u>\$ 1,060,356</u>	<u>\$ 1,036,345</u>	<u>\$ 19,693</u>	<u>\$ 4,318</u>

###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總額	未 逾 期	逾期60天以下	逾期60天以上
未逾期未減損	\$ 1,252,649	\$ 1,252,649	\$ -	\$ -
未逾期已減損	813	813	-	-
已逾期未減損	14,133	-	14,133	-
已逾期已減損	<u>-</u>	<u>-</u>	<u>-</u>	<u>-</u>
	<u>\$ 1,267,595</u>	<u>\$ 1,253,462</u>	<u>\$ 14,133</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減 損	估 損 失	群 組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813	\$	-	\$ 81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813	\$	-	\$ 813
106年1月1日餘額	\$	813	\$	-	\$ 813
本期(迴轉)提列備抵呆帳	(	813)		813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813	\$ 813

####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042	\$ 881
在 製 品	137	111
商 品	15,764	13,802
	<u>\$ 16,943</u>	<u>\$ 14,794</u>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0,327仟元及18,327仟元。

106及105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183,090仟元及7,143,262仟元。

####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4,542,054	\$ 5,057,529
投資關聯企業	53,065	122,246
	<u>\$ 4,595,119</u>	<u>\$ 5,179,775</u>

##### (一)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 3,110,617	\$ 3,340,638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 92,257)	165,235
ASCENT ALLIANCE LTD.	324,881	325,761
PHIHONG USA CORP.	904,230	939,69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121,595	101,927
廣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2,988	184,278
	<u>\$ 4,542,054</u>	<u>\$ 5,057,529</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100.00%	100.00%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ASCENT ALLIANCE LTD.	100.00%	100.00%
PHIHONG USA CORP.	100.00%	100.0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100.00%	100.00%
廣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如附表二所述，本公司為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及 PHIHONG USA CORP. 子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財務保證，截至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提供財務保證而納入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0,839 仟元及 132,348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 52,794	\$121,88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271	358
	<u>\$ 53,065</u>	<u>\$122,246</u>

###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26%	32.26%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1,757	\$ 331,325
非流動資產	57,358	55,778
流動負債	( 5,452)	( 9,250)
非流動負債	-	-
權益	<u>\$ 163,663</u>	<u>\$ 377,853</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2.26%	32.26%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52,794</u>	<u>\$ 121,888</u>
投資帳面金額	<u>\$ 52,794</u>	<u>\$ 121,888</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 125,674</u>	<u>\$ 168,185</u>
本年度淨利	\$ 50,758	\$ 35,468
其他綜合損益	( 163,150)	25,132
綜合損益總額	<u>(\$ 112,392)</u>	<u>\$ 60,600</u>
自宏軒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0,858</u>	<u>\$ 2,172</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8)	(\$ 7,18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88)</u>	<u>(\$ 7,184)</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6 及 105 年浩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207,436	\$ 510,233	\$ 152,475	\$ 306,624	\$ 110,440	\$1,287,208
增添	-	21,006	3,189	42,541	-	66,736
處分	( 9,850)	( 16,233)	( 2,869)	( 17,466)	-	( 46,418)
重分類	-	104,055	6,889	6,385	( 110,440)	6,88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586</u>	<u>\$ 619,061</u>	<u>\$ 159,684</u>	<u>\$ 338,084</u>	<u>\$ -</u>	<u>\$1,314,415</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45,997	\$ 113,867	\$ 188,685	\$ -	\$ 448,549
處分	-	( 4,483)	( 2,595)	( 16,682)	-	( 23,760)
折舊費用	-	20,524	14,619	43,740	-	78,88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162,038	\$ 125,891	\$ 215,743	\$ -	\$ 503,672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97,586	\$ 457,023	\$ 33,793	\$ 122,341	\$ -	\$ 810,743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97,586	\$ 619,061	\$ 159,684	\$ 338,084	\$ -	\$1,314,415
增添	-	151	2,833	25,280	-	28,264
處分	( 12,384)	-	( 3,958)	( 3,559)	-	( 19,901)
重分類	-	560	1,013	-	-	1,57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85,202	\$ 619,772	\$ 159,572	\$ 359,805	\$ -	\$1,324,351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62,038	\$ 125,891	\$ 215,743	\$ -	\$ 503,672
處分	-	-	( 3,950)	( 3,559)	-	( 7,509)
折舊費用	-	21,151	11,850	44,438	-	77,43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83,189	\$ 133,791	\$ 256,622	\$ -	\$ 573,602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85,202	\$ 436,583	\$ 25,781	\$ 103,183	\$ -	\$ 750,749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工程系統	1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長期借款擔保品之土地、房屋及建築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73,868
增添	9,524
處分	( 3,06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80,330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8,725
攤銷費用	11,757
處分	( 3,06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7,420</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2,910</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0,330
增 添	13,532
重 分 類	1,129
處 分	( 1,55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3,438</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7,420
攤銷費用	18,801
處 分	( 1,4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4,784</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8,654</u>

上述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2至5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 十三、借 款

#### 短期借款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00,000</u>	<u>\$ -</u>
利 率	<u>1.14%</u>	

##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中期借款，期間為 106 年 12 月 22 日至 108 年 12 月 22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20%，按月支付利息，到期償還本金。	\$ 30,000	\$ -
中期借款，期間為 106 年 12 月 27 日至 108 年 6 月 15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26%，按月支付利息，到期償還本金。	<u>100,000</u>	<u>-</u>
	<u>\$130,000</u>	<u>\$ -</u>

上述擔保借款之擔保品及連帶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及二四。

## 十四、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1,163,926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998,453	997,97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 1,163,926)</u>
	<u>\$ 998,453</u>	<u>\$ 997,977</u>

### (一)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4 日發行 15 仟單位，每單位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3 年期票面利率為零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500,000 仟元，發行總價款為 1,503,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0.4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嗣後本公司遇有股本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須依規定計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自 106 年 3 月 6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18.6 元。另轉換期間為 103 年 7 月 5 日至 106 年 5 月 2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06 年 6 月 4 日每單位以 100 仟元償還。

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669 仟元）	\$ 1,497,331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72 仟元）	( <u>71,878</u> )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1,425,453
以有效利率 1.70% 計算之利息	13,944
轉換為普通股	( <u>10,208</u> )
10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429,189</u>
105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266,468
以有效利率 1.70% 計算之利息	20,611
贖回公司債	( <u>123,153</u> )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163,926</u>
106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163,926
以有效利率 1.70% 計算之利息	8,016
贖回公司債	( <u>1,171,942</u> )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106 及 105 年度本公司自公開市場分別提前買回 1,332 單位及 1,252 單位之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買回公司債利益分別為 103 仟元及 1,752 仟元，帳列 106 及 105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並於 106 年 6 月 4 日將已到期之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全數償還，另同時分別轉列「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56,175 仟元及 5,999 仟元至「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七及十八。

## (二)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 日發行 100 單位，每單位面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5 年期票面利率為 0.95% 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本金金額共 1,000,000 仟元。

上述擔保國內有擔保公司債之擔保品及連帶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及二四。

##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4,210	\$ 94,895
應付休假給付	17,132	19,021
應付代購材料款	1,097,525	1,299,82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 三）	50,038	93,978
其他	<u>237,489</u>	<u>269,454</u>
	<u>\$ 1,496,394</u>	<u>\$ 1,777,173</u>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7,526	\$132,9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41,912</u> )	( <u>44,954</u>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5,614</u>	<u>\$ 87,95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05 年 1 月 1 日	\$ 127,869	(\$ 44,853)	\$ 83,01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0	-	310
利息費用（收入）	<u>2,078</u>	<u>( 747 )</u>	<u>1,331</u>
認列於損益	<u>2,388</u>	<u>( 747 )</u>	<u>1,64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29	429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3,713	-	3,713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3,952	-	3,952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 2,482 )</u>	<u>-</u>	<u>( 2,482 )</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183</u>	<u>429</u>	<u>5,612</u>
雇主提撥	-	( 2,316 )	( 2,316 )
福利支付	<u>( 2,533 )</u>	<u>2,533</u>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132,907</u>	<u>(\$ 44,954)</u>	<u>\$ 87,953</u>
106 年 1 月 1 日	\$ 132,907	(\$ 44,954)	\$ 87,95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38	-	338
利息費用（收入）	<u>1,827</u>	<u>( 634 )</u>	<u>1,193</u>
認列於損益	<u>2,165</u>	<u>( 634 )</u>	<u>1,53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15	215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2,207	-	2,207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2,051	-	2,051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3,793</u>	<u>-</u>	<u>3,79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051</u>	<u>215</u>	<u>8,266</u>
雇主提撥	-	( 2,136 )	( 2,136 )
福利支付	<u>( 5,597 )</u>	<u>5,597</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137,526</u>	<u>(\$ 41,912)</u>	<u>\$ 95,61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5%	3.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121)	(\$ 4,045)
減少 0.25%	\$ 4,297	\$ 4,21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134	\$ 4,065
減少 0.25%	(\$ 3,987)	(\$ 3,92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160	\$ 2,28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3年	12.5年

## 十七、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7,688</u>	<u>277,688</u>
已發行股本	<u>\$ 3,376,884</u>	<u>\$ 2,776,88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5 年 11 月 10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106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 10.2 元溢價發行，並已收足股款，本公司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376,884 仟元。另屬保留給員工認股之部分，本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所給予之公平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整資本公積 7,131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1 月 21 日為增資認股基準日。

###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244,117	\$ 226,556
公司債轉換溢價	667,058	667,058
庫藏股票交易	48,234	48,234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13,243	13,24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庫藏股票交易	71,365	15,19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	-	56,175
	<u>\$ 1,044,017</u>	<u>\$ 1,026,456</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10,968 仟元及 250,296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

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30,859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91,443)	\$294,75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164,565)	( 386,201)
期末餘額	( <u>\$256,008</u> )	( <u>\$ 91,443</u>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57,450	\$ 47,35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52,625)	10,099
期末餘額	<u>\$ 4,825</u>	<u>\$ 57,450</u>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2,004	\$ 27,779
股利收入	1,957	5,435
其他	70,385	36,519
	<u>\$ 84,346</u>	<u>\$ 69,73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215	\$ 4,134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16)	-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10,044)	( 71,654)
處分投資利益	-	11,173
買回公司債利益	103	1,752
其他	( 38)	3,048
	<u>(\$ 96,880)</u>	<u>(\$ 51,547)</u>

###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7,439	\$ 78,883
電腦軟體	<u>18,801</u>	<u>11,757</u>
	<u>\$ 96,240</u>	<u>\$ 90,64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41	\$ 2,978
營業費用	<u>74,998</u>	<u>75,905</u>
	<u>\$ 77,439</u>	<u>\$ 78,88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	\$ -
營業費用	<u>18,792</u>	<u>11,757</u>
	<u>\$ 18,801</u>	<u>\$ 11,757</u>

###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78,374	\$492,77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9,961	21,002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六)	<u>1,531</u>	<u>1,64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99,866</u>	<u>\$515,41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612	\$ 37,908
營業費用	<u>462,254</u>	<u>477,505</u>
	<u>\$499,866</u>	<u>\$515,413</u>

性質別 \ 功能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31,425	\$ 389,472	\$ 420,897	\$ 31,288	\$ 400,000	\$ 431,288
勞健保費用	2,701	32,631	35,332	3,041	35,751	38,792
退休金費用	1,610	19,882	21,492	1,650	20,993	22,643
其他員工福利	<u>1,876</u>	<u>20,269</u>	<u>22,145</u>	<u>1,929</u>	<u>20,761</u>	<u>22,69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7,612</u>	<u>\$ 462,254</u>	<u>\$ 499,866</u>	<u>\$ 37,908</u>	<u>\$ 477,505</u>	<u>\$ 515,413</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60 人及 461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分別因尚有未彌補之累積虧損及營運虧損，故未予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7,106	\$ 29,80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157,150</u> )	( <u>101,456</u> )
淨損益	( <u>\$110,044</u> )	( <u>\$ 71,654</u> )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4,600	\$ 13,00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24,600	13,000
遞延所得稅	<u>5,640</u>	( <u>3,770</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240</u>	<u>\$ 9,23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4,600	\$ 13,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本期所得稅	24,600	13,00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5,640	( 3,77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240</u>	<u>\$ 9,23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8,200 仟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1,405	\$ 9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405</u>	<u>\$ 954</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9,964</u>	<u>\$ 45,59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120	(\$ 1,360)	\$ -	\$ 1,760
未實現呆帳損失	9,930	-	-	9,93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280	( 2,050)	-	8,230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0,370	100	-	10,470
其他	17,000	( 2,330)	1,405	16,075
	<u>\$ 50,700</u>	<u>(\$ 5,640)</u>	<u>\$ 1,405</u>	<u>\$ 46,46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u>\$ 79,832</u>	<u>\$ -</u>	<u>\$ -</u>	<u>\$ 79,832</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9,070	(\$ 5,950)	\$ -	\$ 3,120
未實現呆帳損失	10,460	( 530)	-	9,930
未實現銷貨毛利	5,520	4,760	-	10,280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0,260	110	-	10,370
其他	10,666	5,380	954	17,000
	<u>\$ 45,976</u>	<u>\$ 3,770</u>	<u>\$ 954</u>	<u>\$ 50,7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u>\$ 79,832</u>	<u>\$ -</u>	<u>\$ -</u>	<u>\$ 79,832</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28,997)	( 128,791)
	<u>(\$128,997)</u>	<u>(\$128,79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43,584</u>	<u>\$206,034</u>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註)	-	-

註：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103年度外，截至104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十、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02</u>	<u>(\$ 1.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損)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u>\$ 6,656</u>	<u>(\$301,29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656</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6,675</u>	<u>277,68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6,675</u>	

####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二二、金融工具

###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940,214	\$ 3,157,4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8,536	29,359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734,417	3,989,66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入）保證金、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經評估外幣資產負債之部

位，並無暴露於重大之匯率風險，未另採行額外之避險，故無適用相關避險會計處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6年度	105年度
美 元	\$ 9,243	\$ 8,528
人 民 幣	292	6,253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1,098,453	\$ 997,9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130,000	-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專責人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505,964	\$ -	\$ -	\$1,505,964
浮動利率工具	-	130,000	-	13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0	-	998,453	1,098,453
財務保證負債	11,908	8,931	-	20,839
	<u>\$1,617,872</u>	<u>\$ 138,931</u>	<u>\$ 998,453</u>	<u>\$2,755,256</u>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2,991,692	\$ -	\$ -	\$2,991,692
浮動利率工具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	997,977	997,977
財務保證負債	109,752	22,596	-	132,348
	<u>\$3,101,444</u>	<u>\$ 22,596</u>	<u>\$ 997,977</u>	<u>\$4,122,017</u>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178,620	243,680
	<u>\$ 178,620</u>	<u>\$ 243,68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30,000	\$ -
— 未動用金額	1,609,405	1,593,170
	<u>\$ 1,839,405</u>	<u>\$ 1,593,170</u>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PHIHONG USA CORP. (以下簡稱 PHA)	子 公 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以下 簡稱 PHI)	子 公 司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 PHJ)	子 公 司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PHC)	子 公 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PHP)	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PHZ)	子 公 司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PHE)	子 公 司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PHSY)	子 公 司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洋宏)	子 公 司
林 中 民	本 公 司 董 事 長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勛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豐軒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瑞昇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華容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宏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恆暉製品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爻域互動科技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PHA	\$ 3,362,375	\$ 3,088,437
其 他	<u>508,652</u>	<u>512,794</u>
	<u>3,871,027</u>	<u>3,601,231</u>
其他關係人	<u>558</u>	<u>-</u>
	<u>\$ 3,871,585</u>	<u>\$ 3,601,231</u>

本公司銷售成品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產品種類、參考成本、市價與市場競爭等因素，雙方議定售價。

### 2.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PHC	\$ 7,180,789	\$ 6,757,670
其 他	<u>15,624</u>	<u>78,853</u>
	<u>\$ 7,196,413</u>	<u>\$ 6,836,523</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產品種類、參考成本、市價與市場競爭等因素，雙方議定售價。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PHA	\$235,616	\$321,452
PHJ	20,644	102,012
其 他	<u>7,960</u>	<u>14,029</u>
	<u>264,220</u>	<u>437,493</u>
其他關係人	<u>9</u>	<u>-</u>
	<u>\$264,229</u>	<u>\$437,493</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PHI	\$ -	\$ 32,606
其 他	<u>-</u>	<u>612</u>
	<u>-</u>	<u>33,218</u>
其他關係人		
恆暉製品有限公司	492	608
其 他	<u>17</u>	<u>37</u>
	<u>509</u>	<u>645</u>
	<u>\$ 509</u>	<u>\$ 33,863</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PHC	\$242,242	\$362,861
PHP	179,596	173,373
其 他	<u>21,243</u>	<u>39,467</u>
	<u>443,081</u>	<u>575,701</u>
其他關係人	<u>3</u>	<u>130</u>
	<u>\$443,084</u>	<u>\$575,831</u>

上述其他應收關係人款，主要係應收關係人代購料款。

#### 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PHSY	\$ -	\$ 32,372
	-	<u>32,372</u>
其他關係人		
恆暉製品有限公司	44,097	52,591
其 他	<u>5,941</u>	<u>9,015</u>
	<u>50,038</u>	<u>61,606</u>
	<u>\$ 50,038</u>	<u>\$ 93,978</u>

上述其他應付關係人款，主要係應付關係人代購料款。

#### 7. 背書保證

請參閱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656	\$ 29,380
退職後福利	540	1,288
股份基礎給付	<u>938</u>	-
	<u>\$ 33,134</u>	<u>\$ 30,66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董事長林中民先生為本公司之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借款金額分別為 1,228,453 仟元及 997,977 仟元。

####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及作為國內有擔保公司債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25,450	\$ 25,450
土 地	185,202	197,586
房屋及建築	<u>319,281</u>	<u>327,798</u>
	<u>\$529,933</u>	<u>\$550,834</u>



##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0,260	29.77000	\$ 2,091,641
日 圓	104,725	0.26300	27,543
港 幣	4,421	3.81082	16,849
人 民 幣	6,417	4.55115	29,203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142,676	29.77000	4,247,471
日 圓	462,338	0.26300	121,59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9,301	29.77000	1,167,341
日 圓	12,875	0.26300	3,386
港 幣	4,787	3.81082	18,242

105年12月31日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1,273	32.28000	\$ 2,300,715
日 圓	326,992	0.27619	90,312
港 幣	4,598	4.16096	19,133
人 民 幣	134,620	4.64480	625,285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147,811	32.28000	4,771,324
日 圓	369,047	0.27619	101,927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 融 負 債</u>		<u>外 幣 匯 率</u>	<u>新 台 幣</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4,853	32.28000	\$ 1,447,856
日 圓		7,885	0.27619	2,178
港 幣		5,361	4.16096	22,306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二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支金額	金額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資金貸與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擔保名稱	擔保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及四)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及四)	備註
1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28,485 RMB160,000,000	\$ 591,650 RMB130,000,000	\$ 263,967	4.35%-5.00%	2	-	集團內公司資金調度	\$	-	\$ -	1,684,751	\$ 1,684,751	
2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	386,848 RMB 85,000,000	386,848 RMB 85,000,000	386,848	4.35%-5.00%	"	-	"	-	-	-	1,465,951	1,465,951	
3	東莞聖盟電子有限公司	"	"	"	91,023 RMB 20,000,000	91,023 RMB 20,000,000	91,023	4.35%-5.00%	"	-	"	-	-	-	137,857	137,857	
4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	35,724 USD 1,200,000	35,724 USD 1,200,000	20,839	5.00%	"	-	"	-	-	-	3,140,713	3,140,713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1. 因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四：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規定，子公司之間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名稱	證對關係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二及三)	本期 背書保證餘額	高 期 背書保證餘額	未 期 背書保證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告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限 額 (註二及三)	屬 本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備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0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615,430	\$ 35,724 USD 1,200,000	\$ 35,724 USD 1,200,000	\$ 35,724 USD 1,200,000	\$ 20,839	\$ -	0.66	\$ 2,692,383	Y	N	N	
"	"	"	"	"	1,615,430	148,850 USD 5,000,000	148,850 USD 5,000,000	148,850 USD 5,000,000	-	-	2.77	2,692,383	Y	N	N	
1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1,684,751	273,069 RMB 60,000,000	273,069 RMB 60,000,000	273,069 RMB 60,000,000	-	-	16.21	1,684,751	N	N	Y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別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本公司為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30%。

註三：依子公司之間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子公司之間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

註四：依 105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子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之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 120 萬元。

註五：依 106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子公司 PHIHONG USA CORP. 之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 500 萬元。

註六：依 106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對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為人民幣 6,000 萬元。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300,628	\$ 3,536	10.49	-
	股 票 中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0	25,000	8.62	-
廣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55,807	-	8.06	-
	台灣文創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15,400	10.83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附表九。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 2)	關係(註 2)	期(註 2)股		初買入(註 3)		賣出(註 3)		價面成本處分損益(註 3)		期(註 3)股	數	金額	數	金額	損益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中銀開放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東莞清溪支行(上海)	無	-	242,000,000	\$ 1,085,940	242,000,000	\$ 1,087,406	1,466	\$ RMB	-	-	\$ RMB	-	-	-	-	-	-	-
"	博時基金	"	諾亞正行(上海)基金銷售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	25,000,000	166,000,000	RMB 746,134	191,000,000	RMB 866,155	327,671	RMB	-	-	RMB	-	-	-	-	-	-	-
"	華潤元大基金	"	"	"	18,000,000	82,000,000	RMB 365,515	100,000,000	RMB 451,623	585,493	RMB	-	-	RMB	-	-	-	-	-	-	-
"	本利豐天天利開放式理財產品	"	中國農業銀行東莞市清溪支行	"	44,000,000	55,000,000	RMB 253,742	99,000,000	RMB 458,406	301,825	RMB	-	-	RMB	-	-	-	-	-	-	-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本利豐步步高開放式理財產品	"	中國農業銀行東莞市清溪支行	"	-	144,500,000	RMB 648,013	144,500,000	RMB 648,942	802	RMB	-	-	RMB	-	-	-	-	-	-	-
"	博時基金	"	諾亞正行(上海)基金銷售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	-	121,500,000	RMB 554,674	92,500,000	RMB 423,308	648	RMB	-	-	RMB	-	-	-	-	-	-	-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博時基金	"	諾亞正行(上海)基金銷售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	-	80,000,000	RMB 367,836	34,000,000	RMB 154,805	117	RMB	-	-	RMB	-	-	-	-	-	-	-
							RMB 80,833,943		RMB 34,026,055	26,056	RMB			RMB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註 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稱事實發生日期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額	業已全數收回	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參考	決定事項	其他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上海辦公大樓	106.6.19 (註1)	民國97年3月	\$ 186,858 RMB 41,254,157	\$ 425,766 RMB 94,000,000	\$ 129,588 (註2)	業已全數收回			上海晨丰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將無效益之閒置資產變現	參考專業經價報告及市場行情	-	

註 1：係於該日簽約。

註 2：係扣除所估列相關費用及租稅後金額。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USA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3,362,375)	(40.59)	依雙方議定	-	-	\$ 235,616	22.24	
"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LTD.	"	"	(438,677)	(5.30)	"	-	-	20,644	1.95	
"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進	7,180,789	99.78	"	-	-	-	-	
PHIHONG USA CORP.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	3,362,375	96.60	"	-	-	(235,616)	(91.3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	"	"	438,677	85.33	"	-	-	(20,644)	(44.58)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	(7,180,789)	(100.00)	"	-	-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金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後 額	提 呆 帳 金	抵 備 金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USA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35,616	12.07	\$	-	-	\$	235,539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242,242	-	-	-	-	-	242,242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179,596	-	-	-	-	-	81,617	-	-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315,552	-	-	-	-	-	47,190	-	-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394,420	-	-	-	-	-	-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股比例(%)	持債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益(損)	註備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事業	\$ 3,386,218	100.00	\$ 3,110,617	( \$ 18,884 )	( \$ 27,033 )	
	PHIHONG USA CORP.	美國加州	銷售電源供應器產品	207,203	100.00	904,230	32,732	32,732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事業	314,956	100.00	( 92,257 )	( 251,415 )	( 251,739 )	
	ASCENT ALLIANC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事業	424,619	100.00	324,881	3,732	3,951	
	廣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39,758	100.00	172,988	11,285	11,285	
	浩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8,253	24.67	271	( 355 )	( 88 )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31,707	32.26	52,794	50,758	16,98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日本	銷售電源組件	191,738	100.00	121,595	23,981	23,981	
				JPY 550,000,000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美國加州	一般投資業務	409,851	58.45	( 24,849 )	( 83 )	( 48 )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及飛宏集團之廣錄公司共同持股 78.23%
				550,000,000					
廣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社及附設餐廳經營業務與一般投資業務	190,000	25.33	26,440	( 11,879 )	( 2,854 )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22.22	108,666	4,907	817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美國加州	一般投資業務	206,084	19.78	( 8,409 )	( 83 )	( 16 )	廣錄公司及飛宏集團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共同持股 78.23%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國初期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匯出	匯入	本國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自台灣匯出金額	未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註四)	認列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註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 1,813,724 HKD 451,600,000	經由PHI再投資大陸公司	\$ 1,677,679 HKD 419,000,000	\$ -	\$ -	\$ -	\$ 1,677,679 HKD 419,000,000	\$ -	\$ -	(\$ 117,954)	100.00	(\$ 117,954)	\$ 1,684,751	\$ -	-
達宏(天津)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	"	155,347 USD 4,500,000	-	130,020 USD 4,244,873	-	25,327 USD 1,343,033	25,327 USD 1,343,033	17,817	17,817	100.00	17,817	-	-	註一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1,343,033 USD 40,600,000	"	1,343,033 USD 40,600,000	-	-	-	255,127 USD 40,600,000	255,127 USD 40,600,000	114,501	114,501	100.00	114,501	1,465,951	-	註二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照明及電源供應器	26,291 USD 880,000	"	63,934 USD 2,140,000	-	-	-	63,934 USD 2,140,000	63,934 USD 2,140,000	1,872	1,872	100.00	1,872	12,339	-	-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362,042 USD 11,500,000	經由PHK再投資大陸公司	315,258 USD 10,000,000	-	-	-	315,258 USD 10,000,000	315,258 USD 10,000,000	( 251,030)	( 251,030)	100.00	( 251,030)	( 96,136)	-	-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39,678 HKD 9,000,000	經由PHQ再投資大陸公司	39,678 HKD 9,000,000	-	-	-	39,678 HKD 9,000,000	39,678 HKD 9,000,000	36,659	36,659	100.00	36,659	137,857	-	-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360,124 USD 11,500,000	"	360,124 USD 11,500,000	-	-	-	360,124 USD 11,500,000	360,124 USD 11,500,000	( 45,930)	( 45,930)	100.00	( 45,930)	186,282	-	-
影來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光電設備及顯示器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	經由N-Lighten再投資大陸公司	387,406 USD 12,366,400	-	-	-	387,406 USD 12,366,400	387,406 USD 12,366,400	-	-	-	-	-	-	註三

註一：達宏(天津)電子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24 日清算完成。

註二：飛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96 年 1 月 23 日與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完成合併，並於 96 年 2 月 27 日正式更名為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隸屬於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故本公司原對飛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 USD3,000,000 元已併入對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四：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五：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以 106 年按月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加總外，係以原始投資日之匯率換算台幣金額。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國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212,439	\$4,876,160	註一

註一：依 104 年 6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之規定，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無投資限額，本公司已取得營運總部資格，故無投資限額之規範。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交 易 類 型	進、銷貨(註)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註
		金額	百分比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進貨	\$ 7,180,789	99.78	—	\$ -	\$ -	
				雙方議定			
				依雙方協議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中 民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6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飛宏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飛宏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飛宏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飛宏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飛宏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認列之風險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飛宏科技集團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銷售電源供應器收入，民國 106 年度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為 11,082,236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 98%。由於電源供應器銷售對象包含中國、美洲及歐洲之客戶，因此認列此銷貨收入時，涉及銷售商品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判定之複雜性，故將此事項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相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三三。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飛宏科技集團認列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執行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覆核程序；
2. 針對主要客戶之電源供應器銷貨收入進行抽核，檢視銷售商品所有權及風險移轉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一致。

##### 其他事項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飛宏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飛宏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飛宏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飛宏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飛宏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飛宏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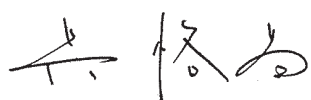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飛宏科技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恪 昌



會計師 黃 毅 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6 日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758,856	17	\$ 1,312,76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45,163	4	406,411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2,033,614	20	2,663,732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八)	9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3,733	1	93,657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557,917	15	1,503,403	13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2,778	-	3,530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962,236	9	11,47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3,868	-	586,543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5,296	1	123,66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913,470</u>	<u>67</u>	<u>6,705,178</u>	<u>58</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3,936	1	44,75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88,171	2	262,33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2,923,572	28	3,728,732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	-	581,307	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8,416	-	32,1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46,465	1	50,700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七)	103,768	1	133,247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25,450	-	25,45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628	-	39,20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397,406</u>	<u>33</u>	<u>4,897,899</u>	<u>4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310,876</u>	<u>100</u>	<u>\$ 11,603,0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100,000	1	\$ 96,840	1
2170	應付帳款	2,377,151	23	2,960,386	2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59,806	1	71,88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847,764	8	858,568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5,875	1	75,26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八及十九)	11,908	-	1,176,838	1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6,114	1	193,291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18,618</u>	<u>35</u>	<u>5,433,075</u>	<u>4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998,453	10	997,977	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138,931	1	22,59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9,832	1	79,83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95,614	1	87,95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18	-	7,06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16,748</u>	<u>13</u>	<u>1,195,419</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4,935,366</u>	<u>48</u>	<u>6,628,494</u>	<u>5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376,884	33	2,776,884	24
3200	資本公積	1,044,017	10	1,026,456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13,185	11	1,113,18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0,859	2	230,859	2
3350	累積虧損	(128,997)	(1)	(128,792)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15,047</u>	<u>12</u>	<u>1,215,252</u>	<u>10</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6,008)	(3)	(91,443)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825	-	57,450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51,183)	(3)	(33,993)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5,384,765</u>	<u>52</u>	<u>4,984,599</u>	<u>43</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9,255)	-	(10,016)	-
3XXX	權益總計	<u>5,375,510</u>	<u>52</u>	<u>4,974,583</u>	<u>4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310,876</u>	<u>100</u>	<u>\$ 11,603,0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中南



經理人：林中南



會計主管：陳秋琴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八及 三三）	\$ 11,283,520	100	\$ 11,352,2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及二 八）	<u>9,969,733</u>	<u>88</u>	<u>9,984,005</u>	<u>88</u>
5950	營業毛利	<u>1,313,787</u>	<u>12</u>	<u>1,368,238</u>	<u>12</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1,229	4	762,736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74,494	5	440,34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74,023</u>	<u>5</u>	<u>473,677</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19,746</u>	<u>14</u>	<u>1,676,761</u>	<u>15</u>
6900	營業淨損	( <u>205,959</u> )	( <u>2</u> )	( <u>308,523</u> )	( <u>3</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145,594	1	155,66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十一、十五及二三）	161,978	2	( 79,730)	( 1)
7050	財務成本	( 34,964)	-	( 34,36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附 註四及十三）	<u>14,855</u>	<u>-</u>	<u>4,98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87,463</u>	<u>3</u>	<u>46,556</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81,504	1	( 261,967)	(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 <u>74,866</u> )	( <u>1</u> )	( <u>39,360</u> )	( <u>1</u> )
8200	本期淨利（損）	<u>6,638</u>	<u>-</u>	( <u>301,327</u> )	( <u>3</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一)	(\$ 8,266)	-	(\$ 5,61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1,405	-	95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二)	( 163,786)	( 1)	( 386,021)	(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二二)	( 52,625)	( 1)	10,09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223,272)	( 2)	( 380,580)	(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16,634)	( 2)	( \$ 681,907)	( 6)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656	-	(\$ 301,299)	(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18)	-	( 28)	-
	合 計	\$ 6,638	-	(\$ 301,327)	( 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17,395)	( 2)	(\$ 682,059)	( 6)
8720	非控制權益	761	-	152	-
	合 計	( \$ 216,634)	( 2)	( \$ 681,907)	( 6)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0.02		(\$ 1.09)	
9810	稀 釋	\$ 0.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中民



經理人：林中民



會計主管：陳秋琴





飛宏新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76,884	\$ 1,026,456	\$ 1,113,185	\$ 230,859	\$ 177,165	\$ 5,666,658
D1	105 年度淨損	-	-	-	-	( 301,299)	( 301,29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658)	( 380,76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5,957)	( 682,059)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76,884	1,026,456	1,113,185	230,859	( 128,792)	4,984,599
D1	106 年度淨利(損)	-	-	-	-	6,656	6,65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861)	( 224,05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5)	( 217,395)
E1	現金增資(附註二二)	600,000	10,430	-	-	-	610,430
N1	現金增資員工酬勞成本認列(附註二二)	-	7,131	-	-	-	7,131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76,884	\$ 1,044,017	\$ 1,113,185	\$ 230,859	( \$ 128,997)	\$ 5,384,7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 中 民



經理人：林 中 民



會計主管：陳 秋 琴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81,504	(\$ 261,96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轉回利益	-	( 2,028)
A20100	折舊費用	310,246	367,435
A20200	攤銷費用	23,322	17,3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3,707)	( 2,307)
A20900	利息費用	34,964	34,360
A21200	利息收入	( 15,966)	( 32,541)
A21300	股利收入	( 5,874)	( 16,932)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131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 14,855)	( 4,98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258)	( 5,650)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13,218)	-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129,588)	-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80	52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6,966)	( 30,845)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 103)	( 1,752)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368	3,78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帳款	630,118	( 398,85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45,899)	( 23,420)
A31200	存 貨	( 54,514)	52,1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166	6,968
A32150	應付帳款	( 583,235)	554,55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2,077)	10,65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71,798)	5,2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47,177)	104,75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05)	( 6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27,850)	375,8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0,690)	( 13,2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31,789	\$ 19,8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68,620)	( 39,8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85,371)	342,5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50,239)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485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5,00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0,252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124,213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230)	( 231,53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971	37,58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4,158)	( 10,523)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12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54	17,074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94,386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 236,27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82,675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9,815)	( 17,57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685	21,49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2,585	26,687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258	14,1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56,509	( 593,8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60	-
C01200	發行普通公司債	-	1,0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171,839)	( 121,40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5,331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 743,35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01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143)	-
C04600	現金增資	612,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09900	支付普通公司債發行成本	\$ -	(\$ 2,38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1,57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446,061)	135,8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78,984)	( 61,73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46,093	( 177,17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12,763	1,489,93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58,856	\$ 1,312,7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中民



經理人：林中民



會計主管：陳秋琴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飛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61 年 12 月 12 日，92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正式更名為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宏公司或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電源變壓器、變頻器、變流器、電源供應器及電子安定器等各項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飛宏公司股票於 89 年 2 月開始在櫃檯買賣中心交易，嗣後並於 90 年 9 月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飛宏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8「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部門資訊揭露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三。

##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八。

###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調 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 38,177	\$ 38,1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3,936	(43,936)	-
資產影響	<u>\$ 43,936</u>	<u>(\$ 5,759)</u>	<u>\$ 38,177</u>
保留盈餘	\$ 1,215,047	\$ 74,302	\$ 1,289,349
其他權益	(251,183)	(80,061)	(331,244)
權益影響	<u>\$ 963,864</u>	<u>(\$ 5,759)</u>	<u>\$ 958,105</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2017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飛宏公司及由飛宏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九及十。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飛宏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成本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發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存貨及銷貨成本中。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流、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是否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延遲付款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

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合併公司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另合併公司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271	\$ 1,96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12,938	1,248,12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8,647	62,677
	<u>\$ 1,758,856</u>	<u>\$ 1,312,763</u>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定期存款 3,868 仟元及 586,543 仟元，因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上，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均有設定質押作為國內有擔保公司債之銀行存款 25,450 仟元，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九。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0.001%~4.40%	0.001%~8.90%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345,163</u>	<u>\$406,411</u>

####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投資	<u>\$ 43,936</u>	<u>\$ 44,759</u>
<u>依衡量種類區分</u>		
備供出售	<u>\$ 43,936</u>	<u>\$ 44,75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九、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036,000	\$ 2,666,243
減：備抵呆帳	( 2,386)	( 2,511)
	<u>2,033,614</u>	<u>2,663,732</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9	-
減：備抵呆帳	-	-
	<u>9</u>	<u>-</u>
	<u>\$ 2,033,623</u>	<u>\$ 2,663,73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等級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總額	未 逾 期	逾期60天以下	逾期60天以上
未逾期未減損	\$ 1,981,439	\$ 1,981,439	\$ -	\$ -
未逾期已減損	1,477	1,477	-	-
已逾期未減損	52,184	-	30,670	21,514
已逾期已減損	909	-	-	909
	<u>\$ 2,036,009</u>	<u>\$ 1,982,916</u>	<u>\$ 30,670</u>	<u>\$ 22,423</u>

###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總額	未 逾 期	逾期60天以下	逾期60天以上
未逾期未減損	\$ 2,631,066	\$ 2,631,066	\$ -	\$ -
未逾期已減損	1,533	1,533	-	-
已逾期未減損	32,666	-	24,363	8,303
已逾期已減損	978	-	-	978
	<u>\$ 2,666,243</u>	<u>\$ 2,632,599</u>	<u>\$ 24,363</u>	<u>\$ 9,28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813	\$ 4,977	\$ 5,790
本期迴轉備抵呆帳	-	( 2,028)	( 2,028)
本期實際沖銷	-	( 1,236)	( 1,236)
外幣換算差額	-	( 15)	( 1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13</u>	<u>\$ 1,698</u>	<u>\$ 2,511</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13	\$ 1,698	\$ 2,511
本期(迴轉)提列備抵呆帳	( 813)	813	-
外幣換算差額	-	( 125)	( 12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386</u>	<u>\$ 2,386</u>

合併公司之 PHA 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有應收帳款計 958,729 仟元業已提供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九。

#### 十、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618,924	\$ 529,103
在 製 品	161,121	259,978
製 成 品	425,084	321,876
商 品	352,788	392,446
	<u>\$ 1,557,917</u>	<u>\$ 1,503,403</u>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45,590 仟元及 320,101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969,733 仟元及 9,984,005 仟元；各期間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6,469 仟元及 14,794 仟元。

####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	\$ -	\$ 11,471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	962,236	-
	<u>\$962,236</u>	<u>\$ 11,471</u>

(一)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

本公司於 105 年度預計處分子公司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PHSY）之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於 105 年度將該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已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單獨表達（詳下述說明）。出售價款預期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合併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完成處分程序，產生處分利益 113,218 仟元，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三。

PHSY 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建築物	\$ 35,617
減：累計折舊	( 28,461)
	7,156
土地使用權	4,315
	<u>\$ 11,471</u>

(二)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預計處分子公司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PHZ）之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並預計於 12 個月內完成處分程序。該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已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已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單獨表達（詳下述說明）。出售價款預期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PHZ 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建築物	\$721,854
投資性不動產	658,611
減：累計折舊	( 442,300)
	938,165
土地使用權	24,071
	<u>\$962,236</u>

## 十二、子 公 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飛宏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以下簡稱 PHI 公司)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飛宏公司	Phitek International Co.,Ltd. (以下簡稱 PHK 公司)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飛宏公司	Ascent Alliance Ltd. (以下簡稱 PHQ 公司)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飛宏公司	Phihong USA Corp. (以下簡稱 PHA 公司)	銷售電源供應器	100.00	100.00	
飛宏公司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 PHJ 公司)	銷售電源零組件	100.00	100.00	
飛宏公司	廣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銖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PHI 公司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100.00	100.00	
PHI 公司	達宏(天津)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	100.00	註
PHI 公司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100.00	100.00	
PHI 公司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以下簡稱 N-Lighten 公司)	一般投資業	58.45	58.45	
PHI 公司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照明及電源供應器	100.00	100.00	
PHK 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100.00	100.00	
PHQ 公司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100.00	100.00	
PHQ 公司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100.00	100.00	
廣銖公司	N-Lighten 公司	一般投資業	19.78	19.78	

註：該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完成清算。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九及十。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2,794	\$121,888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666	110,797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6,440	29,294
	187,900	261,97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271	358
	<u>\$188,171</u>	<u>\$262,337</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26%	32.26%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22%	22.22%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5.33%	25.33%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11,757	\$331,325
非流動資產	57,358	55,778
流動負債	( 5,452)	( 9,250)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u>\$163,663</u>	<u>\$377,853</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2.26%	32.26%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52,794</u>	<u>\$121,888</u>
投資帳面金額	<u>\$ 52,794</u>	<u>\$121,888</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125,674</u>	<u>\$168,185</u>
本年度淨利	\$ 50,758	\$ 35,468
其他綜合損益	( 163,150)	25,132
綜合損益總額	<u>(\$112,392)</u>	<u>\$ 60,600</u>
自宏軒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0,858</u>	<u>\$ 2,172</u>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15,095	\$175,557
非流動資產	383,039	400,506
流動負債	( 9,137)	( 77,476)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u>\$488,997</u>	<u>\$498,587</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2.22%	22.22%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108,666</u>	<u>\$110,797</u>
投資帳面金額	<u>\$108,666</u>	<u>\$110,797</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235,769</u>	<u>\$197,674</u>
本年度淨利	\$ 4,907	\$ 15,992
其他綜合損益	<u>19</u>	<u>8,964</u>
綜合損益總額	<u>\$ 4,926</u>	<u>\$ 24,956</u>
自漢宇公司收取之股利	<u>\$ 2,953</u>	<u>\$ 2,385</u>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9,533	\$111,693
非流動資產	444,036	454,246
流動負債	( 120,985)	( 132,088)
非流動負債	( <u>308,217</u> )	( <u>318,217</u> )
權益	<u>\$104,367</u>	<u>\$115,634</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5.33%	25.33%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26,440</u>	<u>\$ 29,294</u>
投資帳面金額	<u>\$ 26,440</u>	<u>\$ 29,294</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209,946</u>	<u>\$224,307</u>
本年度淨(損)利	(\$ 11,879)	(\$ 8,526)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11,879)</u>	<u>(\$ 8,526)</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8)	(\$ 7,184)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88)</u>	<u>(\$ 7,184)</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6 及 105 年浩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75,658	\$ 1,760,321	\$ 2,629,389	\$ 672,648	\$ 1,804,133	\$ 7,142,149
增 添	-	22,092	42,979	49,593	117,638	232,302
處 分	( 9,850)	( 16,988)	( 93,234)	( 59,878)	-	( 179,950)
淨兌換差額	( 739)	( 110,077)	( 183,464)	( 28,772)	( 128,930)	( 451,982)
重分類	-	535,886	7,768	9,833	( 582,709)	( 29,22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65,069</u>	<u>\$ 2,191,234</u>	<u>\$ 2,403,438</u>	<u>\$ 643,424</u>	<u>\$ 1,210,132</u>	<u>\$ 6,713,297</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741,940	\$ 1,815,605	\$ 462,965	\$ -	\$ 3,020,510
處 分	-	( 4,716)	( 84,726)	( 58,570)	-	( 148,012)
折舊費用	-	74,006	187,377	73,049	-	334,432
淨兌換差額	-	( 48,035)	( 123,774)	( 21,700)	-	( 193,509)
重分類	-	( 28,856)	-	-	-	( 28,85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34,339</u>	<u>\$ 1,794,482</u>	<u>\$ 455,744</u>	<u>\$ -</u>	<u>\$ 2,984,565</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65,069</u>	<u>\$ 1,456,895</u>	<u>\$ 608,956</u>	<u>\$ 187,680</u>	<u>\$ 1,210,132</u>	<u>\$ 3,728,732</u>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5,069	\$ 2,191,234	\$ 2,403,438	\$ 643,424	\$ 1,210,132	\$ 6,713,297
增 添	-	7,249	83,754	27,791	10,585	129,379
處 分	( 12,384)	-	( 33,610)	( 8,252)	-	( 54,246)
淨兌換差額	( 4,788)	( 39,307)	( 45,690)	( 6,036)	( 24,453)	( 120,274)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721,854)	-	-	-	( 721,854)
重分類	-	1,187,839	13,335	5,599	( 1,189,984)	16,78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47,897</u>	<u>\$ 2,625,161</u>	<u>\$ 2,421,227</u>	<u>\$ 662,526</u>	<u>\$ 6,280</u>	<u>\$ 5,963,091</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734,339	\$ 1,794,482	\$ 455,744	\$ -	\$ 2,984,565
處 分	-	-	( 30,622)	( 7,911)	-	( 38,533)
折舊費用	-	73,659	147,649	65,470	-	286,778
淨兌換差額	-	( 13,647)	( 33,210)	( 4,671)	-	( 51,528)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141,763)	-	-	-	( 141,76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52,588</u>	<u>\$ 1,878,299</u>	<u>\$ 508,632</u>	<u>\$ -</u>	<u>\$ 3,039,51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47,897</u>	<u>\$ 1,972,573</u>	<u>\$ 542,928</u>	<u>\$ 153,894</u>	<u>\$ 6,280</u>	<u>\$ 2,923,572</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工程系統	1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長期借款擔保品之土地、房屋及建築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47,669
淨兌換差額	( 86,64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61,026</u>

####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379,491
折舊費用	33,003
淨兌換差額	( 32,77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79,71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581,307

####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961,026
處 分	( 281,688)
重 分 類	( 658,611)
淨兌換差額	( 20,72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379,719
折舊費用	23,468
處 分	( 94,830)
重 分 類	( 300,537)
淨兌換差額	( 7,82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30 年
其 他	10 年

合併公司於106年8月處分一筆位於上海之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時帳面金額為186,858仟元，截至106年12月31日已認列處分利益129,588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三。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804,665</u>

####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109,993
增 添	10,523
處 分	( 6,57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u>2,576</u>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11,363</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9,455
攤銷費用	17,301
處 分	( 5,9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u>1,626</u>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9,197</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32,166</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111,363
增 添	14,158
重 分 類	3,441
處 分	( 1,79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483</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128,650</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79,197
攤銷費用	23,322
處 分	( 1,61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u>670</u>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100,234</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8,416</u>

上述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5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預付租賃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預付租賃款）	\$ 2,778	\$ 3,530
非流動	<u>103,768</u>	<u>133,247</u>
	<u>\$106,546</u>	<u>\$136,777</u>

長期預付租賃款係預付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八、借 款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00,000</u>	<u>\$ 96,840</u>
利 率	<u>1.14%</u>	<u>3.125%</u>

長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中期借款，期間為 106 年 12 月 22 日至 108 年 12 月 22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20%，按月支付利息，到期償還本金。	\$ 30,000	\$ -
中期借款，期間為 106 年 12 月 27 日至 108 年 6 月 15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26%，按月支付利息，到期償還本金。	100,000	-
中期借款，期間為 105 年 7 月 19 日至 108 年 7 月 19 日，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利率分別為 4.60888% 及 3.89456%，自 105 年 10 月 19 日起，本金按季平均攤還。	20,839	35,50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11,908</u> )	( <u>12,912</u> )
	<u>\$ 138,931</u>	<u>\$ 22,596</u>

上述擔保借款之擔保品及連帶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及二九。

##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1,163,926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998,453	997,97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 1,163,926)
	<u>\$ 998,453</u>	<u>\$ 997,977</u>

### (一)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飛宏公司於 103 年 6 月 4 日發行 15 仟單位，每單位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3 年期票面利率為零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500,000 仟元，發行總價款為 1,503,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0.4 元轉換為飛宏公司之普通股，嗣後飛宏公司遇有股本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須依規定計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自 106 年 3 月 6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18.6 元。另轉換期間為 103 年 7 月 5 日至 106 年 5 月 2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06 年 6 月 4 日每單位以 100 仟元償還。

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669 仟元）	\$ 1,497,331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72 仟元）	( 71,87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1,425,453
以有效利率 1.70% 計算之利息	13,944
轉換為普通股	( 10,208)
10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429,189</u>
105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266,468
以有效利率 1.70% 計算之利息	20,611
贖回公司債	( 123,153)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163,926</u>
106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163,926
以有效利率 1.70% 計算之利息	8,016
贖回公司債	( 1,171,942)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106 及 105 年度飛宏公司自公開市場分別提前買回 1,332 單位及 1,252 單位之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買回公司債利益分別為 103 仟元及 1,752 仟元，帳列 106 及 105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並於 106 年 6 月 4 日將已到期之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全數償還，另同時分別轉列「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56,175 仟元及 5,999 仟元至「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二及二三。

## (二)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飛宏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 日發行 100 單位，每單位面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5 年期票面利率為 0.95% 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000,000 仟元。

上述擔保國內有擔保公司債之擔保品及連帶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及二九。

##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8,724	\$ 262,378
應付休假給付	39,533	41,971
應付設備款	10,853	34,704
其他	588,654	519,515
	<u>\$ 847,764</u>	<u>\$ 858,568</u>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



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7,526	\$132,9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1,912)	( 44,95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5,614</u>	<u>\$ 87,95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05 年 1 月 1 日	\$ 127,869	(\$ 44,853)	\$ 83,01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0	-	310
利息費用（收入）	<u>2,078</u>	( <u>747</u> )	<u>1,331</u>
認列於損益	<u>2,388</u>	( <u>747</u> )	<u>1,64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429	429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3,713	-	3,713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952	-	3,952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 <u>2,482</u> )	<u>-</u>	( <u>2,482</u>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183</u>	<u>429</u>	<u>5,612</u>
雇主提撥	-	( 2,316)	( 2,316)
福利支付	( <u>2,533</u> )	<u>2,533</u>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132,907</u>	( <u>\$ 44,954</u> )	<u>\$ 87,953</u>
106 年 1 月 1 日	\$ 132,907	(\$ 44,954)	\$ 87,95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38	-	338
利息費用（收入）	<u>1,827</u>	( <u>634</u> )	<u>1,193</u>
認列於損益	<u>2,165</u>	( <u>634</u> )	<u>1,53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15	\$ 215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207	-	2,207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051	-	2,051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3,793	-	3,7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051	215	8,266
雇主提撥	-	( 2,136 )	( 2,136 )
福利支付	( 5,597 )	5,597	-
106年12月31日	<u>\$ 137,526</u>	<u>( \$ 41,912 )</u>	<u>\$ 95,614</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5%	3.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4,121</u> )	(\$ <u>4,045</u> )
減少 0.25%	\$ <u>4,297</u>	\$ <u>4,21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4,134</u>	\$ <u>4,065</u>
減少 0.25%	(\$ <u>3,987</u> )	(\$ <u>3,920</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2,160</u>	\$ <u>2,28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3 年	12.5 年

## 二二、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 <u>6,000,000</u>	\$ <u>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7,688</u>	<u>277,688</u>
已發行股本	\$ <u>3,376,884</u>	\$ <u>2,776,88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5 年 11 月 10 日飛宏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106 年 1 月 6 日飛宏公司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 10.2 元溢價發行，並已收足股款，飛宏公司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376,884 仟元。另屬保留給員工認股之部分，飛宏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所給予之公平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整資本公積 7,131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1 月 21 日為增資認股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244,117	\$ 226,556
公司債轉換溢價	667,058	667,058
庫藏股票交易	48,234	48,234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13,243	13,24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庫藏股票交易	71,365	15,19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	-	56,175
	<u>\$ 1,044,017</u>	<u>\$ 1,026,456</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飛宏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10,968 仟元及 250,296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30,859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91,443)	\$294,75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164,565)	( 386,201)
期末餘額	( <u>\$256,008</u> )	( <u>\$ 91,443</u> )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57,450	\$ 47,35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52,625)	10,099
期末餘額	<u>\$ 4,825</u>	<u>\$ 57,450</u>

(六) 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0,016)	(\$ 10,16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8)	( 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779</u>	<u>180</u>
期末餘額	(\$ <u>9,255</u> )	(\$ <u>10,016</u> )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5,966	\$ 32,541
股利收入	5,874	16,932
其 他	<u>123,754</u>	<u>106,193</u>
	<u>\$145,594</u>	<u>\$155,66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258	\$ 5,65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29,58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13,218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80)	( 523)
淨外幣兌換損失	( 86,165)	( 88,091)
買回公司債利益	103	1,752
處分投資利益	16,966	30,84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3,707	2,307
其 他	( <u>26,517</u> )	( <u>31,670</u> )
	<u>\$161,978</u>	( <u>\$ 79,730</u> )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778	\$334,432
投資性不動產	23,468	33,003
電腦軟體	<u>23,322</u>	<u>17,301</u>
	<u>\$333,568</u>	<u>\$384,73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4,193	\$184,020
營業費用	142,585	150,412
營業外支出	<u>23,468</u>	<u>33,003</u>
	<u>\$310,246</u>	<u>\$367,43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12	\$ 2,503
營業費用	<u>21,510</u>	<u>14,798</u>
	<u>\$ 23,322</u>	<u>\$ 17,30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286,250	\$ 2,334,931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19,961	21,00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一)	<u>1,531</u>	<u>1,64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307,742</u>	<u>\$ 2,357,57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13,016	\$ 1,526,690
營業費用	<u>794,726</u>	<u>830,884</u>
	<u>\$ 2,307,742</u>	<u>\$ 2,357,574</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飛宏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及105年度分別因尚有未彌補之累積虧損及營運虧損，故未予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5及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飛宏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9,251	\$ 40,42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165,416</u> )	( <u>128,513</u> )
淨損益	( <u>\$ 86,165</u> )	( <u>\$ 88,091</u> )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69,226	\$ 43,12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3</u>
	69,226	43,130
遞延所得稅	<u>5,640</u>	( <u>3,770</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4,866</u>	<u>\$ 39,36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9,226	\$ 43,1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u>-</u>	<u>-</u>
當期所得稅	69,226	43,12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5,640	( 3,77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u>	<u>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4,866</u>	<u>\$ 39,36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8,200 仟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1,405	\$ 9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405</u>	<u>\$ 954</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5,875</u>	<u>\$ 75,26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120	(\$ 1,360)	\$ -	\$ 1,760
未實現呆帳損失	9,930	-	-	9,93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280	( 2,050)	-	8,230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0,370	100	-	10,470
其 他	<u>17,000</u>	<u>( 2,330)</u>	<u>1,405</u>	<u>16,075</u>
	<u>\$ 50,700</u>	<u>(\$ 5,640)</u>	<u>\$ 1,405</u>	<u>\$ 46,46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u>\$ 79,832</u>	<u>\$ -</u>	<u>\$ -</u>	<u>\$ 79,832</u>

##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9,070	(\$ 5,950)	\$ -	\$ 3,120
未實現呆帳損失	10,460	( 530)	-	9,930
未實現銷貨毛利	5,520	4,760	-	10,280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0,260	110	-	10,370
其他	10,666	5,380	954	17,000
	<u>\$ 45,976</u>	<u>\$ 3,770</u>	<u>\$ 954</u>	<u>\$ 50,7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 79,832	\$ -	\$ -	\$ 79,832

###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28,997)	( 128,791)
	<u>(\$128,997)</u>	<u>(\$128,79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43,584</u>	<u>\$206,034</u>
	106年度 (預計)	105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	-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飛宏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 103 年度外，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五、每股盈餘 (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02</u>	<u>(\$ 1.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u>\$ 6,656</u>	<u>(\$301,29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656</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6,675</u>	<u>277,68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6,675</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345,163</u>	<u>\$ -</u>	<u>\$ -</u>	<u>\$345,163</u>

105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406,411</u>	<u>\$ -</u>	<u>\$ -</u>	<u>\$406,411</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45,163	\$ 406,411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3,964,084	4,701,1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2)	43,936	44,759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3)	4,537,932	6,192,14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入)保證金、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經評估外幣資產負債之部位，並無暴露於重大之匯率風險，未另採行額外之避險，故無適用相關避險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一。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6年度	105年度
美 元	\$ 9,571	\$ 580
人 民 幣	292	6,253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使合併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1,098,453	\$ 997,9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150,839	132,348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專責人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及105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284,721	\$ -	\$ -	\$ 3,284,721
浮動利率工具	11,908	138,931	-	150,839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0	-	998,453	1,098,453
	<u>\$ 3,396,629</u>	<u>\$ 138,931</u>	<u>\$ 998,453</u>	<u>\$ 4,534,01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54,763	\$ -	\$ -	\$ 5,054,763
浮動利率工具	109,752	22,596	-	132,348
固定利率工具	-	-	997,977	997,977
	<u>\$ 5,164,515</u>	<u>\$ 22,596</u>	<u>\$ 997,977</u>	<u>\$ 6,185,088</u>

(2)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178,620	243,680
	<u>\$ 178,620</u>	<u>\$ 243,68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50,839	\$ 132,348
— 未動用金額	1,758,255	1,657,730
	<u>\$ 2,009,094</u>	<u>\$ 1,790,078</u>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恆暉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莞松祥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爻域互動科技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宏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林中民	飛宏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558</u>	<u>\$ -</u>

合併公司銷售成品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產品種類、參考成本、市價與市場競爭等因素，雙方議定售價。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u>\$130,903</u>	<u>\$130,047</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產品種類、參考成本、市價與市場競爭等因素，雙方議定售價。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9</u>	<u>\$ -</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59,806</u>	<u>\$ 71,883</u>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583	\$ 35,695
退職後福利	540	1,288
股份基礎給付	938	-
	<u>\$ 39,061</u>	<u>\$ 36,98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飛宏公司董事長林中民先生為飛宏公司之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截至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借款金額分別為 1,249,292 仟元及 1,033,485 仟元。

###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及作為國內有擔保公司債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25,450	\$ 25,450
土地	185,202	197,586
房屋及建築	319,281	327,798
應收帳款	-	958,729
	<u>\$ 529,933</u>	<u>\$ 1,509,563</u>

###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u>	<u>\$ 33,350</u>

###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2,913	29.77000	\$ 2,170,623
日 圓	84,189	0.26300	22,142
港 幣	382	3.81082	1,456
人 民 幣	6,417	4.55115	29,203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0,762		29.77000		\$	1,213,481
日 圓		13,715		0.26300			3,607
港 幣		4,787		3.81082			18,242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5,587		32.28000		\$	1,471,550
日 圓		12,374		0.27619			3,417
港 幣		4,122		4.16096			17,152
人 民 幣		134,623		4.64480			625,296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3,791		32.28000			1,413,579
日 圓		6,108		0.27619			1,687
港 幣		5,361		4.16096			22,306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一)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三、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電源供應器產品部門：主要負責電源供應器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各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電 源 供 應 器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u>106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 11,082,236</u>	<u>\$ 201,284</u>	<u>\$ 11,283,520</u>
部門損益	<u>(\$ 180,938)</u>	<u>(\$ 25,021)</u>	(\$ 205,959)
其他收入			145,59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1,978
財務成本			( 34,964)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u>14,855</u>
稅前淨利			<u>\$ 81,504</u>
<u>105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 10,862,627</u>	<u>\$ 489,616</u>	<u>\$ 11,352,243</u>
部門損益	<u>(\$ 255,551)</u>	<u>(\$ 52,972)</u>	(\$ 308,523)
其他收入			155,666
其他利益及損失			( 79,730)
財務成本			( 34,3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u>4,980</u>
稅前淨損			<u>(\$ 261,967)</u>

### (三) 部門資產及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電源供應器產品	<u>\$ 9,575,476</u>	<u>\$ 10,632,703</u>
其他資產	<u>735,400</u>	<u>970,374</u>
總資產	<u>\$10,310,876</u>	<u>\$11,603,077</u>
電源供應器產品	<u>\$ 4,813,297</u>	<u>\$ 6,487,952</u>
其他負債	<u>122,069</u>	<u>140,542</u>
總負債	<u>\$ 4,935,366</u>	<u>\$ 6,628,494</u>

####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電源供應器產品	\$ 11,082,236	\$ 10,862,627
其他	<u>201,284</u>	<u>489,616</u>
	<u>\$ 11,283,520</u>	<u>\$ 11,352,243</u>

####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亞洲、美洲與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亞洲	\$ 7,781,106	\$ 7,325,215	\$ 2,973,794	\$ 4,384,475
美洲	1,785,627	1,983,980	119,590	130,178
歐洲	1,644,745	2,005,663	-	-
其他	<u>72,042</u>	<u>37,385</u>	<u>-</u>	<u>-</u>
	<u>\$ 11,283,520</u>	<u>\$ 11,352,243</u>	<u>\$ 3,093,384</u>	<u>\$ 4,514,653</u>

####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6及105年度銷貨收入金額11,283,520仟元及11,352,243仟元中，分別有5,018,469仟元及4,737,173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客戶A	\$ 2,165,074	\$ 1,701,419
客戶B	1,728,548	1,902,341
客戶C	<u>1,124,847</u>	<u>1,133,413</u>
	<u>\$ 5,018,469</u>	<u>\$ 4,737,173</u>

106及105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抵備金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及四)	對象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及四)	註
1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728,185 RMB160,000,000	\$ 591,650 RMB130,000,000	\$ 263,967	4.35%- 5.00%	2	-	集團內公司資金調度	\$	-	-	-	\$ 1,684,751	\$ 1,684,751	
2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	386,848 RMB 85,000,000	386,848 RMB 85,000,000	386,848	4.35%- 5.00%	"	-	"		-	-	-	1,465,951	1,465,951	
3	東莞豐源電子有限公司	"	"	"	91,023 RMB 20,000,000	91,023 RMB 20,000,000	91,023	4.35%	"	-	"		-	-	-	137,857	137,857	
4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	35,724 USD 1,200,000	35,724 USD 1,200,000	20,839	5.00%	"	-	"		-	-	-	3,140,713	3,140,713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1. 因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四：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規定，子公司之間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一)	背 書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公 司 名 稱	證 對		本 期 最 高 保 證 餘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告 淨 值 之 比 率 (%)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保 限 額 (註二及三)	屬 本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關 係	象								
0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係	\$ 35,724 USD 1,200,000	0.66	\$ -	\$ 2,692,383	Y	N	N	
"	"	PHIHONG USA CORP.	"	"	148,850 USD 5,000,000	2.77	-	2,692,383	Y	N	N	
1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73,069 RMB 60,000,000	16.21	-	1,684,751	N	N	Y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別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本公司為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30%。

註三：依子公司之間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子公司之間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

註四：依 105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子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之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 120 萬元。

註五：依 106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對子公司 PHIHONG USA CORP. 之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 500 萬元。

註六：依 106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對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為人民幣 6,000 萬元。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628	\$ 3,536	10.49	\$ -	
	股票 中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0	25,000	8.62	-	
廣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5,807	-	8.06	-	
	股票 台灣文創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15,400	10.83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及附表十。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稱事實發生日期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係關	處分目	價格決定之依據	其他事項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上海辦公大樓	106.6.19 (註1)	97年3月	\$ 186,858 RMB 41,254,157	\$ 425,766 RMB 94,000,000	\$ 129,588 (註2)	業已全數收回	129,588 (註2)	上海晨丰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將無效益之閒置資產變現	參考專業鑑價報告及市場行情	-

註 1：係於該日簽約。

註 2：係扣除所估列相關費用及租稅後金額。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信期間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USA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 3,362,375)	( 40.59)	依雙方議定	-	-	\$ 235,616	22.24
"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LTD.	"	"	( 438,677)	( 5.30)	"	-	-	20,644	1.95
"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進	7,180,789	99.78	"	-	-	-	-
PHIHONG USA CORP.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	3,362,375	96.60	"	-	-	( 235,616)	( 91.3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	"	"	438,677	85.33	"	-	-	( 20,644)	( 44.58)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	( 7,180,789)	( 100.00)	"	-	-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款項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應收		應收項回金額	關係人後額	呆帳	列帳金額	抵額
						處	理方式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USA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35,616	12.07	\$ -	-	\$ -	235,539		\$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242,242	-	-	-	-	242,242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179,596	-	-	-	-	81,617		-		-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315,552	-	-	-	-	47,190		-		-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394,420	-	-	-	-	-		-		-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0	飛宏公司	PHA	1	銷貨收入	\$ 3,362,375	由雙方議定		30%		
"	"	PHJ	"	"	438,677	"		4%		
"	"	洋宏	"	"	68,549	"		1%		
"	"	PHC	"	進貨	7,180,789	與一般廠商相較無異		64%		
"	"	PHA	"	應收帳款	235,616	—		2%		
"	"	PHC	"	其他應收款	242,242	—		2%		
"	"	PHP	"	"	179,596	—		2%		
1	PHC	PHP	3	"	315,552	—		3%		
2	PHZ	PHP	"	"	394,420	—		4%		
3	PHSY	PHP	"	"	93,499	—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截至去年底	本期數	本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註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事業	\$ 3,386,218	\$ 3,519,098	109,054,817	100.00	\$ 3,110,617	( \$ 18,884 )	( \$ 27,033 )	
	PHIHONG USA CORP.	美國加州	銷售電源供應器產品	207,203	207,203	3,100,000	100.00	904,230	32,732	32,732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事業	314,956	314,956	10,200,000	100.00	( 92,257 )	( 251,415 )	( 251,739 )	
	ASCENT ALLIANC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事業	424,619	424,619	14,502,600	100.00	324,881	3,732	3,951	
	廣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39,758	139,758	13,975,828	100.00	172,988	11,285	11,285	
	浩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8,253	18,253	1,825,339	24.67	271	( 355 )	( 88 )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31,707	54,293	3,170,682	32.26	52,794	50,758	16,98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日本	銷售電源組件	191,738	191,738	7,000	100.00	121,595	23,981	23,981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美國加州	一般投資業務	JPY 550,000,000	JPY 550,000,000	110,834,223	58.45	( 24,849 )	( 83 )	( 48 )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及飛宏集團之廣鍊公司共同持股 78.23%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台灣	旅行社及附設餐廳經營業務與一般投資業務	409,851	409,851	2,837,343	25.33	26,440	( 11,879 )	( 2,854 )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90,000	190,000	10,000,000	22.22	108,666	4,907	817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100,000	37,498,870	19.78	( 8,409 )	( 83 )	( 16 )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及飛宏集團之廣鍊公司共同持股 78.23%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美國加州	一般投資業務	206,084	206,084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國初期匯出金額	匯入	匯出	匯入	本國初期匯出金額	本國自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註四)	認列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註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 1,813,724 HKD 451,600,000	經由PHK再投資大陸公司	\$ 1,677,679 HKD 419,000,000	-	\$ -	-	\$ 1,677,679 HKD 419,000,000	\$ 1,677,679 HKD 419,000,000	(\$ 117,954)	100.00	(\$ 117,954)	\$ 1,684,751	\$ -	-
達宏(天津)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	"	155,347 USD 4,500,000	-	130,020 USD 4,244,873	-	155,347 USD 4,500,000	25,327 USD 255,127	17,817	100.00	17,817	-	-	註一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1,343,033 USD 40,600,000	"	1,343,033 USD 40,600,000	-	-	-	1,343,033 USD 40,600,000	1,343,033 USD 40,600,000	114,501	100.00	114,501	1,465,951	-	註二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照明及電源供應器	26,291 USD 880,000	"	63,934 USD 2,140,000	-	-	-	63,934 USD 2,140,000	63,934 USD 2,140,000	1,872	100.00	1,872	12,339	-	-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362,042 USD 11,500,000	經由PHK再投資大陸公司	315,258 USD 10,000,000	-	-	-	315,258 USD 10,000,000	315,258 USD 10,000,000	( 251,030)	100.00	( 251,030)	( 96,136)	-	-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39,678 HKD 9,000,000	經由PHQ再投資大陸公司	39,678 HKD 9,000,000	-	-	-	39,678 HKD 9,000,000	39,678 HKD 9,000,000	36,659	100.00	36,659	137,857	-	-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360,124 USD 11,500,000	"	360,124 USD 11,500,000	-	-	-	360,124 USD 11,500,000	360,124 USD 11,500,000	( 45,930)	100.00	( 45,930)	186,282	-	-
影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光電設備及顯示器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	經由N-Lighten再投資大陸公司	387,406 USD 12,366,400	-	-	-	387,406 USD 12,366,400	387,406 USD 12,366,400	-	-	-	-	-	註三

註一：達宏(天津)電子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24 日清算完成。

註二：飛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96 年 1 月 23 日與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完成合併，並於 96 年 2 月 27 日正式更名為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隸屬於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故本公司原對飛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 USD3,000,000 元已併入對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三：影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104 年 6 月 18 日清算完成。

註四：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五：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除本國認列投資損益以 106 年按平均匯率換算加總外，係以原始投資日之匯率換算台幣金額。

2.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國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212,439	\$4,876,160	註一

註一：依 104 年 6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之規定，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無投資限額，本公司已取得營運總部資格，故無投資限額之規範。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交易 類型	進 金	進、銷貨(註)		價格	交 付	交 易 條 件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應收(付)票 據		未 實 現 損 益	註
			額	百分比					額	百分比		
飛宏(東莞)電子有 限公司	進 貨	\$ 7,180,789	99.78		雙方議定		依雙方協議		\$ -	-	\$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705,178	6,913,470	208,292	3.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28,732	2,923,572	(805,160)	(21.5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81,307	0	(581,307)	(100)
無形資產		32,166	28,416	(3,750)	(11.66)
其他資產		555,694	445,418	(110,276)	(19.84)
資產總額		11,603,077	10,310,876	(1,292,201)	(11.14)
流動負債		5,433,075	3,618,618	(1,814,457)	(33.4)
非流動負債		1,195,419	1,316,748	121,329	10.15
長期負債		1,020,573	1,137,384	116,811	11.45
負債總額		6,628,494	4,935,366	(1,693,128)	(25.54)
股本(含預收股款)		2,776,884	3,376,884	600,000	21.61
資本公積		1,026,456	1,044,017	17,561	1.71
未分配盈餘		(128,792)	(128,997)	(205)	0.16
其他權益		(33,993)	(251,183)	(217,190)	638.93
庫藏股票		-	-	-	-
股東權益總額		4,974,583	5,375,510	400,927	8.06

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本期將不動產及廠房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所致。
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係本期出售廠房及將投資性不動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所致。
3. 流動負債、負債總額：係本期償還一年內到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4. 股本：係本期現金增資所致。
5. 其他權益：係本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差額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營業成本	9,984,005	9,969,733	(14,272)	(0.14)		
營業毛利	1,368,238	1,313,787	(54,451)	(3.98)		
營業費用	1,676,761	1,519,746	(157,015)	(9.36)		
營業淨損	(308,523)	(205,959)	102,564	(33.2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556	287,463	240,907	517.46	(2)	
稅前淨(損)利	(261,967)	81,504	343,471	(131.11)	(2)	
所得稅費用	(39,360)	(74,866)	(35,506)	90.21	(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301,327)	6,638	307,965	(102.20)	(2)	
本期淨(損)利	(301,327)	6,638	307,965	(102.20)	(2)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稅後淨額)	(380,580)	(223,272)	157,308	(41.33)	(4)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681,907)	(216,634)	465,273	(68.23)	(6)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1,299)	6,656	307,955	(102.21)	(2)	
淨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8)	(18)	10	(35.71)	(5)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82,059)	(217,395)	464,664	(68.13)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52	761	609	400.66	(7)	

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僅就變動比例達 20%者分析）

- (1) 營業淨損較上期減少 102,564 仟元，係本期營業費用減少，因而導致本期營運虧損較前期降低。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及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較上期分別增加 240,907 仟元、343,471 仟元、307,965 仟元、307,965 仟元及 307,955 仟元，係本期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所致。
  - (3) 所得稅費用較上期增加 35,506 仟元，係本期估列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所得稅費用所致。
  - (4) 其他綜合損失較上期減少 157,308 仟元，係因本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減少所致。
  - (5) 淨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較上期減少 10 仟元，係因本期被投資公司損失較前期減少所致。
  - (6)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及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分別較上期減少 465,273 仟元及 464,664 仟元，係因本期獲利較前期增加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減少所致。
  -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較上期增加 609 仟元，係因本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2. 收入或成本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3. 營運政策、市場狀況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4.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預期本公司 107 年度銷貨數量應可與去(106)年度相當，此乃業務單位依據最近之產業資訊及客戶預計訂單，以及工廠產能等因素綜合考量後之估計數。本公司銷售數量之維持平衡，主要係因本公司著墨於 LCD 電源、網通電源、中高階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Ultrabook 及電動工具之電源市場維持平穩，內部輔以靈活的採購策略及自動化製程，使報價及出貨效率得以維持競爭力。

### 三、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6	1,312,763	(85,371)	531,464	1,758,856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來自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要係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2.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758,856	(1,064,050)	854,277	1,549,083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稅前淨損所致。
- (2) 現金流入量主要用係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未來一年預估之現金流量尚稱充足無虞，且有銀行長短期額度足供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資金來源	106 年度 資金運用情形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模具設備	營運資金	24,077	因應客戶訂單所需
東莞鐵松二期自動化設備	自有資金及 現金增資	33,574	解決中小型電源之量增及多樣性 產線的配置需求，提昇自動化程 度來改善品質並降低不斷增長的 人力成本
東莞謝坑廠區、宿舍整改 裝修、自動化設備	自有資金及 現金增資	62,601	
蘇州 3 號及 4 號廠興建工 程	自有資金及 現金增資	21,9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6 年度認 列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未來一年改善計畫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27,033)	轉投資其他事業	係認列轉投資公司投 資損失所致	隨時掌握被投資 公司營運狀況
PHIHONG USA CORP.	32,732	銷售電源供應器 產品	業務持續拓展所致	—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251,739)	轉投資其他事業	係認列轉投資公司投 資損失所致	隨時掌握被投資 公司營運狀況
ASCENT ALLIANCE LTD.	3,951	轉投資其他事業	係認列轉投資公司投 資利益所致	—
廣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85	一般投資業務	係認列處份投資利益 及股利收入所致	—
浩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88)	一般投資業務	依權益法認列損失	—
宏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16,980	一般投資業務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23,981	銷售電源組件	業務持續拓展所致	—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64)	一般投資業務	係營運產生的必要支 出所致	待展開清算程序
春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854)	旅社及附設餐廳 經營業務與一般 浴室業	依權益法認列損失	—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817	一般投資業務	依權益法認列獲利	—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 司	(117,954)	製造及銷售電源 供應器	未達經濟規模	持續進行營運成 本的控管
達宏(天津)電子有限公 司	17,817	製造及銷售電源 供應器	係迴轉以前年度所得 稅費用所致	已於 106/3/24 清 算完成

轉投資事業	106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未來一年改善計畫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14,501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係處份不動產利益，目前已無生產且產線轉移至東莞	—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872	銷售照明及電源供應器	業務持續拓展所致	—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251,030)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係未達經濟規模且新產品、新技術及新市場尚未成熟所致	持續進行營運成本的控管及拓展新產品及新市場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	36,659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係處份不動產利益所致	—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	(45,930)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未達經濟規模	持續進行營運成本的控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6 年度利息收支及匯兌損益對公司之影響：

項目	106 年度淨額金額 (台幣仟元)	佔 106 年度營收淨額 (%)	佔 106 年度稅前損益淨額 (%)
利息收(支)淨額	(18,998)	(0.17)	(23.31)
匯兌(損)益淨額	(86,165)	(0.76)	(105.72)

1. 利率方面：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於 106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及稅前損益淨額之比例甚低，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獲利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2)未來因應措施：鑑於最近一年國內外總體經濟快速變動，利率產生波動，本公司目前浮動利率之中長期資金融資部份，由財務單位蒐集利率變動趨勢並評估利率避險措施，定期提報財務會議，以降低利率波動時對公司獲利有不利之影響；另帳上現金部位則採安全性高之定期存款或 RP 票券為主要資金配置，若利率下降時，則尋求較高報酬且安全性佳的短期投資，以提升整體資金運用及投資報酬。

2. 匯率方面：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 106 年度「兌換損失」86,165 仟元，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獲利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2)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進貨及銷貨主要係以美金計價基礎，曝露在外部位或缺口不高，因此匯率政策係規避本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外匯收入、支出、資產或負債等風險為主；目前採資產及負債互抵之自然避險，以減少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3. 通膨方面：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因受到總體經濟快速變動及大陸人工成本增加，對於公司在製造上所需之成本會受到影響。
- (2)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將加強垂直整合及 Supply chain 之管理，並以長期合約有效降低購料成本，加強原料品質篩選，以為因應。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106 年度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各項投資皆依本公司「取得及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規定並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
2. 106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對象均為關係企業之公司，並依本公司及集團子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及評估風險；106 年度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 457,643 仟元，佔 106 年度淨值之 8.50%，並未超限之情事。
3. 106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對象為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關係企業，並依本公司及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及評估風險；106 年度期末資金貸與餘額為 762,677 仟元，佔 106 年度淨值之 14.19%，並未超限之情事。
4.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且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的選擇應以規避本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外匯收入、支出、資產或負債等風險為主；本公司 106 年度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完成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為配合資訊、家電，光電、能源的需求，以高功率高密度低電壓的智慧型電源技術及符合各項環保法規之要求，為未來研發計畫之目標。

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	研發完成年度
1. 10W 小型化充電器產品。	預計 107 年及 108 年開發完成
2. 23W 高壓直充充電器產品。	
3. 27W QC4.0+快速充電器產品。	
4. 網通系統之 12W、24W 符合符合 No Y cap 之電源產品。	
5. 500W 六埠無人機鋰電池充電器。	
6. 60W/84W 電動輪椅鉛酸電池充電器。	
7. 適用大功率電池充電之半數位化控制技術。	
8. 60W-250W 醫療用 open frame 系列電源。	
9. 300W-500W 中大瓦特數電池充電產品。	
10. 利用寬能隙功率元件(GaN)來設計新一代小型化電源產品無人機鋰電池充電器。	
11. PD Adaptor 進版 PD3.0 and PPS 27W、45W、60W、100W。	
12. 寬能隙功率元件在 low power 應用 25W、60W。	
13. Slim Adaptor 120W、150W 開發應用 mini projector、POS。	
14. 動力電池管理系統(BMS)開發。	
15. 30KW 充電樁用電源開發。	
16. CCS 及 CHAdeMO 充電通訊協議開發。	
17. 三相 32A 及 63A 交流充電樁開發。	
18. 60KW-360KW 直流快充樁開發。	

2. 107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 35,400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當今科技發展係以雲端資訊網路、物聯網、光電應用、智慧裝置應用(如穿戴裝置)及綠能為發展主軸，本公司因應節能減碳趨勢下，電源供應器之設計以『輕薄短小、高效能、高可靠度』為目標，強調使用最少原材料之耗用，來發揮最大使用效能，並符合各項環保法規之要求，而廣泛的應用在各項電子產品之上，並反應在營收及獲利上。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踏實穩健的經營，始終維持良好的企業形象，近年來更強化公司治理、財報透明度，且秉持經營理念「卓越的設計、優良的品質、準確的交期、合理的價格、滿意的服務」，成長動能將能不斷穩定的持續擴大，足以因應各種可能企業危機及維持公司良好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或被他公司併購之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擴充廠房、購置研發及自動化設備，乃為解決產品組合多樣化及中國勞工成本持續增長的問題，並可達到改善品質之目的。

可能風險為對訂單之掌握，本公司以掌握市場前幾大客戶以為因應。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如本年報相關章節揭露資料，基於考量公司營運、產業成長趨勢及進一步多元化，分散未來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以期更能平衡風險、穩健的營運；另公司已加強銷貨客戶之授信管理，並每月做應收帳款之追蹤管理，以降低不良帳款發生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有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之改變。

(十二)訴訟及非訴訟：

1. 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此情事。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此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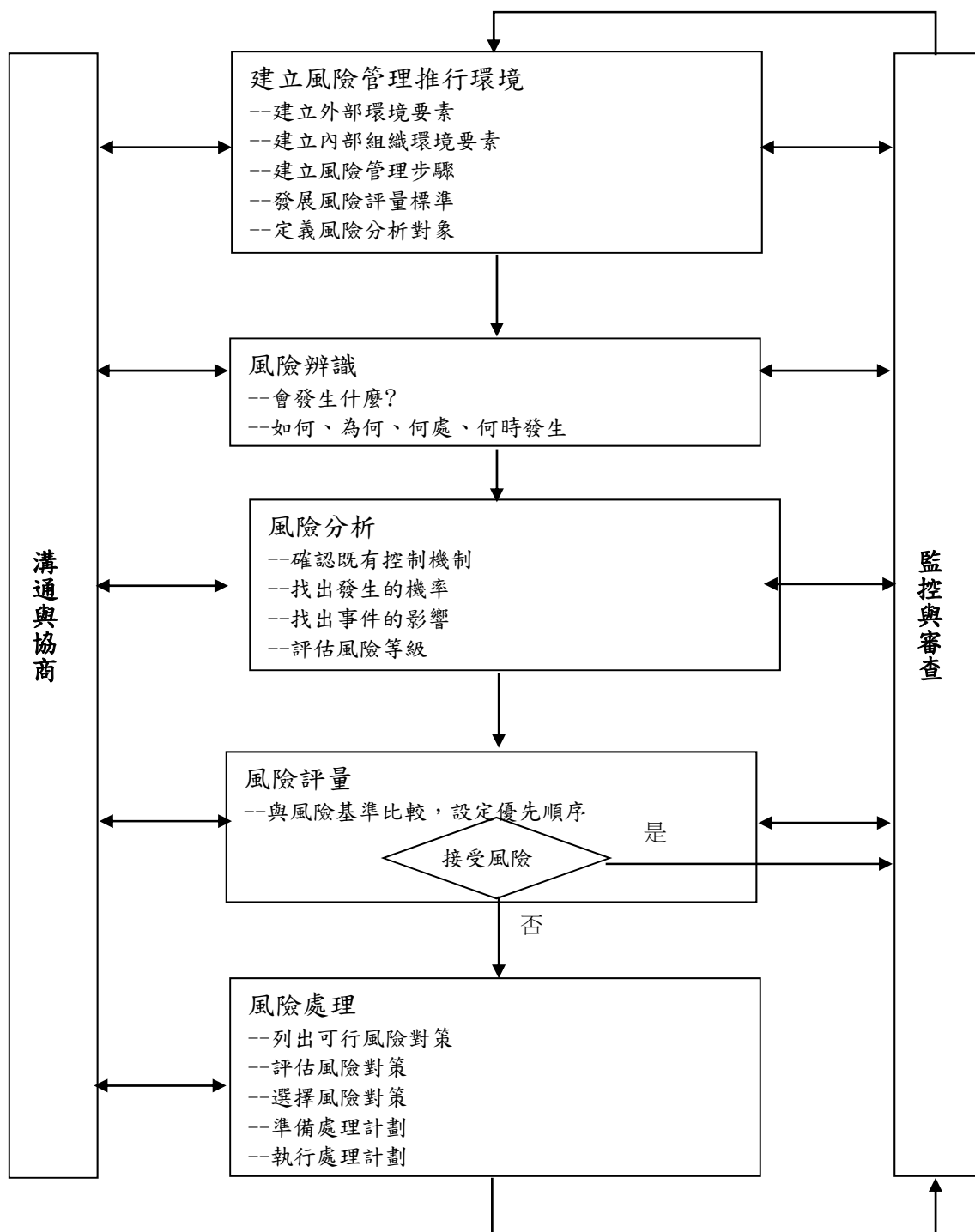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於 2009 年 10 月成立風險管理組織之編制，其風險管理政策，以降低各種風險發生後所帶來之衝擊，提升公司組織之風險管理意識，強化風險管理，對於風險之辨識、分析、評量、處理、監督、改善之過程中作為準則，以達到降低風險之目的，使公司得以有效因應各種風險所帶來之衝擊，降低營運成本，達成公司目標。

組織圖	權責
 <p>集團總經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承諾與支持風險管理</li> <li>2. 擔任或指定風險管理執行長</li> <li>3. 設計風險管理策略方針</li> <li>4. 溝通與決定風險優先順序及容忍度</li> <li>5. 確保適當人力參與及資源分配</li> <li>6. 持續參與及適當獎勵</li> </ol>
 <p>風險管理執行 執行秘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升主管風險管理意識</li> <li>2. 發展風險圖像</li> <li>3. 提供執行方法與變革管理策略建議</li> <li>4. 促動組織風險政策之制訂</li> <li>5. 確保教育訓練符合需求</li> <li>6. 監督與檢討風險對策執行績效</li> </ol>
 <p>各群處主管 各部門主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與評估組織是否準備就緒並認識組織風險</li> <li>2. 評估內部風險管理能量</li> <li>3. 檢視環境，認識機會與威脅</li> <li>4. 了解及溝通組織風險管理方針與組織員工建議</li> <li>5. 提供策略建議</li> <li>6. 有系統的確認與管理風險並確保風險管理落實執行</li> <li>7. 落實必要之訓練與活動，達到學習效果</li> <li>8. 依各單位職掌執行或制訂相關之風險管理辦法，請參閱表八、風險管理權責表</li> <li>9. 提出風險處理計劃執行報告</li> </ol>
 <p>全體員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了解及執行個人所應承擔之風險管理責任</li> <li>2. 注意風險議題</li> <li>3. 了解組織方針及提供建議</li> <li>4. 提供風險管理貢獻</li> </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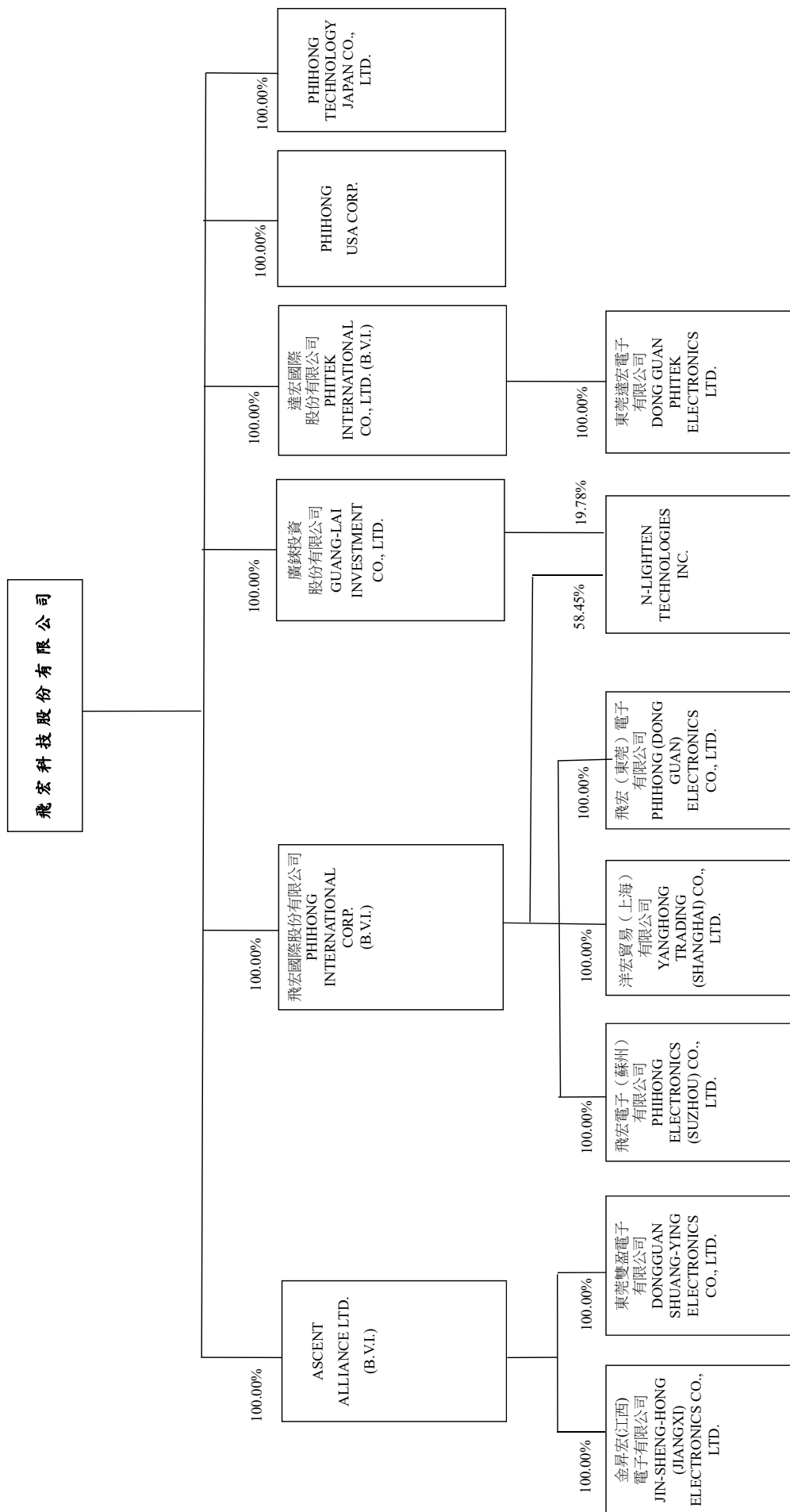
## 2. 風險管理執行策略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85.05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09,054,817	轉投資其他事業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88.08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0,200,000	轉投資其他事業
ASCENT ALLIANCE LTD.	93.06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4,502,600	轉投資其他事業
PHIHONG USA CORP.	86.04	47800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USA	USD 6,200,000	銷售電源供應器產品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99.04	大阪市中央區南久寶寺町四丁目1番2號御堂筋 DAIBILU 7 樓	JPY 350,000,000	銷售電源組件
廣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10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2號6樓之1	139,758	一般投資業務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85.03	廣東省東莞市清溪鎮銀湖工業區科技路	HKD 451,600,000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2.03	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金楓路357號	USD 40,600,000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6.12	上海市徐匯區古美路1515號17號樓2樓	USD 880,000	銷售照明及電源供應器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88.11	廣東省東莞市清溪鎮謝坑管理區	USD 11,500,000	製造及銷售電源供應器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	93.06	廣東省東莞市清溪鎮重河村	HKD 9,000,000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	95.01	江西省豐城市豐源大道18號	USD 11,500,000	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93.04	47800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USA	USD 26,793,446	一般投資業務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

1. 本業：電源變壓器、變頻器、變流器、電源供應器及電子安定器等各項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2. 一般投資事業。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數 量	持 股 比 例 %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ASCENT ALLIANCE LTD. PHIHONG USA CORP.	董 事	林 中 民	代 表 人：林 中 民	-	-
	董 事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中 民	10,200,000	100.00
	董 事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中 民	14,502,600	100.00
	董 事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飛 宏	3,100,000	100.00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董 事	林 飛 宏		-	-
	總 經 理	戴 翠 娥		-	-
	代 表 取 締 役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中 民	7,000	100.00
	代 表 取 締 役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飛 宏	7,000	100.00
廣 鍊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取 締 役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中 民	7,000	100.00
	取 締 役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飛 宏	7,000	100.00
	取 締 役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飛 宏	7,000	100.00
	監 察 人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簡 淑 女	7,000	100.00
	董 事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冠 宏	7,000	100.00
	董 事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中 民	13,975,828	100.00
	董 事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林 冠 宏	13,975,828	100.00
	監 察 人	代 表 人：ALLAN LIN 飛 宏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簡 淑 女	13,975,828	100.00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持 有 股 份 數	持 有 股 份 比 例 %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中民	-	-	-
	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簡淑女	-	-	-
	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洋宏	-	-	-
	董 事 長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中民	-	-	-
	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冠宏	-	-	-
	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洋宏	-	-	-
	監 察 人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陳秋琴	-	-	-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中民	-	-	-
	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洋宏	-	-	-
	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林冠宏	-	-	-
	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陳秋琴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股 人	有 限 公 司		份 額 比 例 %
				數 量	持 股 比 例 %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林冠宏		-	-	
	董 事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林洋宏		-	-	
	董 事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簡淑女		-	-	
	董 事 長	ASCENT ALLIANCE LTD. 代表人：林中民		-	-	
	董 事	ASCENT ALLIANCE LTD. 代表人：林飛宏		-	-	
	董 事	ASCENT ALLIANCE LTD. 代表人：林冠宏		-	-	
	董 事 長	ASCENT ALLIANCE LTD. 代表人：林中民		-	-	
	董 事	ASCENT ALLIANCE LTD. 代表人：林飛宏		-	-	
	董 事	ASCENT ALLIANCE LTD. 代表人：林洋宏		-	-	
	董 事 長	廣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中民		37,498,870	19.78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董 事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陳秋琴		110,834,223	58.45	
	董 事	薛曉路 周大任		-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失	本期（損後）	每股盈餘（虧損）（稅後）
PHIHONG INTERNATIONAL CORP.	\$ 3,386,218	\$ 3,161,749	\$ 21,036	\$ 3,140,713	-	(\$ 31,102)	(\$ 18,884)	不適用
PHI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314,956	3,998	96,136	( 92,138)	-	( 53)	( 251,415)	不適用
ASCENT ALLIANCE LTD.	424,619	324,605	-	324,605	-	( 31,031)	( 3,732)	不適用
PHIHONG USA CORP.	207,203	1,293,947	342,497	951,450	3,952,026	63,109	32,732	不適用
PHIHONG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134,072	173,748	50,959	122,789	557,149	26,713	23,981	不適用
廣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9,758	173,068	80	172,988	-	( 142)	11,285	0.81
飛宏（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1,813,724	3,310,287	1,625,536	1,684,751	7,245,346	( 190,417)	( 117,954)	不適用
飛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343,033	1,757,612	291,661	1,465,951	-	( 41,737)	114,501	不適用
洋宏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6,291	78,300	65,961	12,339	106,349	494	1,872	不適用
東莞達宏電子有限公司	362,042	1,655,501	1,751,637	( 96,136)	2,411,234	( 242,728)	( 251,030)	不適用
東莞雙盈電子有限公司	39,678	226,752	88,895	137,857	394,107	( 5,333)	36,659	不適用
金昇宏（江西）電子有限公司	360,124	291,977	105,695	186,282	466,099	( 46,816)	( 45,930)	不適用
N-Lighten Technologies, Inc.	859,357	4,610	47,123	( 42,513)	-	( 61)	( 83)	不適用

註：外國公司資產負債金額於報表日兌換率為

NTD：USD = 29.77000：1

NTD：RMB = 4.55115：1

NTD：JPY = 0.26300：1

損益類金額於報表兌換率為

NTD：USD = 30.43154：1

NTD：RMB = 4.50679：1

NTD：JPY = 0.27133：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信用風險等級	信用風險等級 A，提列比率 0 % 信用風險等級 B，提列比率 50 % 信用風險等級 C，提列比率 100 %
2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	採用逐項比較法進行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估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中 民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IHONG TECHNOLOGY CO., LTD.